

主工人的性格(倪柝聲)

目錄：

- 01 第一章 會聽別人的話
- 02 第二章 覺得人可愛
- 03 第三章 有受苦的心志
- 04 第四章 『攻克己身，叫身服我』
- 05 第五章 殷勤不懶惰
- 06 第六章 話語受約束
- 07 第七章 性情堅固
- 08 第八章 不主觀
- 09 第九章 對於錢財的態度
- 10 第十章 其他幾件事

01 第一章 會聽別人的話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他個人的生活，與他的工作有極大的關係。他在性格上、習慣上、行為上應該怎樣，纔能作一個被神用的人，這是我們所必須注意的。這是講我們性情的構造，這是講我們習慣的養成。這不是光在神面前得著一個經歷就了事、就穀的事，這是需要在性情上有構造，需要主在這裏替我們構造出一個性情來。有好些事情，需要在主面前操練、培養，並養成一種習慣。這些事和我們外面的人所發生的關係比較多，這乃是把外面的人造就得合乎神的使用。自然，這需要神的恩典，需要神的憐憫，這些事不是一天就造得出來的。不過，光如果穀的話，主如果有話的話，那些出乎我們自己的，不合用的，在光底下就變作萎了，長不起來了，不能繼續了，同時，神憐憫我們，再在復活裏面賜給我們新的性格。我們在這裏所要題起的幾件事情，都是多年事奉神的弟兄姊妹所經歷、所看見的，如果缺少一個，就不行，就不能作工。

壹

我們第一要題起的，就是要能聽話。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在他個人的生活裏，必須有一個習慣，就是能聽話；不是順服的聽話，乃是坐下來能聽別人的話，並且聽了能懂。這在一個作主工作之人的個人生活中是一個很大的需要。沒有一個作工的人能穀作好的工，如果他這個人是一直自己說話，不能聽

別人說話的。一個作工的人，如果只是自己說話，像放鞭炮一樣，這一個放響了，連下去又是一個，一連串的放下去，這樣的工人在神的手裏沒有甚麼用處。沒有一個作工的人是可以一直在那裏講話的。如果你老是講你的話，而不好好的來聽別人的話，來聽出同你談話的人到底有甚麼難處，那你就沒有甚麼用處。當一個人來到你面前講話的時候，你必須在神面前學習會聽。一個人一來到你面前講話，就有三種話需要你聽出來：第一種，他講出來的話；第二種，他沒有講出來的話；第三種，他靈裏面的話。

第一，要聽懂人講出來的話。人一到你面前來，你自己在神面前應該是一個安靜的人，你的心是不亂的，你的靈是安靜的。你裏面是像一張白紙一樣，沒有一點成見，沒有一點主觀，沒有一點偏向。你裏面沒有定規，也沒有審判。你在神面前把你自己擺在一個完全安靜的情形裏。然後，那個人在你面前一開口，一說他的事，你就學習在那裏聽他的話。你安靜的聽的時候，你就能知道他所說的是甚麼話。

聽人講話，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當一個弟兄在那裏講一個問題的時候，你到底能聽懂多少？有的時候，一個弟兄在那裏講一個問題，幾十個人坐在那裏聽，可能有幾十種不同的聽法。你聽的是一個樣子，他聽的又是一個樣子，結果就有幾十種不同的想法。對於一個真理，如果也有幾十種不同的想法，那可糟了。所以，學習聽人說話，是一個基本的訓練。學習聽懂人所講的話，是作工的人基本的學習。別人帶了一個重擔到你面前來，把他的難處告訴你，盼望你能給他一些幫助，如果你把他聽左了，那怎麼辦？如果你根本沒有聽見他的難處是甚麼，就是憑著你這兩天所思想的給他一個答覆，那怎麼辦？有的人剛好這兩天有這個思想，剛好在頭腦裏轉這個念頭，生病的人來，告訴他這一個，健康的人來，也告訴他這一個，憂愁的人來，告訴他這一個，快樂的人來，也告訴他這一個，不能安靜的坐著聽他講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如果作主工作的人連話也不會聽，他怎麼能幫助人呢？所以，當有人在你面前說話的時候，你要留心的聽，你要知道他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在幫助別人的時候，比醫生診治病人還要難。醫生還有化驗師幫助他們，一個作工的人是要自己去化驗。一個弟兄或者一個姊妹到你面前來，說了半個鐘點的話，就是這半個鐘點把所有的問題都擺在你面前，你不知道到他平時生活的情形怎樣，你也不知道他的家庭情況怎樣，你也不知道他在神面前的光景怎樣；他坐在那裏十分鐘、二十分鐘、半點鐘，這已經是很長的時間了；如果你不會聽話，你能用甚麼去幫助他呢？所以，每一個作工的人，需要有一個習慣，有一個本領，有一個能力，就是能坐下來聽，並且能聽得出來到底他是怎麼一回事。這件事相當緊要，我們要常常注意這件事。我們要學習聽人一講就懂得，聽人一講就清楚是怎麼一回事，聽人一講就能在自己裏面畫出那個圖來，對於那個情形相當清楚，相當有把握，這樣，我們就知道我們能不能應付這一個需要。有時候，你知道這一個弟兄的情形是超越過你的能力所能幫助的，你就明明的告訴他你不能幫助他。你一聽他講的話，就知道他站在甚麼地位上，你自己站在甚麼地位上。這是第一種我們應當聽懂的話。

第二，要聽懂人所沒有講出來的話。我們在神面前也要聽出人所沒有講的話。我們要懂得有多少話他

沒有題起，有多少話是他應該告訴我們而沒有告訴我們的。要聽懂這一種話比要聽懂第一種話更難，因為第一種話是他說了出來的，現在是要聽他沒有說出來的話。人告訴你話的時候，往往是說了一半，還有一半沒有說，這就要看作工的人自己行不行。如果你不行，人所沒有說的話，你就聽不出。人沒有這個意思，你硬把牠加進去，那是你自己的頭腦有病。他口中沒有說，他心裏也沒有說，那是你誤會人，是你硬塞進去的。所以，你要斷定到底這個人說甚麼，到底這個人沒有說甚麼，你必須在神面前相當清楚。有時候，人往往把不相干的話說了，卻把要緊的話沒有說。你怎麼知道他要緊的話沒有說，那就在乎你自己在神面前必須有相當的對付。一個弟兄來到你面前講話，你不只要清楚他所已經說的，你也要清楚他所沒有說的，你要知道他所沒有說的那個話大概是指著甚麼說的。這樣，你在神面前纔有把握，你對於這位弟兄纔有方法幫助他，纔有方法勸勉他或者責備他。如果你裏面是糊塗的，別人說話你不能聽，你就是憑著你自己所有的告訴人，那你就是把你的話對他說完為止，你根本不知道他的意思，你也就根本不能給他幫助。事實告訴我們，不能聽話的人，在工作上的用處少得很。有許多人這個病大得很，根本不會聽人說話，根本不會聽人所沒有說的話，他那個感覺少得很，要盼望這樣的人來按時分糧，那是不可能的事。

第三，要聽懂人靈裏的話。不只人所說的要聽，人所沒有說的要聽，並且在人所說的和沒有說的之外，還有一種話需要聽，我們稱牠為靈裏面的話。每一個人一開口說話的時候，他的靈也說話。一個人肯對你說話的時候，你總有機會能摸著他的靈。一個人不開口，他的靈關在裏面，你不容易知道他裏面的話；但是一個人一開口，他的靈總是會出來，不管他怎樣管住自己，總是在某某個地方，他的靈出來。你能不能聽懂人靈裏的話，那是看你在神面前的操練如何。如果你有學習，人所講的你能知道，人所沒有講的你也知道，連他那個人的靈究竟如何你也知道。當他說話的時候，你會聽出那幾句話是他的靈所說的。這樣，他頭腦裏的難處你知道，他靈裏面的難處你也知道，你就有把握對付這一個弟兄。不然的話，人把他的難處說了半點鐘之後，你還聽不出來他裏面的病是甚麼，你就不能醫好他的病。

這件事的的確確是我們作工之人的需要。何等可惜，沒有多少弟兄姊妹是會聽話的。有的弟兄姊妹，你同他談一個鐘點的話，他仍然不懂你的意思。我們聽話的能力真是差得很。如果人對你說話，你尚且一直聽不懂，那麼，神對你說話，你怎麼能懂呢？人坐在你旁邊，他所說的話相當清楚，如果你連這一個都聽不懂，那麼，神在你裏面說話，你聽得出聽不出，就大有問題了。人物質的話你都聽不懂，神在你靈裏講話，你能聽得懂麼？

一個弟兄有難處，你根本看不出他的病在那裏，他的情形怎樣，他的錯在那裏，那你對他說甚麼話好呢？哦，弟兄姊妹，我們不要以為這是小問題。如果這個問題我們不對付，不學習，就是我們能讀聖經，會講聖經，會作許多的工作，但是我們不能作一個對付人的人。我們不是光作一個傳道的人，只站在那裏講話的人，我們是要對付人。如果我們連話都不會聽，我們怎麼能對付人呢？我們要看見這一件事的嚴重。弟兄姊妹，你曾花了多少工夫在神面前學習聽人講話呢？你有沒有花過工夫來學呢？

我們應當花工夫來學習聽話，來知道人所說的是甚麼，來知道人所沒有說的是甚麼，來知道人在靈裏面說的是甚麼。人的口和靈是不一定一致的，許多人的口說這個話，靈裏面卻是另一種情形。可是他的口不能隱藏他的靈，他的靈總是會出來，當他的靈出來的時候，你就知道他。如果你沒有這一個知道，你要幫助人就相當困難。有一個可笑的故事，就是有一個老醫生，只有兩種藥，一種是蓖麻油，一種是奎寧丸，無論甚麼病人來，若不是給蓖麻油，就是給奎寧丸，他拿這兩種藥統治各病。有許多弟兄去對付人，也只是用一兩種藥，不管你是甚麼種的情形，他總是對你說這些話。這樣的弟兄不能幫助人。一個神所託付的人，神所能用的人，都有一個本領，就是你對他一講話，他就知道你說甚麼。如果我們沒有這一個本領，我們就不能醫治別人的病。

貳

我們怎麼能聽懂人的話呢？

第一，要不主觀。我們要記得，不能聽懂話的最主要原因就是主觀。所有主觀的人都不能聽懂話。如果你對於某一件事、某一個人先有了一個看法，你有了主觀的意見，那麼，一個人在那裏無論說甚麼，你都聽不進，你裏面就是充滿了你的那個意見。你裏面的意見很牢固，他的意見要傳到你裏面來傳不進來。有許多人就是這樣主觀。他總是自己有意見，他總是自己有主意，他總是自己有看法，他那個意見，他那個主意，他那個看法是十分牢固的。他不管別人生的是甚麼病，他定規好了給人蓖麻油，他就給人蓖麻油。這樣的人怎麼能聽別人的話呢？有許多軟弱的弟兄姊妹來到他面前，他根本摸不著他們的難處在那裏，他老早定規好了要對弟兄姊妹說某些話，除了這些話，他就沒有別的話好說。他自己的把握大得很，可是他沒有看見別人的難處到底是甚麼。這樣的人，怎麼能作主的工作呢？所以，我們要求主教我們不主觀，我們要對主說，『主阿，讓我與人接觸的時候，一點成見都沒有，一點沒有定規說他要生甚麼病。不是我定規他該生甚麼病，主，求你叫我能找出他生的是甚麼病。』我們要在神面前學習不主觀，仔細的聽，一樣一樣的在那裏摸，一樣一樣的在那裏聽，聽出這個人的難處到底在那裏。

第二，思想不要亂轉。有許多弟兄姊妹。在思想方面沒有好好的學習過，他們的頭腦是晝夜川流不息的在那裏轉，一直想不了。他們就是這樣想，那樣想，腦子裏充滿了各種思想。因此，別人的話要把別人的那個思想轉到他裏面去，就轉不進去。許多人的頭腦一直在那裏想，想得穀多了，他只能想他所想的，他不能想別人所想的，他不能知道別人的思想如何。他裏面不穀安定，因此他不能接受別人所想的。所以，我們如果要聽人的話，我們這個人的思想必須是受過對付的。如果我們的頭腦一直在那裏轉，像車輪那樣不息的一直轉，就甚麼都打不進去。主的工人學習聽別的弟兄姊妹說話的時候，他自己的思想必須安靜。不只在主意上不要主觀，並且在思想上也要安靜。我們要學習想別人所想的，我們要學習知道別人所說的，我們要學習懂得別人話語裏面的意思。不然的話，我們就沒有多大用處。

第三，要感覺別人所感覺的。要聽懂話，還有一個基本的需要，就是聽的時候，要有那一個人的感覺。光是聽還不能懂得，要感覺人所感覺的纔能懂得。有一個人頂傷心，頂困難，如果你嘻嘻哈哈的無所謂，那麼，你話可以聽了一大堆，但是沒有用。你所感覺的與別人所感覺的不一樣，你就不能領會他所碰著的是甚麼事。所有在感覺上沒有受過對付的人，都不能覺得別人所覺得的。一個強硬的感覺不能進入別人的感覺，也就不能聽別人講話，如果你在神面前沒有受對付，別人快樂的時候，你不能唱阿利路亞，別人感覺憂愁的時候，你不能感覺別人的憂愁，你的感覺不能進入別人的感覺，別人的感覺不容易進入你的感覺，你就聽不出人的話。

怎樣纔能感覺別人所感覺的呢？要感覺別人所感覺的，自己在感覺上必須相當的客觀。人在那裏有一種感覺，你在那裏必須自己的感覺是客觀的，纔有工夫來感覺到他所感覺的。如果你忙著感覺你自己所感覺的，你就根本不會知道別人的感覺。我們為主緣故，是眾弟兄的僕人，我們不只把時間給他們，我們不只把力量給他們，我們並且把我們的感覺給他們。這是相當重的。不只他的事情我幫他的忙，並且是我的感覺進到他的感覺裏去。我的感覺是自由的，我能進到他個人的感覺裏去。這就是主耶穌受了各樣的試探，能毅和我們表同情的意思。

弟兄姊妹，這就是我們的感覺應當受對付的原因。我們的感覺受了對付，我們的感覺纔不忙。如果我們的感覺是忙的，一直忙著感覺自己的感覺，那我們根本進不到別人的感覺裏面去。所以我們不只要把我們的時間留出來為主，並且要把我們的感覺空出來為主。這就是說，當人對我們說話的時候，我們的愛，我們的喜樂，我們的憂愁，都得騰空出來。不然的話，我們有一個感覺把我們這個人佔有了，我們裏面就沒有空的地方，我們就不能接受別人的感覺，去應付別人的需要。如果你在神面前沒有你自己的喜樂，也沒有你自己的憂愁，你裏面是空的，你就能進到別人的感覺裏去。不然的話，弟兄姊妹到你面前來，你自己那樣忙，忙著替你自己感覺，那裏還有工夫去替別人感覺呢？

一個學習事奉神的人，神對於他的要求是非常高的。他沒有工夫為自己快樂，也沒有工夫為自己流淚。如果你還有工夫為自己快樂，為自己流淚，為自己愛，為自己恨，你裏面已經忙了，已經滿了，再沒有空去應付弟兄姊妹的需要了。我們要記得，作主工作的人裏面是空的。如果你這個人是一直為自己快樂，為自己流淚，捨不得這一個，捨不得那一個，你就沒有工夫去為主其他的人。你好像一間房子擠滿了東西，沒有一點空可以存放別的東西了。有許多弟兄姊妹所以不能作神的工，就是因為他們的愛已經愛光了，他們再不能作別的甚麼事了。我們必須知道，我們魂的能力就像我們身體的能力一樣，是有限的。我們感覺的能力有多少，就只能感覺多少。我們魂的能力在某一個地方用得多了，在另外的地方就沒有可用的了。因此，太愛人的人，絕不能作主的工。主說，『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 26。）為甚麼？因為你愛了這些，你把愛都用光了。我們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我們的神，（可十二 30，）就是要把所有的愛都拿出來為主。如果有一天我們把自己試一試；試出我們是一個有限的人，這是一件好事。我們必須知道我們的度量有限。我這隻船只有這麼大，如果都裝滿了，就

再沒有東西好裝了。我們是有一定的限度的。所以，為了要進到別人的感覺裏去的緣故，我們需要讓自己的感覺相當空纔可以。我們要事奉神，我們就要把自己騰空出來，我們的感覺要相當的空，我們的情愛要相當的空，我們的思想要相當的空，這樣，我們纔能進入許多弟兄姊妹的感覺裏去。當我們兩隻手都在那裏有事情作的時候，如果別人要託我們作事，我們就不能代他們作。當我們心裏已經有穀多的東西壓得穀重了的時候，別人的東西就不能再壓進去。所以，誰能把自己騰得最空的，誰就能包括得最大。有的人愛自己愛得穀多，有的人對於他自己的家愛得穀多，這樣的人總是缺少愛弟兄的心。因為人的愛心只有那麼大，人要把這些都放下，纔能有愛弟兄的心，纔能知道甚麼叫作弟兄相愛，纔能作主的工作。

所以，作工的基本條件是必須認識十字架。人不認識十字架，人在主的工作上沒有用。你不認識十字架，你總是一個主觀的人。你不認識十字架，你自己的思想總是川流不息的不能停。你不認識十字架，你就只能活在你自己的感覺裏。說來說去，必須認識十字架。我們沒有便宜的路走，沒有捷徑，我們總得在神面前有基本的對付。這個基本的對付如果沒有，你就沒有屬靈的用處。要學習求神憐憫我們，對付我們，叫我這個人不甘心作一個主觀的人，不喜歡作一個思想停不了的人，不願意作一個摸不著別人感覺的人。作工的人要把自己開起來，接受別人的難處。如果你能這樣，那麼，別人來到你面前一說話，你就能知道他所說的是甚麼話，你也能知道他所沒有說的是甚麼話，你還能知道他的靈怎樣。

參

每一個學習作主工作的人，第一件事必須學習怎樣聽人的話。當有弟兄姊妹說話的時候，或者有不信的人說話的時候，我們要學習在那裏聽，學習想他所想的是甚麼，學習摸他裏面的感覺是甚麼，有甚麼話他沒有說出來，他的靈怎樣。當你這樣學習的時候，你聽話的能力就會大大的進步，你越過越快的能聽懂別人的話，到後來，只要別人一說話，你就知道他所說的是甚麼。我們要記得，除非我們裏面像一張白紙一樣，一個字都沒有，字纔寫得上去。必須你自己是相當安定的，裏面沒有你自己的思想，沒有你主觀的意見，沒有你自己的感覺，你能穀安安靜靜的聽別人說，這樣纔能聽懂別人的話。作工的人最要緊的不是知識有多少，最要緊的是他那個人要行。因為我們所有的工具就是我們這個人。神要用我們這個人來測量人；如果我們這個人不行，就不能被神使用。今天我們不是拿一個物質的東西去測量人，如果有一個物質的東西在那裏，那倒簡單了，一個體溫表就能量出人的熱度。可是在主的工作上，那個體溫表就是我們這個人，我們這個人要量出別人的情形如何。因此，我們這個人是甚麼樣的人，是非常要緊的。我們這個人如果錯了，就不行。我們是神的器皿，這一個器皿的本身如果不行，就不能被神用著去對付人。聽話，是一件非常要緊的事。你如果在神面前能聽人講話，你就能知道別人的情形，你就能進入別人的思想、別人的感覺，你也能幫助別人。

比方：有人來對你說話，把他的難處告訴你，如果你在神面前沒有受對付，你就喜歡把教訓告訴人。我們普通的習慣總是這樣，遇到有人告訴我們甚麼，我們往往對他的病連摸都沒有摸一下，根本還不

清楚他的病是怎麼一回事，就馬上開口把教訓告訴人。許多人都不能耐心把別人的話聽完了，許多人都摸人在那裏所講的是甚麼事，就馬上題出了他們的辦法。別人還沒有說了兩三句話，他們的教訓，他們的指正就都來了。這麼一來，別人就不能從他們那裏得著真實的幫助。

這是不是說我們應當老坐在那裏讓人三個鐘點、五個鐘點的一直講下去呢？那也不是。有的人是盼望坐在那裏講三個鐘點、五個鐘點的，他盼望你一直聽他。對於這樣的人，我們不能讓他一直講下去。可是，一般說來，我們總應當給人相當的時間，總應當聽他講相當的時間。除非你裏面相當的清楚，你已經學習過十年、二十年，你已經學會了一聽就知道，纔可以阻止人往下說。你總得用相當的時間來聽人說話。並不是說要聽三五個鐘點，乃是說總要有足穀的時間，你纔能摸著那個人的情形。要知道，我們的工作是相當困難的，因為我們是對付活的人，並且是對付活的難處，是對付人在神面前屬靈的難處。如果我們摸不出這個難處，我們就不能對人說甚麼話。絕沒有人事情的內容還沒有聽明白就能下斷案。我們要對付活的人，我們要對付活的難處，我們要對付人在神面前的難處，所以，如果我們在神面前不穀平，不穀安靜的接受，在幫助人的時候就有難處。許多人不能作幫助人的，第一個原因就是連聽話都聽不來。所以我們要求神給我們恩典，當人對我們說話的時候，我們能坐下來聽，能安靜的聽，能聽到懂。我們要留心聽，聽到懂纔行。當我們聽懂了，感謝神，事情就能成功了。我們總得學習聽話，要聽懂了纔行。說話不容易，聽話也不容易。許多傳道的人說慣了話，要坐下來聽話，就覺得不容易，但是這一件事我們總得要學。

我們裏面要亮，要花相當的工夫來學習聽人說話，來學習摸別人的感覺。如果不學會，那麼在事奉主的工作上就有相當的困難。我們要學習試試看，聽話聽得來聽不來。一個人在那裏說話，我能聽麼？我能懂他的意思麼？要聽懂別人的話，光靠外面的安靜還不行，裏面總得在神面前受那個基本的對付，就是對付自己的主觀，對付自己的思想，對付自己的感覺。許多事情省得了，可是基本的對付不能省。不受基本的對付就不能好好的事奉主。沒有受基本對付的，連讀聖經也讀不好，因為讀聖經也是有一定的條件的，不是把頭腦擺進去就行的，不是人聰明就可以讀聖經。基本的對付是不能缺少的。基本的對付一沒有，你外面坐在那裏聽，你裏面不亮，你裏面仍然不能懂。一個弟兄在那裏講了一個鐘點的話，你根本不知道他講的是甚麼，那你怎麼能幫助他呢？我們是神的器皿。人熱，我們知道；人不熱，我們也知道；人行，我們知道；人不行，我們也知道；我們是那個量表。難處是在我們自己不靈，把人所有的病診斷錯了。

一般基督徒常有一個錯誤，就是以為一個作工的人出去，只要會講就行了。不，這不行。作主的工不光是講的問題，乃是靈的問題，是要知道弟兄姊妹許多屬靈上的難處，是要知道怎樣帶領他們。如果我們自己裏面不靈、不亮，根本摸不著弟兄姊妹裏面的情形，那怎麼能幫助他們呢？一個罪人在這裏，你傳福音給他聽，你怎麼知道他得救不得救呢？是不是光憑著他的口說呢？是你光憑著他所說的那一個纔知道麼？不，是你裏面知道了。你怎麼知道一個人是屬乎主的？是不是他說，『我信了耶穌，得救了，』你就知道的呢？是不是凡會背那個公式的人，你就給他受浸呢？不，是你裏面知道了。你就

是那個量表，你對不信的人是憑著那個量表，照樣，你對神的兒女也是憑著那個量表。你怎麼知道這個神的兒女屬靈的情形是對的？你在神面前是亮的，你就能知道他是怎麼一回事。所以，弟兄姊妹，你要受對付到一個地步，變成了神的量表纔行。如果你裏面有病，那就容易錯；一錯，事情就糟了。所以，裏面必須亮，的的確確裏面需要亮。何等為難，許多弟兄姊妹不要說裏面不亮，就是連坐下來聽人講話都不行。弟兄姊妹，我們要學習安靜，我們要學習聽人的話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我們裏面要開起來，讓別人的事情能殼進到我們裏面來。我們裏面有記錄，纔能知道別人的難處是怎麼一回事，纔能給人幫助。—— 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2 第二章 覺得人可愛

壹

每一個作主工作的人，不只要有愛弟兄的心，還必須有愛人的心。所羅門說，『戲笑窮人的，是辱沒造他的主。』（箴十七5。）人都是神所創造的，因此都是可愛的。事奉主的人，作工的人，如果愛弟兄的心不殼，或者光有愛弟兄的心而沒有愛人的心，這個人就不殼資格，不殼條件來事奉神。必須有愛人的心，必須對人有愛，纔有辦法來事奉神。所以，一切看見人就覺討厭的人，看見人就嫌麻煩的人，看見人就輕視人的人，絕不配作神的僕人。我們必須在神面前看見，人是神所創造的。人雖然墮落了，但是，人是我們的主耶穌所救贖的；人雖然是相當的剛硬，但是，人是聖靈所感動的。主耶穌來到地上，祂也是來作人，並且祂也像普通人一樣，是從出生起，慢慢的長大成人。神要在地上設立一個標準的人，設立一個代表的人，神所有的計劃都是在這一個人身上。等到主耶穌升天以後，有了教會，但教會還不過是要合成一個新的人。整個救贖的計劃是人的高升，是使人得著榮耀。有一天，當我們真是明白神的話的時候，我們要覺得『神的兒女』這個名辭，還趕不上『人』這一個字的味道那麼重。我們在那裏要看見，神的計劃、神的揀選、神的豫定，是要得著一個榮耀的人。當你看見人在神計劃中的地位的時候，當你看見人是神所有計劃的集中點的時候，當你看見連神自己都降卑來作人的時候，你就要覺得人的寶貴。我們的主耶穌來到地上的時候，祂說，『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45。）主在這裏的話是相當清楚：人子來，乃是要服事人。這裏的『人』不是指著教會說的，也不是指著神的兒女說的，乃是指著地上所有的人說的。祂也不是說神的兒子來服事人，祂乃是說，人的兒子來，神子作了人子來到地上，服事人。這就給我們看見主耶穌對於人的態度。

有好些為神作工的人，他們有一個最大的難處，就是根本缺少愛人的心，根本缺少尊重人的心，根本缺少看見人在神面前有甚麼價值。今天我們好像學會了一點愛弟兄，就覺得是了不得了的事了。我們本來是誰都不愛的，今天我們能殼作一件愛弟兄的事，好像已經是一件了不得了的事了。可是，弟兄姊妹，這是不殼的。我們總得被神把我們這個人放大，給我們看見：人都是可愛的，人都是有價值的。你將

來的工作能不能作得好，最主要的就是看你對於人的價值怎麼看。你的工作將作得如何，就看你對於人的興趣有多少，就看你對於人感覺不感覺興趣。我們不是說你是不是對於一兩個聰明的人感覺不感覺興趣，那差多了。我們也不是說你是不是對於一兩個特殊的人感覺不感覺興趣，那差多了。我們乃是說你對於『人』感覺不感覺興趣。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人子來，』這句話的第一個意思，就是主對於人感覺興趣到一個地步，祂自己來作人。主對於人是這樣的感覺興趣，你怎樣呢？有許多人，你對他們好像一點都看不上眼；有許多人，你對他們覺得沒有意思。我們要問：主對這些人怎樣看法呢？主說『人子來，』意思就是祂是人子，祂是以人的兒子的地位來到人的中間。主對於人是有興趣的，主對於人是有感覺的，主對於人是重視的。主對於人發生興趣到一個地步，是站在和人同樣的地位上來服事人。希奇，有許多弟兄姊妹對於人不感覺興趣。我們對於這件事要發怒。弟兄姊妹，你懂得『人子來』這三個字的意思麼？我們必須在神面前看見，主說這個話，是表明祂對於人感覺興趣。弟兄姊妹，如果你說，『我到一班人中間去，我對他們不感興趣，』那真是太不應該的事。

所以，在一個作工的人的生活裏，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就是需要他這個人對於人有興趣。這不是說他要在人中間去挑選他所認為有興趣的人，某種人我對他有興趣，某種人我覺得他可愛。這乃是說他對於人總得有興趣。我們必須注意主耶穌的特點，就是祂對於人有一個感覺，有一個愛心，有一個興趣到一個地步，祂能說『人子來。』如果我們到某一個地方去作工，能說某一個地方的人來，不是要受某一個地方的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某一個地方的人，那我們的態度就對，我們的那條路就對，地位就對。弟兄姊妹，我們要記得，作神僕人的人，不是把愛留起來，等到弟兄來纔拿出來用。所有作主工作的人，如果有一個誤會，以為他的愛乃是為著等到弟兄來纔用的，他就不能作主的工。要知道，愛弟兄的愛，是後來的事，是另外一件事。你總得有愛人的心，你總得感覺人是可愛的。約翰三章十六節說，『神愛世人，』這個『世人』是誰？這個『世人』就是世界上的人，包括沒有得救的人，包括不認識神的人。神所愛的就是世人。地上的每一個人，神都愛他，這纔叫『神愛世人。』如果神愛了他，而你對他不感覺興趣，要等他作了弟兄纔愛他，那你的存心與主不一樣，你不能事奉神。你的心應當寬廣到一個地步，感覺到每一個人都是可愛的，對於每一個人都有興趣，只要他是人，就覺得他是可愛的，這樣，你纔能事奉神。

貳

主耶穌說，『人子來，』接下去就說，『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換句話說，主在這裏的態度，總是對於人無所取。我們應當對於人感覺興趣，我們應當感覺人的可愛，並且我們總不作佔人便宜，要人服事的事。不只難為他們的事我們一點不作，叫他們喫虧的事我們一點不作，並且我們不受他們的服事。弟兄姊妹，也許你已經受過多年的教育，你已經到了一個地步能說一句話，就是『和我一同作人的人，』但是，這個不是話的問題，這個乃是感覺的問題。比方有許多人和你一同作弟兄，你有感覺，你感覺某人是你的弟兄，你有這一種和他同作弟兄的感覺。但是我們要問：有這麼多的人活在這裏，你有沒有一個感覺說，我是和他們一同作人呢？你有沒有一個感覺說，他們是我

的同人呢？如果你對他們沒有這樣的感覺，你就不能事奉神。所有事奉神的人，都是大的人，大到一個地步，人是被他包進去，抱進去，人是被他抱在他胸懷裏的。在這裏有一個頂大的的困難，就是有許多作工的人都缺少這一種愛人的心。愛弟兄的心都已經是殘缺不全的，愛人的心更談不到了，也許在一百人中我們只挑一個人愛，在一萬人中我們只挑一個人愛！如果我們是這樣，我們就沒有愛人的心。我們要記得，人是神所創造的，我們和所有的人一同是受造之物，一同是人。所以，我們的心必須放大，愛所有神所創造的人，所有與我們同為的人，不能讓他們喫一點虧，不能讓我們佔人一點的便宜，不能有一點單要人服事的心。人子來，乃是要服事人，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

弟兄姊妹，任何佔人便宜的事我們都不可作。基督徒活在地上，應當常常看見，叫一個和我一同作人的人受一點虧，是可恥的事。不只虧欠弟兄是錯的，就是虧欠人也是錯的。我們的主對於人基本的態度，在消極方面，祂總是不受人的服事，祂沒有一點意思為著祂自己要從人身上得著甚麼。我們要記得，需要別人有所犧牲，別人有所喫虧，讓你自私的得著他們的服事，得著他們的供應，這樣的事你不可作。

神的兒女在地上，不只因為主的命令的緣故，不應當佔人的便宜，並且因為我們和世人一同為人的緣故，我們也不能從他們身上貪圖絲毫的好處。我們總得在神面前看見人是可愛的。弟兄姊妹，如果你對於人不感覺興趣，那你在神面前不管怎樣作工，都是有限得很，非常有限。神盼望祂的僕人都是度量大的，都對於人有興趣。只有這樣，纔能有恩慈，纔能事奉神。

參

主說，『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 45。）『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祂來，都是為著人。馬可十章說祂來是為要服事人，以至於捨命作贖價。換句話說，祂來的目的是為著服事人，在服事中，人有那一個需要，需要祂捨命作贖價，所以祂就捨命，祂就作了多人的贖價。作贖價，乃是祂服事人中的一件最高、最終的事。主耶穌不是說，『人子來，乃是要替人作贖價；』主耶穌是說，『人子來…乃是要服事人。』祂的目的是服事人，祂對人是有興趣的，祂看人是可寶貴的，是可愛的，是可服事的。祂服事人到一個地步，為了滿足人基本的需要—需要一位救主，所以祂就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如果我們把主作贖價的這一個福音傳給了人，而我們沒有服事人的存心，那我們就沒有資格作主的工。人是可愛的。因為人是可愛的，所以主不是說『神子』來服事人，乃是說『人子』來服事人。主耶穌是先服事人，先愛人，然後替人捨命。愛在先，捨命在後。你到人中間去，不可能你沒有愛而能傳主的捨命。你不要以為你能對人傳捨命，等人接受了主，你纔愛他。如果你對於人不感覺興趣，你對於人不感覺寶貴，你沒有感覺到他們和你都是神所創造的，『神創造人』這一件事在你身上輕得很，你對於『神創造人』不覺得有意思，那你不能對人傳捨命。弟兄姊妹，我們必須先愛人，然後再引領他們接受主；不是等他們接受了主，等他們作了弟兄，纔愛他們。

可惜今天許多人都有這個缺欠，都有這個難處。許多人總是把愛擺在那裏，等人作了我們的弟兄，作了我們的姊妹，纔起首愛他們。弟兄姊妹，我們的主不是這樣的。我們的主是先愛人，然後替他們捨命。今天我們是傳救贖的人，我們也得先愛人，然後把救贖傳給他們。我們的主是先服事人，先向人施恩慈，然後替人捨命；我們也得先對人覺得有興趣，先覺得人是可寶貴的，先向他們施恩慈，然後纔能把主的救贖擺到他們面前去。

我們的心如果被神打開，能看見我們是和許多人一同作人的人，那我們對於人的態度就要完全改變了。我們就要覺得人是可寶貴的，所有的人都是可愛的。弟兄姊妹，你必須看見人在神面前是可寶貴的，因為人是神所造的，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的。今天的人還是當初照著祂的形像造的。你必須先是一個愛人的人，然後你在人中間纔能作一個服事人的人。我們總得在神面前看見人是可愛的，人是有價值的。有許多弟兄姊妹在工作上，對於人的那個態度，那個性情、脾氣，根本就不對。如果你覺得人在你身上是一個麻煩，是一個討厭，是一個重擔，是一個纏累你的東西，就根本不對。我們必須在神面前學習看見：人是神所創造的，人有神的形像。雖然人墮落了，但是人的前途還是何等榮耀，你要覺得人是可愛的。就是為著這一個，我們就覺得人在我們身上不是纏累，不是重擔，不是可討厭的，不是一個麻煩。這些人，主為了他們到十字架上去，我們的愛可以比這個少麼？一個人一被主摸著，真的被主摸著，真的認識主來到地上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他就立刻看見，人都是可愛的，他就立刻看見，一個真認識主的人，不愛人是不可能的。

人是可愛的，所有人的罪惡都是可赦免的，所有人的軟弱都是可領會的，所有人的血氣都是可明白的。因為我也是罪人，所以我知道人是怎麼一回事。另一面，我知道人是有價值的。弟兄姊妹，請你不要誤會，主耶穌不是因為地上有這麼多的人，所以祂來死。主耶穌說，牧人是去尋找那一隻迷失的羊。主耶穌不是因為有九十九隻羊失迷了路纔來尋找，好牧人是只要有一隻羊失迷了，祂就來尋找。換句話說，如果全世界所有的人都不沉淪，只有一個人沉淪，祂也願意從天上降到地上來。當然，剛好在事實上，在歷史上，祂救了這麼多的人。但是以祂心中的愛來說，好像祂出去是為著一個人，祂就是為著那一隻迷失的羊出來的。聖靈出來尋找失落的錢，不是因為十塊錢都失落了纔去找，乃是只有一塊錢失落了去找。父親歡迎浪子回來，不是因為所有的兒子都成了浪子纔歡迎他們回來，乃是只有一個浪子回來，父親就歡迎。主在路加福音十五章就是給我們看見，主救贖的工作，只要有一個人有需要，祂就作，不是要有許多人需要，祂纔作。這給我們看見，主對於人是多麼有興趣。

所以，弟兄姊妹，如果你要好好的事奉主，就必須學習對於人感覺興趣。如果對於人不感覺興趣，那就不能作甚麼。就是作，也有限得很，因為你那個人太小，容不下這麼多的人。乃是等到你一天過一天對於人更感覺興趣，你的心越過越擴充，越過越大，明白人在神面前的價值，明白人在神計畫中的價值的時候，你纔明白救贖的意義到底是怎樣的。不然的話，像我們這樣窄小的人，要想作那樣大的工作，是完全錯的事。人豈能不愛靈魂而救靈魂！人豈能不愛人而救人！這個基本的問題一解決，就有好些關於人的問題要接著解決。人的知識少，不應該攔阻你的愛；人的心剛硬，也不能攔阻你的愛。

你如果有愛，你就沒有輕看人的心，你就被神帶到一個地步，你和人是站在同樣的地位上。

有些生長在城市裏的弟兄姊妹到農村去，對於農民有一種不該有的感覺，好像他們比農民高一點，這種態度是可恨的。我們的主不是說『神子』來不受人的服事，乃是說『人子』來不受人的服事。要傳福音給人聽，就得成了人子去。但是許多時候，作工的人到了一個地方，竟覺得自己是降卑了！降卑自己是應當的，可是以為到了甚麼人中間就是降卑自己，這種感覺是不應當有的。如果你在知識不如你的人中間覺得你是降卑了自己，那你必定沒有降卑得好，因為你那個降卑是故意作出來的，不是自然的。我們的主來到地上的時候，從人看來，只看得出祂是馬利亞的兒子，只看得出祂的兄弟是雅各、約西、猶大、西門，只知道祂的妹妹們也在他們中間，只知道祂是人子。所以，弟兄姊妹，你作人要作得像。你到人中間去，不要給人一個味道，好像你比他們高似的。這不是基督徒該作的事。你走到人面前去的時候，應當就像那一個人一樣，不要給人覺得你是降卑了你自己的。不然的話，你不能服事人，你那個路不對，完全不對。我們只能以『人』來服事『人。』我們不應該給人一個感覺說，我們一直在那裏想降卑自己。不要叫人覺得你是另外一種的人。如果我們叫人那樣覺得，那我們不是神的僕人。要事奉主，就非真的降到至卑不可。當你與知識不如你的人談話的時候，如果你是站在另外一個地位上，叫人有另外一種的感覺，你就不是他們的人。

如果我們不能降到至卑的地步，我們就不能事奉神。我們要降到至卑，我們不能自以為比別人高。沒有一個弟兄，沒有一個姊妹，可以輕視一個知識少的人。知識少的人，在神的創造上，在神的救贖上，在神的計畫上，都有人的前途，沒有兩樣。我們在這裏只有一件事與他們不一樣，就是我們認識了主。弟兄姊妹，有許多的態度是錯的，我們整個人必須從這些態度裏轉過來，我們必須看見：人在神面前是同等的。我們的主能為著這些人來到地上，我也能為著這些人降卑。絕不能因著知識的多少而有分別。

有人也許要問：對於知識少的人我能不輕看他，但是遇到了詭詐的人，犯罪的人，放縱的人，那對他該怎樣呢？弟兄姊妹，在這些事上，你要回頭去看你自己，在你沒有蒙恩的時候，你是比他強麼？你把主的恩典從你身上減去的時候，你比他強多少呢？是誰叫你比他更聖潔呢？你在恩典之外看你自己的時候，你找不出你與他有甚麼不同。如果不是恩典叫你與他有所不同，你與他有甚麼不同呢？你只能低下頭來說，『我是和他一樣的罪人。』恩典只會叫你伏在塵埃裏對主說，『主，是你救我！』恩典並不叫你高抬你自己，恩典叫你看見你本來與那些詭詐有罪的人是一樣的。所有叫你與他不一樣的，是神的恩典，而不是你自己。如果你所有的是接受來的，你有甚麼可以驕傲的呢？如果你的不同是恩典給你的，你就不能因著恩典而高抬自己。讓我們多讚美恩典，多感謝恩典，而不要把自己高抬起來。你在神面前應當知道你與他是同樣的人，他應當是你所愛的。他的罪是可恨的，但是他的人是應當愛的。這樣，你就有殷大的心把他帶到主面前來。

我們要記得，所有被神用的人，都有他的特點，都有他可被神用的地方。神所能用的人，都是對人有興趣的人，對人有極深興趣的人。如果有弟兄能毅心大一點，對於人有大的興趣，神對於他的使用就要大大的增加。所以，弟兄姊妹，你要對人有興趣。你如果對於人是冷冰冰的沒有興趣，那怎麼能出去傳福音呢？你出去是對付人去的，是救人去的，是得人去的，如果你對於人不感覺興趣，那怎麼辦呢？如果你感覺人是麻煩的，人是討厭的，那你出去作甚麼事情呢？沒有一個醫生是怕看見病人的，沒有一個先生是怕看見學生的，如果我們傳福音的人怕看見人，這豈不是怪事！要作主的工，就必須對人有興趣。不是勉強的出去，是你自己有興趣去接觸人，與人交通。不是勸你去接觸人，與人交通，是你自己心裏感覺人是可愛的，人是可寶貴的。弟兄姊妹，我們要學習知道：這麼多的人，都是神所創造的，都是神所愛的，都是神所要的，神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盼望他們能毅相信而給他們生命。我們與他們只有一點不同，就是我們已經相信了。我們要帶領他們相信，我們要對他們感覺極大的興趣。這樣，我們在人身上就有作不盡的工作，我們就被神憐憫能作一個有用的工人。

弟兄姊妹，你如果要好好的事奉神，這條路必須走得正直。要記得，所有的人在神面前都有一個靈，這一個在神面前是同等的。人在神面前是一律的，因為人人都有靈魂。所以我們碰著有靈魂的人就得愛他，就得盼望服事他。這樣，你走到街上去碰著一個人的時候，你就會有另外一種味道。一個人被神光照，看見弟兄和他是同一位父所生的，他就對弟兄有一種特別的味道。我們作工的人，也需要一個光照，就是看見人和我們是同一位神所創造的。有了這一個光照，那麼，下一次碰著人的時候，也會有一種特別的味道。我們在弟兄姊妹中，有一種感覺，就是覺得他是我的弟兄，她是我的姊妹。我們還需要有一次神的光照，叫我們真的看見許許多多的人就是與我們一同作人的人，個個都是可寶貴的，個個都是可愛的，個個都是值得我們服事的。如果是這樣，我們活在地上，就能毅摸著神的事情，因為神是在那裏注意人。這些人是神所創造的，我們能從這些人中救出人來加到神的教會裏去。教會是神的目的，但是神今天所注意的還是人，神願意得著人。作主工作的人，沒有一個可以輕視另一個有靈魂的人。如果你在態度上、行為上輕視一個有靈魂的人，那你在神面前就不配作祂的僕人。如果你要好好的事奉神，那你不只不要輕看有靈魂的人，並且要學習作人的僕人，要學習在各種各樣的事情上幫助人，甘心樂意的服事人。

有的人常常一面輕看那些好像不如自己的人，另一面又逢迎那些好像比自己高的人。在神的僕人中，如果也有這樣的事，那是十分可恥的事。我們對於所謂在我們之『下』的人，不應該有任何輕看的態度。我們要到神面前去看人的地位。這個問題如果不解決，就不能事奉神。我們要看見人的價值，這是一件大事，並且是一件可喜樂的事。你如果看見主如何來為他們死，你就能毅有主來死的那個性情，你就能毅進入到主的那個感覺裏去，你就能毅覺得人的可愛，你就能毅對人發生興趣。不然的話，你對於主的那個感覺莫名其妙，你不能作主的工作。—— 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3 第三章 有受苦的心志

壹

所有事奉神的人，還需要有一種性格，就是要有受苦的心志。（彼前四 1。）這是相當要緊的事。當我們還沒有從正面來看這個問題之先，我們要先說一點基督徒對於受苦到底是怎麼看的。

聖經的教訓是相當清楚的：神沒有意思要祂的子民受苦。有一種哲學思想，認為人的身體需要受苦，不應該享福，因此，有這種思想的人，對於任何的享受，都認為是錯的。我們作主僕人的人，代表主出去的人，必須清楚這是一種哲學思想，不是基督徒該有的思想。聖經裏明顯的給我們看見，神沒有意思要祂的兒女受苦。聖經裏明顯的給我們看見，神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我們。詩篇二十三篇一節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這裏所說的『不至缺乏，』不是說我沒有需要，乃是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就不需要甚麼了。比方你剛纔喫飽了飯，如果有人再給你一碗粥喫，那你必定說，『我飽了，我不需要了。』詩篇二十三篇一節的意思就是說，主是我的牧人，我就不缺甚麼了。換句話說，神沒有意思要我們缺乏，祂是要我們飽足，祂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我們。從舊約起，聖經一直給我們看見，神要看顧祂的子民，減少他們的難處，減少他們的痛苦，叫他們能穀和外邦人有分別。歌珊地無論如何與埃及兩樣，神的祝福總是在歌珊。所以我們基督徒千萬不要把那一種提倡受苦的哲學思想帶到基督教裏來。我們一把不是基督教的東西帶到基督教裏來，就要把基督教弄混亂了。這是我們必須注意的。

另一方面，神不是不試煉祂的兒女，神不是不責打祂的兒女。神也試煉，神也責打。但是我們必須分別這一個與那一種提倡受苦的哲學思想不同。神在平常的時候總是願意賜恩、照顧、扶持、供應祂自己的兒女，可是在有需要的時候，祂也責打，試煉祂自己的兒女。這並不是說，祂天天試煉他們。神乃是在需要責打祂兒女的時候纔責打，並不是天天在那裏責打，每一分鐘在那裏責打。神不是一直繼續的在那裏責打祂的兒女，一直繼續的在那裏試煉祂的兒女。乃是有的時候那樣作，而不是平常的時候一直那樣作。反而平常的時候祂總是顧念我們，替我們安排。當然，如果我們頑梗強項，祂也讓試煉繼續下去，祂也讓那一個責打不離開我們。不過，在神的安排中，神總是繼續作祂平時所要作的事，神不是願意我們受苦。這一個，我們在神面前必須弄清楚。神是要把祂所有的好處都給祂的兒女，我們能穀從主那裏享受主所給我們的一切。

那麼，聖經裏所說的受苦是甚麼意思呢？在聖經裏，受苦乃是我們在主面前專一揀選的路。就是說，本來主安排我們能穀滿有恩典的過日子，不過今天我們為著事奉神的緣故，為著要作神僕人的緣故，寧肯揀選這一條受苦的路。所以，受苦的路乃是揀選的路。就像大衛的三個勇士，本來可以跟著大衛過日子，可是因為大衛要喝伯利恆城門旁井裏的水，他們就冒著險闖過非利士人的營盤去打水。（撒

下二三 14~17。) 所以受苦是揀選的，而不是規定的。受苦是我們自己在神面前挑選的。我們為著事奉神的緣故，甘願受苦。按著神的定規，有許多的苦是不必受的，但是因著事奉神的緣故，甘心揀選一條與普通人不同的路，這就是有一個受苦的心志。受苦的心志，乃是每一個事奉神的人基本需要的一個性格。我們如果沒有受苦的心志，那就無論甚麼工作都作不好。一個事奉主的人，這一點一缺少，他的工作就非常浮淺。一個事奉主的人，如果沒有受苦的心志，他在神面前就不能作工。我們在這裏要稍微題起幾點。

貳

我們要知道，受苦的心志並不是受苦。受苦的心志的意思就是：我裏面在神面前有一個心願，願意為主受苦，我存心要為主受苦，我裏面甘心樂意的要為主受苦。這個叫作受苦的心志。所以，有受苦心志的人，在事實上不一定都受苦，但是在心志上是把自己擺上的，是甘願受苦的。比方說，今天主給你得喫，有得穿，主給你比較好的地方住，有比較好的家具用，那也未嘗不可以享用。主如果這樣安排，你可以在主面前接受，但你仍然有一個願意為主受苦的心志。雖然現在你的身體並沒有受苦，但是你的心志卻願意為主受苦。所以問題不光是外面的遭遇，問題乃是在你裏面的心志，就是在這一種甚麼都很好的情形裏，你有沒有受苦的心志。主不一定安排我們天天都受苦，但是所有作主工作的人，不能有一天缺少受苦的心志。受苦不一定是天天的，但是受苦的心志非天天有不可。

難處就在這裏：有許多弟兄，有許多姊妹，有許多同工的家屬，只要稍微有一點難處臨到他們身上，他們就退縮，他們沒有受苦的心志。如果主安排我們有很順利的環境，使我們在物質上沒有缺乏，使我們的身體相當好，那我們可以天天在那裏事奉主，很順利。可是，如果我們在一件事上稍微受一點試煉，稍微碰著一點難處，整個人就垮了的話，那就是沒有受苦的心志。我們若沒有受苦的心志，就一點試煉都當不起。

受苦的心志，意思就是我在神面前是豫備好受苦的，是存心願意受苦的，是揀選走這條受苦的路的。主安排我不受苦的時候，那是主的事；但我這一邊總是豫備好受苦的。所以，當主的安排有所改變的時候，當試煉臨到我身上的時候，我就覺得我本來就應該這樣，這一點也不希奇。如果你一點試煉都經不起，主給你安排好的環境的時候你接受，一有改變的時候你馬上就退，或者把工作停下來，那就是你沒有受苦的心志。我們要知道，工作不能等待你。你有得喫是這樣作，你沒得喫也是這樣作；你有得穿是這樣作，你沒得穿也是這樣作；你舒服是這樣作，你不舒服也是這樣作；你身體好的時候是這樣作，你身體弱的時候也是這樣作。在這裏你就看見受苦的心志是兵器。這是厲害的，這叫撒但沒有辦法得勝。不然的話，一有試煉，一有難處，你的工作就不能作，就會立刻停止。

有的弟兄，有的姊妹，他們受苦是受了，但是他們在神面前一點沒有覺得這個受苦的寶貴，因此一點沒有感謝主的心。有時候，他們甚至在那裏埋怨，在那裏發怨言。他們就是怕那個日子不快樂的過去。

他們有禱告，但是從來沒有讚美。在聖靈的管治之下所臨到他們身上的，不是他們所願意接受的。他們就是在那裏盼望那個日子快快的過去。這一種情形，就是明顯的給人看見，他們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弟兄姊妹，在主給你平安的日子的時候，如果你沒有受苦的心志，那麼，當主使你的路順利的時候，你就能走，路一泥濘，你就停止服事。這樣是不行的。我們再說，受苦的心志並不是受苦。你有了受苦的心志，主不一定叫你受苦；可是你如果碰著受苦，你裏面已經有了受苦的心志，你就不會退縮。受苦的人不一定都有受苦的心志，有許多人雖然是在那裏受苦，可是他們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所以，在受苦中間的人，可能有受苦的心志，也可能沒有受苦的心志。很多的弟兄姊妹在那裏受苦，碰著難處的時候，差不多天天在那裏喊救命，天天在那裏叫難受，一天到晚就是盼望那個日子趕快過去，這樣的人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他們只是受苦，他們並沒有受苦的心志。所以，凡是在身體上、經濟上、以及其他一切事情上受試煉的弟兄姊妹要注意：在主面前所能數算得數的，乃是你有沒有受苦的心志，還不是你有沒有受苦。你千萬不要弄錯了，以為你遭遇很苦，所以你就是為主受苦的。不錯，你的遭遇是苦，但是你樂意為主受苦的心志到底有多少呢？你在主面前這個揀選的心志有多少呢？或者你是在那裏埋怨、不平、自憐、自訴呢？要知道，人可能有許多心中的難受，可能有許多實際上的苦，同時也可能一點沒有受苦的心志。受苦的心志是比受苦深得多的；有受苦的心志，不一定就在外面受苦；在外面受苦的，也不一定有受苦的心志。弟兄姊妹，你看見這個不同麼？這就像在物質上貧窮的人不一定靈裏貧窮，有許多人物質貧窮，靈裏可不貧窮。照樣，有許多弟兄姊妹的的確確在那裏受苦，但是他們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如果主給他們挑選的話，他們不只一個月的受苦不要，一天的受苦不要，他們連一分鐘的受苦也不要。他們沒有受苦的心志。人一沒有受苦的心志，他在工作上就不能作到甚麼地步。外面的要求越過他的能力的時候，他就立刻退縮。稍微需要他拚上的時候，他拚不上。他自己所寶貴的那一個，他捨不得。他只能在最順利的日子裏去作最順利的工作。他需要主把所有的阻礙都替他拿去，好讓他在這裏作平安無事的工作。一個事奉主的人，他所要求的竟然如此，這是希奇的事。

我們必須清楚甚麼叫作受苦的心志。一個在平安中的弟兄，他受苦的心志可能比一個在試煉中的弟兄更強。他在主面前有受苦的心志，他豫備好為主受苦；另一個弟兄正在受苦中，可是他並不願意為主受苦。一個弟兄在平安中，另一個弟兄在試煉中，按人來看，那一個正在試煉中的弟兄是的確受苦了。可是從主那方面來看，主是更寶貴那一個在平安中而有受苦心志的弟兄。因為主更寶貴的是受苦的心志，不是受苦。主並沒有意思要我們受苦。所以我們不要以為苦受得多就行了。我們要記得，神在我們身上有一個要求，如果我們要對這一個要求答應得好，那就必須有受苦的心志，必須以受苦的心志為兵器。你沒有這一個，你就沒有法子為主爭戰。你一碰著難處，就要後退；主稍微叫你出一點代價，你就受不了；主稍微叫你痛一點，你就立刻退縮。所以，我們不是問你苦受了多少，我們乃是問你受苦的心志有多少。本來我們以為一個弟兄受苦多，必定在神面前蒙恩多，可是當我們碰著一個多受苦的弟兄的時候，我們竟然從他身上得不著一點幫助，後來就發現原來在他裏面並沒有受苦的心志，他在那裏受苦是完全不甘心的。如果給他揀選的話，只要一分鐘他就逃出來。他苦是受了，但是他人不在裏面，人不甘心。他苦是受了，但在神面前卻沒有學一點功課，在他裏面充滿了背叛。這給我們看

見，受苦的心志與受苦並不是一件事。主所著重的是受苦的心志—自己存心受苦，但不一定在受苦。我們不能用受苦來代替受苦的心志。

參

在這裏，我們要來看一看看在作主工作上的難處。比方說，在工作上，有時候好像神在物質方面的豫備不敷，神把我們擺在這種物質缺乏的試煉中的時候，我們將怎麼辦？如果我們在物質上有一點缺乏，我們就停止我們的工作，那麼，主對於我們要何等希奇，主也許要問我們說，你事奉到底是為著甚麼？所以，弟兄姊妹，在神的工作上，你作得好作不好，受苦的心志也是一個大問題。你不能說，我稍微碰著一點難處，我稍微受一點試煉，我就立刻停頓不作。沒有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可以天晴纔出去，下雨就等在家裏。如果你有受苦的心志，那就是：難，你也這樣作；苦，你也這樣作；病，你也這樣作；死，你也這樣作。受苦的心志，就是你站起來對鬼說，『任何的東西來，我還是幹！』你裏面如果怕甚麼，那麼，撒但給你甚麼，你就落下去。如果你說，『餓，我不怕！』撒但給你餓，你不怕，撒但就只得退去。如果你說，『寒，我不怕！』撒但給你寒，你不怕，撒但就只得退去。如果你說，『病，我怕，』那撒但必定給你病，因為你一病就落下去。如果你說，『病，我不怕！』撒但對你就沒有辦法。你若沒有受苦的心志，那麼，撒但藉著你所怕的那一點來對付你，你就不行了。所以，每一個事奉神的人必須在神面前豫備好，甚麼都不怕；這個來還是這樣作，那個來還是這樣作；家庭的試煉來還是這樣作，身體的疾病來還是這樣作；餓也罷，凍也罷，還是這樣作！這樣，撒但對你就無可奈何。你有這樣的態度，就是你有受苦的心志。受苦的心志—沒有，撒但只要把你所怕的一樣東西擺進來，你就落下去，你在神的工作上就退下去，你就沒有用。

弟兄姊妹，我們要對神說，『因著你愛的緣故，也因著你今天所給我恩典的緣故，無論天堂來也罷，地獄來也罷，我都是這樣作。我行也是這樣作，我不行也是這樣作。』如果我們沒有這樣的心志，那只要我們的弱點被撒但一抓住，我們就立刻完了，我們就立刻沒有用了。因此，我們要求神憐憫我們，叫我們知道甚麼叫作受苦的心志。受苦的心志，就是你裏面計算好了，不管前途如何，我要為著主，不管遭遇如何，我要為著主。所以受苦的心志不一定就是受苦，也許不受苦也難說，但是裏面的那個把握是拉牢了。如果你裏面沒有那個把握，沒有那個主意，那你一碰著難處就垮臺。如果你裏面那個把握拉牢了，那就不碰著難處不成問題，碰到難處也不成問題。你看見了麼？基督徒事奉神的路，不是在受苦，乃是在受苦的心志。這就是說，如果主給你喫得好，你感謝主；如果主給你穿得好，你感謝主；如果主給你喫穿都不好，你也能感謝主。在你身上，這些事都不成問題—好不成問題，壞也不成問題。請記得，基督徒不是特意去找苦喫，但是基督徒卻有受苦的心志。基督徒是豫備好有難處也是這樣作，有難處也不退縮。這個心志的問題如果不能解決，那就甚麼都不能解決。不要說別的，就是出門罷，不錯，也許有人身體軟弱一點，需要睡比較好一點的床，但是如果你說，『我的身體不大強，睡的床要好一點，』撒但就會在這一點上攻擊你，使你睡的床不好。你不管床好不好，工作總是作下去，這就是有受苦的心志。如果主替你安排了好一點的床，那你不必故意去睡地板。主給你好的

床，你睡，主給你不好的床，你也睡；不論床怎樣，你總是把工作作下去，總不因床的不好而退縮。這一種的心志就是聖經裏面所說受苦的心志。有的弟兄，雖然他平時的物質生活是比較差一點，可是他不一定有受苦的心志。我們不要以為物質生活較差的弟兄一定比物質生活較好的弟兄受苦的心志會大些。只有真實將自己奉獻給主的弟兄，纔有受苦的心志。因為受苦的心志是沒有限量的，是沒有底的。你到一個地方去，睡的是地板，再到一個地方去，連地板都沒有，只好睡在鋪著稻草的泥土上，你怎麼樣？有的人睡是睡了，可是很勉強的。他雖然受苦，但是他的受苦是有限的，只能到睡地板為止，再過去就不能了，好像說，他平常的生活已經穀低，再低一些就不行了。這是有受苦的事實而沒有受苦的心志，有的弟兄姊妹，平常雖然比較有享受，可是生活降低下去也能安之若素，他能睡在地板上，也能睡在用稻草鋪的泥土上，他沒有話，他甘心樂意，這就是有受苦的心志。神要揀選有受苦心志的人。我們必須記得，不是苦不苦的問題，而是有沒有受苦心志的問題。你要事奉神，就非有受苦的心志不可。不然，你不能被神用。因為沒有受苦心志的人，只要稍微受一點試煉，他就垮了。只要撒但把一件事情擺在他身上，他就甚麼工作都不作了。弟兄姊妹，你看見這一點麼？有受苦的心志，意思是生活降低的那個度數是能穀沒有限量的。

所以，我們的問題不是受苦多少的問題，而是受苦能受到那裏為止的問題。受苦在我們身上不一定是需要的，但受苦的心志在我們的身上必定需要的。主不是有意要把我們一直擺在受苦裏面，主乃是要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受苦的心志來。所有學習事奉神的弟兄姊妹，如果出去作工而沒有受苦的心志，那絕不會剛強。如果你沒有受苦的心志，那你是一個最軟弱的人。你稍微碰著一點難處，你就會自己可憐自己，在那裏為自己流淚，歎息說，『我竟落到這個地步！』從前，有一個姊妹在那裏流淚，另有一個事奉主多年的姊妹問她說，『你為誰流淚？』哎，許多人流淚是為自己流淚。他看自己是這樣可愛，自己是這樣可寶貴，竟然落到這樣的地步，所以就為自己流淚。這樣的人是最軟弱的人，他一碰著事情，自己就先倒下去。

所以問題是：當試煉來的時候，痛苦來的時候，你的心擺在那裏？一面是你痛苦的問題，一面是主工作的問題。如果你沒有受苦的心志，你就立刻把主的工作犧牲了。你為自己難受還來不及，你寶貴自己還來不及，你那裏還有心顧到主的工作！弟兄姊妹，我們要學習有受苦的心志。不錯，如果我們把工作一放，受苦就會過去，但是工作就因此受到虧損。所以問題就在這裏：如果受苦的心志一沒有，受苦的心志一缺少，那就任何時候撒但都能叫我們放棄工作，任何時候撒但都能叫我們犧牲工作。我們在神面前要記得，我們是維持神榮耀的人，無論神叫我們活也罷，神叫我們死也罷，我們的責任不能不背，我們的工作不能不作，我們在神面前總得堅持到底。我們並非盼望弟兄姊妹受苦。如果弟兄姊妹在可能的情形中，衣食住在神面前都合乎所需要的，那是好的。我們絕不要弟兄姊妹故意去找苦喫，我們絕不要把苦加在人身上，我們盼望神所給我們的東西一點不缺少，但是我們必須注意受苦的心志是需要的。一方面我們要覺得神一點好處都沒有留下不給我們，另一方面我們必須有受苦的心志。不然的話，我們遇著一點難處就會倒下去，生活一不如意就會倒下去。

那麼，受苦的心志應該有多少呢？聖經的要求乃是『至死忠心。』（啟二 10。）換句話說，就是要甚麼苦都喫得下，一直到死都行。當然，我們不是要走極端，但是受苦的心志不能中庸，如果需要中庸，寧可讓主來替你中庸，讓教會來替你中庸，讓年長的弟兄們來替你中庸，你自己總要把你自己擺上去。如果你自己把你自己中庸了，你怎麼能作工呢？你在工作上沒有路好走。這一種把自己的命看作寶貴可愛，一直拉在自己手裏的人，他在神的工作上怎麼作也不會作多少。我們要個個豫備至死忠心。我們總是走這條路。當然，主不會因你忠心就叫你去死，但是保守生命是主的事，我們自己不必保守。主如何安排，那是主的事，但是我們這邊總是豫備好把自己捨了。無論甚麼苦，我們都要忍受得來。弟兄姊妹，你如果愛惜自己的性命，你就不能忠心到死。要忠心到死的人，就得不愛惜自己的性命。不愛惜性命以至於死，這是主對我們基本的要求。受苦的心志在我們身上應當是強的，應當強到一個地步說，『主阿，就是死也行！在任何困苦的情形裏都無所謂，我願意擺上我自己的性命為著你！』弟兄姊妹，如果我們沒有這樣的心志，那我們一碰見難處就會停下來。所以，所有作主工作的人，都需要學習這一個功課：不愛惜自己。凡愛惜自己性命的，他怎麼作都有限得很，到了一個時候總是停下了。神需要厲害的人出來事奉祂，神需要捨得把性命擺上的人出來事奉祂。你不要擔心說，我要怎麼作纔不會走極端？那是另外的事。我們不要為自己把甚麼都安排好了。我們每一個人在神面前那個受苦的心志總是應當絕對的。我們再說，我們不一定受苦，但是那個受苦的心志總得有。我們總得豫備好甚麼都不管，不只外面的難處我們不顧慮，並且連身體的難處我們也拚得上。如果我們愛自己，不能把自己拚上，我們就不能作甚麼。我們要對主說，『主阿，我願意把所有的都擺上。從今以後，不管遭受任何的苦難，都不能攔阻我事奉你。死也罷，活也罷，苦也罷，樂也罷，我總是這樣揀選！』

弟兄姊妹，有一件事是有果效的，就是至死忠心的事奉主。你越站在這個地位上，你就越看見撒但對你毫無辦法，撒但無路可走。哎呀，自愛的人實在愛自己，稍微遇到一點痛苦就流淚不止，歎息不已，實在是太愛自己了！如果我們不愛自己的話，眼淚也就沒有了，歎息也就沒有了。弟兄姊妹，每一個走在這條路上的人，都是把命擺上的人。如果你要走這條路，你總得對主說，『主，也許你所命定的路要我去受苦，也許你所命定的路沒有要我去受苦，但無論如何，我總是豫備好去受苦的。』我們說了再說，受苦是有限的，但是受苦的心志應該是無限的。主使你實際所受的苦也許是有限的，但是你在主面前豫備受苦的存心應當是無限的。如果你那個為主受苦的存心是有限的，那你就沒有受苦的心志。一有限，就不行。這個要求是厲害的，但是主就是要這一個。比這個少，在神面前就沒有辦法事奉。我們不要以為存心受苦不過是多少受一點就算了。不，存心受苦是要到無限的地步，甚至於死也可以。如果比這個少，那只要撒但試探你一下，你就站不住。『弟兄勝過他，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啟十二 11。）你如果良心無虧，對撒但作得勝的見證，也不愛惜性命的話，撒但對你就無可奈何。撒但就是沒有辦法對付不愛惜性命的人。我們知道約伯的故事，撒但所以那樣攻擊約伯，就是因為撒但不相信不愛惜性命的事。撒但对耶和華說，『人以皮代皮，情願捨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你且伸手，傷他的骨頭，和他的肉；他必當面棄掉你。』（伯

二 4~5。) 撒但知道，他如果摸著約伯的性命，約伯如果愛惜自己的性命，撒但就有路了。所以啟示錄的話給我們看見得很清楚：撒但對於那些『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的人，毫無辦法。

神工人們的失敗就在這裏—愛惜性命。我們要問：是工作更要緊呢，還是自己的性命更要緊？是我們的責任更要緊呢，還是自己的性命更要緊？是人的靈魂更要緊呢，還是自己的性命更要緊？是神的教會更要緊呢，還是自己的性命更要緊？是神在地上的見證更要緊呢，還是自己的性命更要緊？一切自愛的人都不能事奉神，一切受苦的人也不彀事奉神，只有那有受苦心志的人，有一個無限的心志，有一個『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的心志的人，纔能彀事奉神。我們今天在神面前，要再一次把自己獻上。我們不是獻給受苦，我們乃是豫備好甚麼都擺上。主也許沒有意思要我們捨命，但是我們有一個心志就是至死忠心。弟兄姊妹，多少次工作的失敗，都是因為自己懶惰，保護自己，捨不得自己。我們不要弄錯了，以為世人的眼睛是瞎的，以為弟兄姊妹的眼睛是瞎的；要知道，我們出去作工，如果我們甚麼都擺上，他們就會看得出來。如果我們有所保留，保守自己走中庸的路，他們也會看得出來。弟兄姊妹，主呼召我們的時候，是要我們一切都擺上。但願主施恩給我們，使我們沒有一個人是寶貴自己，捨不得性命的。我們要從心裏學習不愛惜自己，不可憐自己。這是我們的路。如果不是這樣，那我們的工作總是有限的。受苦的心志有多少，靈的工作也就有多少。受苦的心志如果是有限的，靈的工作也就有限。我們受苦的心志如果是有限的，我們所帶給人的祝福也是有限的，我們工作的結果也是有限的。不必用別的東西來測量神所要給我們的祝福有多少，只要用受苦的心志來測量神所要給我們的祝福有多少。如果有無限受苦的心志，我們就一定得著無限的祝福。——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4 第四章 『攻克己身，叫身服我』

壹

林前九章二十三至二十七節：『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著獎賞。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所以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

在這一段聖經裏，二十三節說，『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可見這是傳福音，事奉神的人的路；二十七節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這是神的僕人對自己一個基本的要求；從二十四節到二十六節，保羅給我們看見他怎樣『攻克己身，叫身服我。』

在這裏我們要豫先說明，保羅所說的『攻克己身，叫身服我，』並不是一種禁慾主義。不是像有的人

受了禁慾主義的影響，認為身體乃是一種累贅，所以說脫離身體是一件好事。禁慾主義者認為身體是罪的根源，如果人嚴格的對付身體，罪的問題就能解決。我們必須指出，聖經絕不相信身體是一個累贅，更不相信身體是罪的根源。聖經告訴我們，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林前六 19，）我們的身體是要蒙救贖的，有一天我們要有一個榮耀的身體。所以我們在這裏題起『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時候，你千萬不要把那一種禁慾主義的思想帶進來。如果你把那一種思想帶進來，那是你把基督教改作另外一個宗教了。我們不是傳這個東西。我們不承認身體是一個累贅，我們也不承認身體是罪的根源。我們承認，人能用身體來犯罪，但是身體絕不是罪的根源。人就是把身體對付了，還是會犯罪的。

在林前九章裏，保羅給我們看見，主的工人有一個問題要解決，就是身體的問題要解決。二十三節說，『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可見他的地位是傳福音的地位。那麼，他為了傳福音怎麼作呢？二十四節到二十六節說出他在那裏怎麼作，到二十七節，保羅把他所說的點明出來，他說他在那裏是『攻克己身。』根據新約聖經原文，『攻克』的意思是把臉打得青一塊黑一塊的『猛擊。』『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意思是克服我的身體，好像『痛打』自己的身體，使牠成為我的奴僕，順服我這個傳福音的人（這並不是真的用手去打物質的身體，並不是『苦待己身。』—西二 23。）這樣，纔不至於『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這給我們看見，對於一個作神僕人的人，『攻克己身，叫身服我』乃是一個基本的生活。每一個事奉神的人應該有一個基本的生活，就是叫身體服他自己。如果他的身體不服他自己，他就不能事奉神。保羅怎樣解決身體的問題呢？他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二十七節是題目，二十四節到二十六節是解釋。二十四節到二十六節是保羅說到他如何攻克己身，到了二十七節他纔把這個題目點出來。現在我們來一點一點的看下去。

貳

二十四節：『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這是保羅引賽跑作比方，意思說，基督徒事奉主，神的僕人作工，是像在場上賽跑一樣，大家都在那裏跑，非跑不可，不跑不行。『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著獎賞。』他們得獎賞只有一個人，可是我們如果這樣跑，個個人都可以得獎賞，這是我們的賽跑與那一種賽跑不一樣的地方。保羅特別引場上賽跑來作比方，這就把二十五節的話帶進來。

二十五節：『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保羅著重的點就在這裏：人要較力爭勝，就得訓練自己，在諸事上都得有節制，不能隨便的喫，也不能隨便的不喫，不能隨便的睡，也不能隨便的不睡。我們知道，那些要參加競賽的運動家，在訓練的時候，他們所受的約束是非常嚴格的。甚麼東西可以喫，甚麼東西不可以喫，都是有規定的；甚麼時候睡，甚麼時候不睡，也是有規定的。在上場以前，不許喝酒，不許吸煙，有各樣的限制。到了比賽的時候，有許多嚴格的規則要遵守。所以，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也許有的人要說，煙不可少；有的人要說，酒不可少；有的人要說，出去玩不可少；但是，當人在賽跑的時候，是必須絕對的約束自己的身體的。『諸事都有節制，』節制甚麼？

節制身體的要求，不讓身體有過分的要求，有過分的自由。在賽跑的時候，身體只為著一件事，就是為著賽跑。牠不是為著喫，不是為著穿，不是為著煙，不是為著酒，不是為著睡，乃是為著賽跑，有許多賽跑的人，不能多喫甜的富有澱粉的東西。不是這些東西不好，不是這些東西沒有用，乃是這些東西對於賽跑沒有用。因為要作一個賽跑的人，所以諸事都有節制。二十七節的『叫身服我』的『身，』就是從這裏起頭的。身體要受約束，身體要聽話。身體所有的功用不是擺在別的事情上，身體所有的功用只是為著一件事，就是要賽跑，並且要跑第一。

二十五節接下去又說，『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他們尚且這樣約束自己；我們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難道我們可以不約束自己麼？這裏所說的『能壞的冠冕，』是指當時希臘人用鮮花紮成的冠冕說的，這一種冠冕至多三五天就凋謝了，但是賽跑的人還得經過長時間的訓練，纔能有盼望得到這個能壞的冠冕。保羅說，『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我們要注意保羅所說的比較：他們是在場上跑，我們是在世界上跑；他們是身體的跑，我們是事奉神的跑；他們在那裏跑的時候，只有一個人得著賞賜，我們如果都跑，我們都可能得著賞賜；他們所得的獎賞是能壞的冠冕，我們所得的獎賞是不能壞的冠冕。這些對照都是有所不同的，但是有一個是一樣的，就是二十五節所說的『諸事都有節制，』身體的受約束是一樣的。他們身體受約束，作一個在場上賽跑的人；我們身體受約束，作一個傳福音的人。目的雖然不同，但是身體的受約束並沒有分別。在賽跑的事上身體要受約束，在基督徒的生活中身體也要受約束。

二十六節：『所以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這說出保羅的跑不是沒有目標的，他知道他要跑到那裏。他說『我是攻克己身，』所以他的鬥拳不像打空氣，他是打他的身體。我們要把二十六節和二十七節連起來看。二十六節是說出他奔跑不是沒有定向的，不是人指東他就向東跑，人指西他就向西跑，他奔跑是有一定的方向的；同時，他鬥拳也不是打空氣。二十七節馬上指出，他是『攻克己身，』他是打擊自己的身體。在前面已經說過，『攻克』在原文的意思就是『打，』而且是打得臉上青一塊黑一塊的『猛擊。』是厲害的打，不是普通的打。普通的打，不會打得發青發黑。保羅這樣厲害的對付他的身體，目的是要叫他的身體服從他自己。保羅所說的『叫身服我，』意思就是使我的身體作我的奴僕，也就是說，使身體不能放縱，使身體能受我的支配。

所以，目的是要『叫身服我，』手續乃是『攻克己身，』『攻克己身』的目的就是為要『叫身服我。』弟兄姊妹，如果你在這件事上不能得勝的話，那你寧可再學三年、五年，等你學會了纔來作主的工作。所有事奉神的人，都必須學會使身體聽話。聖經給我們看見，為主工作像賽跑一樣，雖然你很喜歡事奉，但是如果你的身體不聽話，那就沒有用。作主的工，不是那麼簡單的事。你不要以為人喜歡到講臺上去講一點道，那一個人就是事奉神的人。沒有這件事。保羅在這裏的話給我們看見，必須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人，纔能出來事奉神。如果你的身體還不能聽你的話，那你在神面前還需要好好的學習。你不要以為只要有一點意思願意為主工作就行了。主的工人必須攻克自己的身體，叫身體

聽他的話纔行。如果身體不聽他的話，那就沒有多大用處。

參

那麼，甚麼叫作『叫身服我』呢？要知道甚麼叫作叫身服我，必須先知道到底身體的要求是甚麼。身體有牠的要求，我們在這裏稍微題起幾個具體的例子，像飲食、休息、睡眠、舒適、衣服、生病時的照顧等等，都是身體的要求。『叫身服我，』意思就是在工作有要求的時候，在場上賽跑的時候，我因為平日是攻克己身的，所以就能使我的身體聽我的話。如果平日是放鬆慣了的，那麼等到賽跑的時候，腳也不聽話，手也不聽話，肺也不聽話，甚麼都不聽話，就不能應付賽跑的要求。要使身體能聽話，那是需要長期訓練的，不然的話，臨時就不要想身體能聽話。如果你平日缺少這個訓練，你沒有攻克己身，沒有對付過你自己的身體，那麼到了需要的時候，你的身體就不能服你。當你要作工的時候，你就看見不行，因為身體的要求你不能解決，你自己管不了你自己的身體。

弟兄姊妹，你不要以為靈命好了就能作工，還得問你的身體到底如何。這是保羅給我們看見的。我們不是問你身體好不好，我們乃是問：你的身體聽不聽你的話？你能不能叫你的身體服你？你如果不能叫你自己的身體服你，你就不能在傳福音的路上事奉神。這一個訓練，不是一下子就能解決的。有些屬靈的問題是可能一下子解決的，但是『攻克己身』也許需要三、五年、十來年纔能解決。身體放鬆慣的人，更需要花工夫學習嚴格的約束自己。

例如：身體需要睡眠。睡覺沒有錯，睡覺也沒有罪，並且睡覺是身體合理的要求。神特意造了晚上給我們去睡覺，這是應該的。人不睡覺，怎麼能工作呢？但是，如果我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話，那就需要不睡覺的時候也可以暫時不睡覺，這個叫作『叫身服我。』我本來是安排好了每天八小時的睡眠，這樣照顧自己的身體是應該的；但是，因為我『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緣故，好像我打我這個人，一下一下的打，打到我的身體能聽話，如果今天我要不睡覺，我就能不睡覺。主在客西馬尼園的那一夜，祂明明對那三個門徒說，『你們…和我一同儆醒，』可是結果他們都睡著了，主就對彼得說，『你們不能同我做醒片時麼？』（太二六 38，40。）主要他們一同儆醒，但是他們睡著了，他們連儆醒片時都不能。難道睡覺有錯麼？沒有錯。睡覺是合理的，睡覺是應該的。但是，當主有要求的時候，如果那個『應該』不能克服，那就攔阻神的工作，關閉神的工作。所以，如果有人無論如何非睡覺不可，他就不能事奉神。這並不是說，事奉神的人就得天天晚上不睡覺，如果這樣，那麼他是天使了。你不是天使，你還是需要天天晚上好好的睡，不過，因為你學習跟從主，學習攻克己身，在有必要的時候，你也能彀一夜、兩夜不睡覺，這就叫作『叫身服我。』

甚麼叫作賽跑？人活在地上，有沒有天天賽跑，時時賽跑的？我們知道走路是平常的，賽跑不是平常的。走路是平常的要求，是天天一步步的在那裏走的；賽跑不是天天的，賽跑要求我們跑得比普通的走路特別快。身體普通的功用是叫我們能走路，可是賽跑的時候是需要特別用力的跑，需要把身體普

通的功用變作特別的功用，需要叫身體能聽話。賽跑要求身體在普通的功用之外再加上特別的功用。賽跑對於身體有額外的要求。普通走的時候沒有要求這麼多，賽跑的時候纔要求這麼多。照樣，在普通的時候，我們可以睡覺八小時，可是如果有一天我們的工作非多作四小時不可，那我就只睡四小時，這個叫作賽跑。賽跑的意思是說有例外的要求。那三個門徒不能徹醒片時，主說他們的原因何在，就是：『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太二六 41。）肉體如果軟弱，靈願意有甚麼用。靈固然願意，肉體卻睡覺，這個與靈不願意，肉體也睡覺是一樣的沒有用。光是靈裏願意還不彀，還得身體也願意纔彀。如果身體不願意，如果身體在那裏睡覺，那就不是『叫身服我，』而是身體不服我。如果身體不服，那你說『靈願意』也沒有用。這並不是說身體是罪的根源，也不是說身體是一個累贅；這乃是說因著事奉神的緣故，有時候我們對於身體有額外的要求，要使身體能順服這個要求。這就是『叫身服我。』我們要學習叫身體不只光是應付普通的要求而已，有一天遇有例外的要求，牠也能彀例外的供應。

主耶穌活在地上的時候，尼哥底母夜裏來找祂，祂能彀不倦的接待他。祂曾好幾次整夜的禱告。這些事都是使睡覺發生問題的。當然，我們並不贊成神的兒女常常整夜禱告，但是我們覺得，如果學習事奉神的人連一次整夜禱告都沒有，那也是可羞恥的。常常整夜禱告是不應該的，如果你常常整夜禱告，那是你走錯了路。但是我們要說，學習事奉神的人，學習了十年、二十年，連一次整夜的禱告都沒有，那是希奇的事。我們不是要走極端的路，我們並不提倡常常整夜禱告，如果人常常整夜禱告，結果不是把身體弄壞了，就是把神經弄壞了，所以我們絕對不贊成白天不禱告，而常常夜裏不睡覺去禱告，這是不正常的事。但是我們要說，如果我們作工的人，連一次整夜的禱告都沒有，那是有問題的。

賽跑並不是天天的事，可是操練是在乎平日的。要操練到一個地步，身體不背叛，整個人的身體是聽話的。如果這個操練從來沒有過，如果你的身體從來沒有約束過，那你到了作工的時候，睡覺是你第一要緊的事，睡覺成了你的主。別人不碰你的睡覺，也許你甚麼工都能作，別人一碰你的睡覺，你就甚麼都不行了。所以『叫身服我』是神的僕人所必需的操練。『叫身服我，』意思就是在主有命令，主有安排，有環境要求的時候，我能彀把身體的要求暫且擺在一邊，我能彀使我的身體有額外的供應，我能彀不聽我身體的話，我能彀使我的身體服我，聽我的話。如果不是這樣，那我是一個自愛的人，在工作上就沒有甚麼用處。

再如：喫的問題。我們記得，我們的主是常常顧不得喫飯而作工的人。祂沒有把自己喫的問題擺在前面。這不是說主耶穌是一輩子不喫的人，祂平常的時候還是好好的喫的。但是，當有需要擺在祂面前的時候，祂能彀不喫。這就叫作身體的聽話。我們不是非喫不能作工的人。可惜有許多人出去作工，如果沒有喫，就不能作工。當然，飲食的確是我們的需要，我們需要照顧我們的身體，但是在有特殊要求的時候，我們要身體能聽話，我們也可以不喫。我們記得主耶穌有一次坐在雅各井旁，是午正的時候，門徒進城買食物去了，祂看見一個撒瑪利亞婦人來打水，祂就向她要水喝，對她講到活水的事。我們沒有看見那婦人將水給主喝。我們的主在午正的時候，該喫飯、該喝水的時候，向著一個心靈乾

渴痛苦的撒瑪利亞婦人談道，仔仔細細的告訴她，甚麼叫作活水。（約四 5~26。）這給我們看見，在該喫的時候仍然能毅好好的作工。如果我們到一個地方，餓了就不能作工，那就證明我們的身體不中用。我們不是要作一個走極端的人，不是要作一個常常不喫的人；我們乃是說，如果有例外要求的時候，我們能毅不喫。餅不是那麼要緊的，如果有一頓不喫，我是我身體的主，我的身體應當聽我的話，我的身體不能要求到一個地步我必須聽牠。這就是『叫身服我。』

還有，馬可三章告訴我們，有許多人在那裏圍著主耶穌，甚至祂連飯也顧不得喫，親屬聽見就出來要拉住祂，說祂癲狂了。（20~21。）但是主耶穌卻繼續工作下去，並不是祂癲狂了，乃是因為眾人有需要。當工作有需要的時候，我們的主能毅把飲食擺在一邊。我們要知道，凡是在作工的時候擺不下自己的，就不能作多少工。我們在必要的時候總得有三分的過分，有三分的『癲狂。』在工作有需要的時候，我們要能毅勒住我們的身體，不受飲食的支配，不是非喫不可的。

在聖經裏面，相當清楚的給我們看見，在有需要的時候，神的兒女該禁食。禁食，就是把身體合理的要求暫時停止一下。我們有時候需要好好的為著一件事禱告，就在神面前禁食。我們並不贊成基督徒每一個禮拜禁食三、五次，但是，如果一個基督徒十年、八年連一次禁食都沒有過，那不是太好的事。主在山上的教訓中，也講到禁食，如果我們沒有禁食，我們就缺了一個東西。禁食的意思也就是『叫身服我。』

再如：舒適也是身體所要求的。事奉神的人有時有一點比較舒適的生活，不能說這是錯的，但是另一面，當工作有要求的時候，我們就不能因為環境不舒適而身體不聽話。如果身體不聽話，那你就不能工作。有的弟兄姊妹常常遷居，不是因為有主的命令，乃是因為嫌原住的房子不好，感到不舒服。這樣，舒服就成為他的路了，是舒服帶領他走前面的路了，這樣的人在神的手裏沒有用處。我們應當學習過這樣的生活：當我們的主有安排的時候，當聖靈的管治在安排中給你有比較舒適生活的時候，你感謝神；但是，當主另有安排的時候，當你不能過舒適生活的時候，你的身體要聽話，你仍得把工作繼續作下去。我們不是走極端的人，所以在平常的時候，如果我們有比較好一點的生活，那是可以的，但是，在主有要求的時候，我們必須能走比別人更不舒服的路。有的弟兄姊妹只能過舒服的日子，稍微把他們的生活降低一下，就完了，這樣的弟兄姊妹沒有用處。我們在奔跑的時候，必須『叫身服我，』必須在任何的地方住都可以。『叫身服我，』意思就是在工作有需要的時候能毅不受環境的影響，比平常的生活再低多少也能工作下去。如果不是這樣，那麼只要環境一不合他平日生活的度數，他就退下去。這並不是說，平日生活較低的弟兄在主的工作有要求的時候就一定能過得去。有許多生活較低的弟兄，只要遇到環境要求他們過比平日更低的生活的時候，他們的身體就會受不了，這就因為他們愛自己，沒有學會『叫身服我。』

再如：衣服的問題。不錯，我們應當喫得飽，穿得暖，可是我們不應當太講究衣服。施浸約翰對於穿衣是不講究的，所以主告訴門徒：你們如果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那要到王宮裏去看，不是在約翰身

上看。可惜有許多弟兄姊妹太講究衣服了，好像非有一定的標準不能過日子。當然，我們不是要勸神的僕人都穿破爛衣服，因為穿得破爛並不榮耀主，所以我們應該穿得整潔，合乎身體的需要；但是另一面，到有需要的時候，就是像保羅所說的『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林前四 11）的時候，我們還是應當好好的事奉神。如果神的僕人平日有操練，能使他的身體聽他的話，那就不至於因衣服的難處而影響主的工作。

再如：疾病的問題。在身體有病的時候，在身體軟弱的时候，好像身體的要求特別多。有許多作主工作的人，愛自己愛到一個地步，只要身體有一點疾病，就甚麼工都不作了。如果保羅也像他們那樣，要等到眼病好了纔作工，那恐怕他許多的書信都不能寫了，至少加拉太書不能寫了，因為加拉太書是在他眼病很厲害的時候寫的，所以保羅說，『請看我親手寫給你們的字，是何等的大呢！』（加六 11。）如果保羅要等到他眼睛好了再作事，那恐怕他不會織帳棚了，因為織帳棚也需要眼睛看。可是他白天作工，晚上織帳棚，並沒有因眼睛有病而停止。如果提摩太要等到胃病好了再作工，那從保羅之後接下去的工作就中止了，因為提摩太的胃病是一直繼續下去的。所以我們在這裏要學習一件事，一面我們要照顧自己的身體，另一面在工作有要求的時候，我們千萬不要愛惜自己。在有工作要求的時候，我們要把病的要求擺在一邊，先來答應工作的要求。不錯，病了是應該休養的，但是有工作要求的時候，就是一個有病的身體也得聽話。我們總得『攻克己身，叫身服我，』這是工作的條件。我們自己的身體如果不能用，我們用甚麼來作工呢？一個事奉主的人，如果他病得相當重，如果主對他沒有特別的要求，那他儘可以去很好的養病，教會知道該對他怎麼作，同工的弟兄姊妹也知道該對他怎麼作，但是，如果有工作的要求，如果主有命令，那就不能受疾病的限制。我們沒有空生病，我們能穀把病暫時擺一擺。這也是我們需要學習的。

不只疾病是這樣，還有疼痛也是這樣。有時候，我們感覺疼痛，甚至痛到好像越過我們的身體所能忍受的，在平時的時候，我們可以照著身體所需要的有適當的休養或治療，可是，當主為著祂的工作有要求、有命令的時候，雖然感到疼痛，我們還是不能停下來。我們的身體總應該聽我們的話。有時候，我們需要仰起頭來對主說，『主，再一次還得叫我的身體聽話，再一次牠所要的我不能給牠！』

還有性慾的問題也是這樣。性的要求並不是必須給牠滿足的，我們應當學習把主的工作擺在前面。

我們稍微來看一點保羅的情形。林前四章十一至十三節：『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並且勞苦，親手作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請注意十一節的『直到如今，我們還是…』這幾個字，這裏有繼續的意思在內。這給我們看見，保羅的身體一直聽保羅的話，這些困難攔阻不了他。保羅在林前六章，從十二節到末了，題起兩件事：一件是食物的問題，一件是性慾的問題。他在那裏指出，人沒有需要必須跟著身體走。無論在性慾的事上也罷，在食物的事上也罷，都不是必須跟著身體走。到第七章，他就相當清楚的給我們看見，對於性的

事情，人不是必須跟著身體走。到第八章，他又給我們看見，對於喫的事情，人不是必須跟著身體走。所以，甚麼叫作『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呢？意思就是：我攻克自己的身體，我『打』我自己的身體，使牠不能不聽我的支配。弟兄姊妹，如果你要出去作工，如果你要走在事奉神的路上，那就有許多的時候要約束你身體的要求。當工作有需要的時候，當工作需要你拒絕自己身體的要求的時候，你能不能拒絕？當然，一切人生的需要，都是神所創造的，都是神所給我們的，身體可以有牠合理的要求，但是，這裏面有沒有一件東西使你不能好好的事奉神呢？

肆

弟兄姊妹，你千萬不要以為可以放鬆身體的要求。要知道，放縱和照顧完全是兩件事。我們可以照顧自己的身體，但是另一面還得管住自己的身體。『攻克己身』並不是肚子餓了定規不給牠喫，『攻克己身』乃是肚子餓了不給牠喫也可以。另一面，仍可以照顧自己的身體。可是，如果你素常是非喫不可的話，那你一擺在工作上，遇到你的食物不如你平常的食物那樣好的時候，你就不能工作了。我們不贊成禁慾主義，我們不承認身體是罪的根源。我們承認身體的要求是神所放在我們身上的，我們承認身體是聖靈的殿。但是，我們不能非跟著身體的要求走不可。這並不是要我們常常不穿衣服，常常不喫飯，常常不睡覺。如果可能，我們還是要穿，我們還是要喫，我們還是要睡。但是另一面，攻克己身的叫自己喫，和不攻克己身的叫自己喫，完全是兩件事。攻克己身的人去睡覺和不攻克己身的人去睡覺，完全是兩件事。今天的難處，就是有許多弟兄姊妹對於自己的身體是完全放鬆的。如果你不能嚴格的管理自己的身體，那只要在工作上一有試煉，你就會不平，你就會埋怨，你就會跑掉。因此，我們要在神面前忍受，要對主說，主阿，我所遭遇的難處，遠趕不上你在地上所遭遇的。主是從至高降為至卑，我們今天不是從至高，也沒有降為至卑。我們要說，主阿，我們是遠趕不上你。我們要學習接受一切對於身體的限制。

有的人在身體上是放鬆過久的人，這樣的人需要多花工夫學，盼望在最短的期間能彀把自己帶到工作裏面。如果這個問題不能解決，不能勝過，那就不能作神的工作。沒有『攻克己身，叫身服我』的人，一上場就不能跑。我們必須記得，福音的工作像賽跑一樣，如果你在平日沒有操練，如果你的身體不服你，那麼，當神對你有額外要求的時候，你就不能應付，不能跑。賽跑，就是對於身體額外的要求。我們總不能放鬆自己的身體。被神大用的僕人，都是被神管住的，都是特別管理自己身體的人。如果身體管不住，那麼額外的要求一來，就只能倒下來。但是，所有特別有價值的工作，都是在有特別要求的時候作的。如果我們在有特別要求的時候不能作工，那我們有甚麼用處呢？不要疏忽，不要放鬆身體，總得緊緊的管住，嚴格的管住。不睡就不睡，不喫就不喫，不舒服就不舒服，工作還是作，身體總得聽我們的話。我們今天帶著這個身體出去作工，即使身體有疾病，有疼痛，這個身體還得聽我們的話。

保羅說，『請看我親手寫給你們的字，是何等的大呢！』他是作得越過他所能作的，在這裏我們摸著

我們的弟兄，他在那裏勉強作他所不能作的事。歷世歷代，所有靈的出來，都是這樣出來的。神的僕人如果平日身體強健，環境順利，睡眠充足，營養豐富，遇到有需要的時候，卻是身體不能聽話，那就沒有用。保羅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換句話說，我恐怕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卻從賞賜裏落下來，得不著主說『好，我的僕人。』我們必須記得，自愛的人絕不能事奉神，生活放鬆的人絕不能事奉神，管理自己不嚴的人絕不能事奉神。如果我們真的要學習事奉神的話，就必須天天操練自己，約束自己，管理自己。因著我們愛主的心這麼強的緣故，身體非聽話不可；因著我們的靈這麼強的緣故，肉體不能軟弱；因著復活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這麼強的緣故，這必死的身體非活過來不可。我們要被帶到一個地步，身體只能聽我們的話，身體不能攔阻我們。這樣，我們纔能好好的作主的工作。——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5 第五章 殷勤不懶惰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的個人生活如何，常常可以斷定他能不能出來作工。在事奉的路上，我們看見有些年輕的弟兄爬起來，很有用；從他一起頭的時候，你就覺得在這裏有一個好的種子會開花，會結果。另外我們也看見有的人相當的自負，認為自己是不错的，結局我們看見他在這條路上沒有過多少日子就倒下去。他不只沒有用處，並且大大的羞辱主的名，因為他所走的路是寬廣到不能再寬廣。我們也看見有的人在起頭的時候，沒有特別的點顯明，但是到了後來，越過越顯明他在神面前的價值。你要問說，到底為甚麼？我們就要頂直的說，每一個被神用的人，都有他基本的構造，基本的性情。有了這些基本的性情，他就能成為有用的人；沒有這些基本的性情，他在事奉的路上就沒有用。一個人也許在好些方面都行，但是如果他缺少這些基本的性情，這個人就是要出去作工，就是他的心要作工，他那个人卻不能作工，他的工作無論如何作不好。我們沒有看見一個作工的人，自己的身體管不了，而能穀作工的。你作別的事如何，我們不知道，但是，在事奉神的路上，我們還沒有看見一個不能約束自己身體，叫自己的身體聽從他自己的人是有益的。我們也沒有看見一個人沒有受苦的心志而能穀作工的。我們也沒有看見過一個人是不會聽話的人，他在那裏能穀事奉神的。所有事奉神的人，總是有這些基本的性情。換句話說，他是有這些資格的。在神面前，神憐憫他，給他有這些情形，叫他能好好的事奉神。所以事奉神的事實在不那麼簡單。外面的人需要有拆毀，也需要有建立。如果你這個人不行，在許多事情上隨便，在許多事情上放鬆，你這個人要出來作工就不行。許多人不能好好的事奉神，不是他的技術，知識，道理有問題，乃是他這個人的性情，性格有問題。許多人的耽誤就是耽誤在這裏，他們因此不能作工。所以我們要學習聽弟兄的話，要學習自己在神面前謙卑，也要學習自己在神面前求，有許多點要在神面前徹底的對付。我們千萬不要輕看這些性格的操練。如果你的性格、性情不讓聖靈作一番很重的工作，那可以豫料你所作的工作不會有多少的結果。這些基本性格的操練，是一個也不能漏的。你有這些，你就能作主的工，你沒有這些，你就不能作主的工。所以讓我們在神面前把這些事一件一件的花時間來對付。

現在我們還要來看一個問題，就是要殷勤不懶惰。

壹

馬太二十五章十八至三十節：『但那領一千的，去掘開地，把主人的銀子埋藏了。…那領一千的，也來說，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裏；請看，你的原銀子在這裏。主人回答說，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你既知道我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到我來的時候，可以連本帶利收回。奪過他這一千來，給那有一萬的。…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裏…。』這段聖經給我們看見，殷勤不可懶惰，也是作主工作的人一個基本的需要。主耶穌在這裏相當清楚的指給我們看，這一個僕人基本的難處是這兩點：一是『惡，』一是『懶。』『惡，』是因為他說我們的主『是忍心的人，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這一點我們在這裏不去注意牠。另一點，這個僕人是『懶』的。當他把銀子擺到地裏去的時候，他的心所想的是『惡』的，他的手所作的是『懶』的。他心裏想主人是怎樣的主人，那個思想是惡的思想；他所該作的不作，卻把銀子埋在地裏，這樣的行為沒有別的，就是懶惰。我們在這裏要注意，這個懶惰的性格是許多人最大的難處。

懶惰的人，是不會找出事情來的。他即使看見了事情，也盼望沒有事情。有許多基督徒都是抱著這個態度一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大工作化小工作，小工作化沒有工作。他們就是抱這樣的態度。憑經歷來說，在工作上，只有一種人有用處，就是殷勤的人。懶惰的人是最可惡的。有一個弟兄說，懶惰的人，連撒但都氣他沒有用。箴言十九章二十四節說，『懶惰人放手在盤子裏；就是向口撤回，他也不肯。』人一懶惰，就甚麼事都不肯作。為甚麼不肯作？因為怕累。手放在盤子裏，懶惰人就不肯撤回去。要喫，不能不喫，但是他盼望最好有別人把盤子裏的食物送到他口裏去。世界上有一種人是沒有用的人，那就是懶惰的人。懶惰的人，神不用他。弟兄姊妹，你那裏看見一個神的好僕人是懶惰的人？所有能被神用的僕人，都是辛苦的、勞碌的在那裏事奉神的，他們不讓自己的時間空花掉，也不讓自己的力量空花掉。那些天天盼望休息、調養的人，不像是主的僕人。主的僕人過不來懶惰的生活，他們都是抓緊著時間過日子的。

我們看新約裏的使徒們，從彼得起一直到保羅為止，我們能覓在他們身上找到一根骨頭是懶惰的麼？我們找不出他們有一點懶惰的意思，他們沒有任何的意思要白花時間。他們都是辛勤勞碌，盡力找機會事奉神。保羅說，『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2。）不管得時也好，不得時也好，都要傳道。在得時的時候要勤勞，在不得時的時候還是要勤勞。事奉神的人是得時作，不得時也作。這是非常的殷勤。使徒們都是非常殷勤的，你試試把保羅的工作作作看，也許你作到八十歲，還只作了他的十分之一。我們必須看見，神的僕人都是殷勤的。我們只要看保羅所作的，就能看出他是何等勤勞，真是從來沒有一點懶惰在他身上。他若不是到各處傳福音，就是與人辯論，或者講道，或者寫信，甚至於被關在監牢裏的時候還

寫書信。那些摸著最高屬靈的事的書信，乃是在監牢裏寫的。雖然他自己是受捆綁，被關在監牢裏，但是神的話還是不受捆綁。保羅真是一個殷勤的人，像他的主一樣，一點不懶惰。

在新約聖經原文裏，有三個希臘字都可譯作懶惰：一個字是『阿高斯』（ἀργός，），另一個字是『諾思若斯』（νωθρός），還有一個字是『奧克內若斯』（οκνηρός，），這三個字都是懶惰的意思。在我們中文聖經裏，這三個字的譯法有好幾種：有的地方譯作『懶惰，』（提前五 13，羅十二 11 等，）有的地方譯作『懈怠，』（來六 12，）有的地方譯作『閒，』（太十二 36，二十三 6，）有的地方譯作『閒懶，』（彼後一 8，）有的地方譯作『為難，』（腓三 1，）有的地方譯作『不。』（來五 11。）在其他的譯本裏，除了譯作『懶惰、』『為難』以外，還有譯作『荒蕪，』（彼後一 8，）『慢。』（多一 12。）『阿高斯』也好，『諾思若斯』也好，『奧克內若斯』也好，這幾個字的意思是『慢，』是『延遲，』是『猶豫，』是『閒，』，是『為難』，或者根本就是在那裏『不，』『不跑，』『不工作。』懶惰的意思就是有許多事情根本不作，有事化無事。從前有一個好笑的故事，說到有一個看門的人，他的責任是聽見有人在外面揷門鈴他就得去開門。一天，有人在外面揷門鈴，他卻不去開門。別人問他：『你怎麼不去開門？』他回答說，『盼望他不揷了就好了！』人在那裏叩門，他卻盼望人不叩。弟兄姊妹，你看這是甚麼樣的人！可惜得很，許多弟兄，許多姊妹，在神的工作上也是這樣，他們在那裏盼望沒有事情。就是事情擺在那裏，他們還是盼望最好沒有事情。他們所想的是：如果沒有這件事，那感謝神，這件事用不著作了！這是甚麼？這就是『懶惰！』

甚麼是懶惰？懶惰就是在那裏拖，能拖多久就拖多久，把一件事情慢慢的作，一天可以作得了的，作牠十天，一個月可以作得了的，作牠三個月，慢慢的來，這一個就是懶惰。這一個字，在有的譯本中，有的地方譯作『徘徊。』（太二十 3，6。）徘徊的意思就是要走又不走，不走又想走，下不了決心。前面已經說過，這個字在有的地方也譯作『為難，』那就是腓立比三章一節，保羅說，『我寫信給你們，於我並不為難。』有的弟兄姊妹，只要事情一擺在他身上，他就懶惰，他就覺得為難，他就長吁短歎，在他看來這件事是不知道多難的事，他覺得是一個很重的重擔擺在他身上。可是，保羅並不是這樣。雖然他是在監牢裏面寫這封信，在這樣艱難的環境中寫信出來，的確是不容易的事，但是保羅在那裏寫腓立比書，勉勵弟兄『要喜樂，』『要靠主常常喜樂。』按環境說，是的確確為難，但是保羅說，『我寫信給你們，於我並不為難。』他不懶惰，他不覺得難，他覺得是容易的，他不知道偷懶是怎麼一回事。從他身上我們能看見，神所用的人都有那一股的勁，都不偷懶，都不覺得難。

有許多弟兄姊妹在事奉神的事情上沒有多大用處，因為他們看見事情就害怕，就作難。他們總是盼望事情越少越好，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能不作最好不作。他們沒有殷勤的性格。實在說來，如果我們是一個懶惰的人，不要說我們不能作神的僕人，就是作人的僕人也是不能的。有許多弟兄姊妹所以不能作神的僕人，就因為他們是懶惰的人。那些高高在上的所謂『神的僕人，』好像在他們上面沒有人能管他們，弟兄姊妹也不能管他們，誰都不能管他們，他們自以為是在那裏作神的僕人，這樣的人，如果給他們換一個主人，那就馬上顯出他們的不行，因為他們甚麼事情多是馬虎過去的，人不能容讓他

們這樣。所以，我們的性情，生活，必須操練到不怕麻煩，喜歡事奉，喜歡為著神的子民費財費力，喜歡勤勞，喜歡下手作事。否則，不配作神的僕人！保羅說，『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要。』（徒二十 34。）這兩隻手實在好，這兩隻手一點不懶惰，白天作，晚上作。這樣的人是神的僕人！

貳

甚麼叫作殷勤？殷勤就是不懶惰，就是不怕事情。殷勤，就是不讓有事情變作沒有事情，反而要使沒有事情變作有事情。我們要知道，在神的工作裏，如果不是我們去找事情的話，那就的確可以作一天休息兩天了。在神的工作裏，我們絕不能作一個碰著有事情纔作的人。如果要碰著有事情纔作的話，那已經不是一個殷勤的人了。殷勤的人是不會空閒的，他就是一直在那裏找事情作，總是在神面前思想，在神面前禱告，在神面前仰望，在神面前考慮，找出事情來作。如果不是這樣，那就沒有事情了。如果我們只是『奉行故事，』那『故事』是會越過越沒有的。我們盼望在工作上，因為我們是事奉神的緣故，能穀在那裏發現事情，找出事情來作。我們要在神面前多禱告，多仰望。我們是在那裏看，看見有一件事情要作了，就去作。我們在那裏再等候，再仰望，找出來又有一件事情要作了，就再去作。接下去，我們再求神的旨意，看見又有事情要作了，就再去作。這纔叫作事奉神。主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 17。）我們絕不能把這兩句話改作『我父休息直到如今，我也休息。』懶惰不是我們的路。我們的路是『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

所以我們在神面前要問說，『主阿，你有甚麼事情要我作？』在主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談話以後，主對門徒說了一句話相當特別，祂說，『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麼？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四 35。）如果照主門徒的計畫，那還得等四個月纔能收割；但是，照主的計畫，今天就是收割的時候了。照人的估計，還得等四個月纔收割，但是主說，『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今天就是缺少這樣舉目觀看的人，所以事情都拖到四個月以後纔作。今天許多人都躲在家裏，許多人都不往神的路上走，許多人的眼睛都不在那裏看神今天作甚麼事。上一節主耶穌對他們說，祂所作的是祂的父差遣的；這一節就給他們看見說，要常常舉目觀看。你不舉目，就沒有事情。所以工作的問題是殷勤的問題，是不懶惰的問題。並不是說，手裏有多少就作多少，乃是說要舉目去找事情作。有許多事情，神在那裏動，你的眼睛要舉目找出來。你要舉目觀看，看在這裏有沒有莊稼，莊稼熟了沒有。你要看，你就有事情作。可是希奇，有許多人竟會空閒著好像沒有事情作！

有意思要作事情的人，總在那裏找事情作；沒有意思作事情的人，就是怕事情發生。殷勤的人總是等候在神面前，他一沒有事情作，就去等候在神面前，看還有甚麼事情要作。他總是找機會去作事情。有一次有一個弟兄說，『某人真是不應該，外埠有這麼多弟兄來這裏，他都不花一點工夫與他們有一點交通。』另外一個弟兄說，『你為甚麼不告訴他？』他說，『這還用告訴麼？』這句話再對也沒有了。事奉神的人應當等候在神面前找事情作。當然，這並不是要故意去忙，故意去亂；這乃是說，事

奉神的人應當到神的面前去尋求，應當舉目觀看，常常有這個舉目觀看的習慣。你沒有空的時候，神不把另外的擔子交給你；你稍微一空，就應當問主說，『主，你要我作甚麼？』只要你一舉目，你就會看見在這裏有許多人需要你去服事。

誰一直沒有事情，沒有別的緣故，就因為他平常是懶惰的，作人是懶惰的。他這個人是懶惰的人，一件事擺在他手裏，別人一天可以作了的，他十天還作不了，他不想作事情。弟兄姊妹，你總得主動的去找事情作，如果你沒有在神面前尋求，沒有在神面前禱告，沒有找出事情來，那你是一個懶惰的人，不能作多少工，即使再過五年、十年，你的工作還是不能作多少，這是一定的。

作主的工，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就是在神面前眼睛是非常明亮的，一有事情，就知道這個該作，這個該動。如果沒有這一個，那有甚麼工作作好作呢？我們的靈要從神那裏有感覺，如果感覺不敏銳，那就作事遲慢。所以我們要注意這個『舉目觀看。』不要憑著人所說的，以為『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要聽主的話，『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希奇，天天從田裏經過，眼睛還沒有看見，還說要等四個月！天天從那裏經過，還沒有看見在那裏該作甚麼事！你的手已經碰著了該作的事，還不知道那些該作的事，這是希奇的事。弟兄姊妹，我們從來沒有看見一個被神用的人是懶惰的。能被神用的人，乃是肯花力氣的人，找事情作的人，總不肯放鬆的人，總是一天作得了的事不擺在兩天作，總是捨不得時間的人。凡把時間放鬆的人，在神的手裏沒有多大用處。有許多人需要別人去撥動他們，像鐘一樣要人去撥動，別人推他們，他們纔動，不推就不動，這樣的人在神的工作裏是不行的。無論在那一個地方，如果有弟兄是肯花力氣的、殷勤的，就都有結果。有的地方，神所以在那裏大大的工作，就因為有許多人在那裏殷勤作工；有的地方，神的工作越作越萎下去，就因為有許多人在那裏偷懶。我們沒有看見懶惰的人被神用過。工作作不好，許多時候就是因為人懶惰。

『殷勤』在希臘文裏是『斯拋待』(σπoνδῆ,)，『斯拋達梭』(σπoνδάξω)中文聖經除了譯作『殷勤』(羅十二8,11,林後七11,八16,來六11,彼後一5,10,三14)以外，有的地方譯作『熱心,』(林後七12,八7,8,加二10,)有的地方譯作『趕緊,』(提後四9,21,多三12,)有的地方譯作『盡心,』(猶3,)『極力,』(帖前二17,)『竭力,』(弗四3,提後二15,來四11,)『盡心竭力,』(彼後一15,)也有地方譯作『急忙。』(可六25,路一39。)從這些不同的繙譯中，我們也能領會到『殷勤』包含些甚麼意思。羅馬十二章十一節正好把『殷勤』和『懶惰』擺在一起，就是『殷勤不可懶惰。』換句話說，不殷勤，就是懶惰。在屬靈的事情上，我們一個人也許要當作十個人、一百個人用纔好。如果事奉神的人再懶惰下去，那就工作不能作了。如果我們這些人是懶惰的人，如果十個人只能當作一個人用，那我們怎麼能應付工作的需要呢？所以，弟兄姊妹，我們要有這個殷勤的性情。事情到底忙不忙，那還是第二個問題，第一要緊的，就是我們的性情必須殷勤。我們在神面前應當是一個盡心竭力找事情作的人。當然，這並不是要我們故意在那裏忙亂著，故意忙亂是沒有用的。我們要殷勤，意思就是我們在神面前要是一個不怕事情的人，是熱心的在那裏事奉神的人，是靈裏火熱的人。我們在神面前總是找事情來事奉神。這不一定在動作上表現出來，但

是，要在我們的品格、性情上表現出來。如果我們的性情是懶惰的，那即使一天忙十二個鐘點也是沒有用的，因為過些日子就了了。必須性情是殷勤的，不懶惰的，纔有用處。有的人能勉強自己作兩個鐘點的事情，但是他那個人還是一個懶惰的人，還是一個怕事情的人。他一天到晚禱告，盼望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最好一點事情都沒有。我們的主不是這樣的，祂到世界上來是尋找人，找出事情來作。祂說，『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祂不是來遇見人，而是來尋找人。我們在神面前也要有這樣的性格纔有路走。

彼後一章五至七節說，『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又要加上…；有了…又要加上…。』這個叫作殷勤。彼得在這裏說了七次『有了…又要加上…』這給我們看見，殷勤的人總是加上又加上的，總是不了的。我們應當在神的面前養成這種性情。有了這一個，又要加上那一個，總是一直不了，一直再加上去。我們在神面前要這樣去頂，纔頂得出東西來。如果我們的性情是游手好閒的，那就無論到那裏去都沒有路。有的人在工作上根本一點責任都沒有，一點不覺得重擔在自己身上，沒有想要把工作作好，沒有想要把工作作大，沒有想要神多得著人，沒有想要把主的福音擴展到地極，他甚麼都能挨得過去。這樣的人，神怎麼能用他？今天看見一個人沒有得救，他看作平常，明天看見一個人沒有得救，他又看作平常，這樣的人怎麼能作工？神所要得著的工人，就是那種不肯了的人。有了還要加，有了還要加的人纔能作主的工。我們再讀彼後一章五至八節的話：『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彼得對我們說要分外殷勤。怎樣殷勤呢？有了還要加上，有了還要加上，這樣，就不至於懶惰了。換句話說，懶惰這個東西是必須用殷勤去對付的。殷勤是怎樣的呢？殷勤就是有了還要加上，有了還要加上，總是覺得不穀，總是不就算了，總是不就停了，一直作到一個地步，充充足足的作到一個地步，在認識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弟兄姊妹，我們要用這麼多次的『有了…又要加上…』去對付懶惰。我們要注意彼得的話。如果是我們講殷勤的道說，你們應當殷勤，有了這個還要加上那個，也許說一次就了了。但他是一直說，一直說，從五節一直說到七節。彼得是給我們看見，有了還要加上，有了還要加上，充充足足的有了那些，纔能穀不懶惰，纔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弟兄姊妹，我們要求神使我們在性情上有改變，叫我們作一個樂意作事情的人，作一個找機會事奉主的人，而不作一個懶惰的人。

彼得還不停在這裏，他在下面還說一句話；請看十五節：『並且我要盡心竭力，使你們在我去世以後，時常記念這些事。』我們在前面已題過，這裏的『盡心竭力』在原文與『殷勤』是同一個字。彼得要殷勤的叫他們記念這些事。也許彼得看懶惰的人太多了，所以他要殷勤的叫他們記念這些事。弟兄姊妹，我們要學習殷勤的事奉神，勤快的事奉神，有機會就作。我們的性情，脾氣應該是殷勤的。要作事情的人，不只他的手腳要作事情，他的心也要作事情。如果你沒有殷勤，你在工作上就沒有用處。在神面前真理知道得最清楚的人，如果是懶惰的人，也一點沒有用處。所有怕事情，不想背負事情，

不想作事情的人，都不能事奉神，都不能作工。

提摩太書和提多書，都是講到工作的書信。提後四章九節說，『你要趕緊的到我這裏來。』這裏的『趕緊，』在希臘文裏與『殷勤』是同一個字。人殷勤就趕緊的來，不殷勤就慢吞吞的來。保羅說，『你要殷勤的到我這裏來。』還有四章二十一節：『你要趕緊在冬天以前到我這裏來。』這裏的『趕緊，』在原文也是與『殷勤』同一個字。還有提多書三章十二節的『趕緊，』也是同一個字。可見在講論工作的書信裏，很著重這一個『殷勤』的意思。

在猶大書裏也是這樣。『我想盡心寫信給你們』（3，）『盡心』在原文也是與『殷勤』同一個字。

保羅在別的許多地方也常說要殷勤。林後七章講到他們悔改的時候，他說，『你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從此就生出何等的殷勤…。』（林後七 11。）

弟兄姊妹，一個人如果真要學習事奉主的話，這個人總得感覺自己的責任是重大的，外面的需要是迫切的，我們的時間是短促的，我們一生的年日是有限的。如果我們有這樣的感覺，我們就能殷勤，就能不放鬆。如果我們不覺得我們的時間多短促，也不覺得外面的需要多大，也不覺得我們的責任多重，那我們在神的工作上不能作甚麼。這個重擔應當壓在你的身上，壓到有時候你非工作不得過去，寧可不喫也得作，寧可不睡也得作，寧可不歇也得作，這樣，你在工作上纔有路走。如果你把休息看作最要緊的問題，把休息看作你生活基本的要求，那你在工作上不能作甚麼。弟兄姊妹，我們的時間是短促到不能再短促了，我們的責任是重大到不能再重大了，外面的需要也迫切到不能再迫切了。好像我是一個將死的人，對著一個將死的人傳福音，氣快要斷了，機會不多了，在這裏不能不拚一下了。如果我們慢吞吞的來，沒有看見外面的需要，沒有看見我們的責任，沒有看見我們的時間，那我們在工作上就不能作甚麼。今天每一個神的僕人都得帶著一個將死的人的心情來服事人。在這一種的情形之下，誰能不殷勤呢？弟兄姊妹，我們今天要起來，學習鞭打自己作一個殷勤的人。正如保羅所說的，我們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光是有心事奉神是不彀的。如果你懶惰，那就甚麼事情在你身上你都不能對付。你不要以為懶惰是一件小事。中文聖經把彼後一章八節的『懶惰』譯作『閒懶，』我們不能懶，也不能閒。我們總得把自己打了又打，打到一個地步，給自己看見，我如果在神面前不是真的拚上命，不是天天拚上命，不是甚麼都擺進去的話，我不能作工，我沒有用。我們不能自己騙自己。有人對主說，『我樂意為著主捨命，』但是他平日乃是一個懶惰的人，他甚麼事情都可以省一下，他把這一種性情、習慣、脾氣帶到主的工作裏來，連工作也被他省得沒有了！如果保羅每一次都要等到看見馬其頓人請他的異象纔去作工，那就使徒行傳所記保羅的工作只有在馬其頓一次的工作了。因為馬其頓的呼召在那麼多的工作裏只有一次，其餘的工作都是保羅在神面前背負重擔而作的。如果你要等到弟兄們來找你纔工作，那你要一輩子擺在那裏沒有用。工作乃是我自己有負擔，我知道時候的緊促，外面的需要是多大，撒但的工作是多猖獗，所以我不能不殷勤，我不能歇。懶惰，能把一個最有用處的人變成一個沒有用的人，把一個豐富的人變成一個只剩下三分之一、五分之一、十分之一的人！

所有認識神的人，有用處的人，都是殷勤不懶惰的人。

參

我們再回頭看馬太二十五章十八至三十節那段聖經。這裏怎麼說？將來在審判臺前的時候，可能有兩個罪擺在我們面前：一個是惡，一個是懶。為甚麼惡？因為想主是壞的。那一個惡，也許許多人沒有。但是我們怕十個人站在主面前的時候，將有九個人需要承認是懶惰的僕人。那時候，主要說，『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裏！』主看懶惰的僕人就是無用的僕人。有的時候，我們會問：為甚麼神用一個弟兄？我們要看見，因為他是那樣拚上，他是花了那麼多時間，晝夜拚在裏面。路是在殷勤裏面，這路不是懶惰的人所能走的。需要把所有的都拚進去。弟兄姊妹，懶惰的性格不解決，我們的工作不能作。人一懶惰，一個人就變作一半，等一等，一個人變作十分之一。今天認識神的人並不多，事情再慢吞吞的拖，再不勤快的作，工作能有甚麼路？我們不要看這件事不要緊，不要以為一個人殷勤不殷勤是小事。多少個已往的人，我們看見他們沒有用，倒在路邊，就是這樣了了，就因為他們是懶惰的人。這些乃是我們的警戒。所以今天我們需要把整個習慣變過來，把整個性情變過來。求神從我們中間把這一個懶惰除掉，我們不能作一個懶惰閒散的人。不然的話，工作就沒有路。

我們應當嚴格的叫我們的身體聽話，殷勤不懶惰。在工作上，懶惰的難處最普遍，可能十個人有九個是懶惰的。事奉神的人應該有一股勁，一直頂上去。所以，在聖經中，不是用馬來代表事奉，而是用牛來代表事奉。因為牛的工作是今天如此，明天如此，後天也是如此的，牠老是這麼頂住不放鬆的。如果今天高興就作，明天不高興就不作，今天天氣好就作，明天天氣不好就不作，那是永遠沒有結果的。如果一步一步，一天又一天，老是這樣作，總是不放鬆，那就必定能有結果。但願神拯救我們脫離那麼多的輕浮，那麼多的糊塗，使我們真能像牛一樣，在事奉神的事情上，抓住、接住、頂住，絲毫不放鬆，一直是那樣殷勤不懶惰。這樣，我們就有路。

舊約箴言，是講懶惰講得最多、最清楚的一卷書。在箴言的中文譯本裏，『懶惰』這個辭一共用了十七次。（六 6，9，十 26，十二 24，27，十三 4，十五 19，十九 15，24，二十 4，二一 25，二二 13，二四 30，二六 13，14，15，16。）在這十七次之中，從希伯來文『阿特賽爾』譯出來的有十四次，其餘一次是從『阿特斯拉』譯出來的，（十九 15，）兩次是從『雷密牙』譯出來的。（十二 24，27。）所羅門講懶惰講得相當清楚。

弟兄姊妹，懶惰這一個習慣，是經過很長的時間養成的，不是一天兩天就能改得過來的，如果我們不厲害的對付牠，那要拖在我們身上一輩子不會了。不要以為聽了一篇道就能解決了，不是那麼簡單的，這是經過許多年養成的習慣，變成了一種性情，非在神面前厲害的對付，牠不能了。所以，盼望平素特別懶惰的人要重重的對付。如果不重重的對付，那就不能作主的工作，因為在神的工作上，不能用懶惰的人。沒有一個懶惰的人能把工作作好的，因為懶惰的人有一個性情，一看見事情就不想管，一

看見事情就想省了，一看見事情就想最好沒有。有了這一個懶惰的習慣，就在工作裏沒有盼望。所有神的僕人，都是多事的人，都是替自己找麻煩的人。有擔子，自己擺進去頂；有難處，自己去找解決，不是去躲避難處。所有神的僕人，都是這樣多事，不躲避難處的人。所以，弟兄姊妹，我們要在神面前好好的對付我們怕事，怕麻煩，遇到事情就躲避的壞習慣。這一件事，我們要嚴格的對付。懶惰的人，不能事奉神。—— 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6 第六章 話語受約束

壹

有許多人本來很可以被神大用，很可以擺在神的手裏作神很有能力的器皿，但是，結果他們沒有被神用，或者雖被神用，卻不是很有能力的器皿，其中有一個最大的原因，就是他們說話不受約束。我們要記得，我們的話一不小心，就會變成漏掉能力的洞。或者可以這樣說，我們的話像一個洞一樣，能穀把神的能力流出去，也能穀把神的能力漏掉。你的話能穀作流出神能力的出口，你的話也能穀作漏掉神能力的漏洞。可惜許多人把神的能力漏掉了。

雅各書三章告訴我們，一個泉源不能發出兩樣的水來，不能又發出甜水來，又發出苦水來。（11。）一個作主工作之人的口，應當發出甜水來，發出活水來，應當為著神傳說祂的話。比方挑水用的桶，不能挑燒飯的水用這個桶，挑髒水也用這個桶。如果挑髒水的桶也用來挑燒飯的水，那就要危害人的健康，甚至危害人的生命。照樣，我們的口如果在神面前是為著傳神的話的，我們的口就不能隨便用在別的事情上。如果你用這個口去講許多不是為著神的話，那你就不能傳神的話。許多人之所以不能被神用，或者只能被神有限的用，就因為從他們的泉源裏發出了兩樣的水，有甜的水，也有苦的水。他們的口講神的話，也講許許多多不是為著神的話。

弟兄姊妹，我們必須在神面前看見，我們的口如果是奉獻給主來傳神的話的，那我們的責任就非常。神的話要擺到我們的口裏來說，這是一個非常大的責任。民數記十六章告訴我們：可拉和他一黨的人攻擊摩西、亞倫，他們也拿著香爐來到神面前。他們犯了罪，他們滅亡了。但是那些香爐仍是聖的，神曉諭摩西要從火中撿起那些香爐來，叫人錘成片子，包在祭壇上。（16~17，33，38~39。）所以，奉獻給神的東西，一次被神用了，那個東西就永遠成聖，不能另作別用。有的弟兄姊妹有一個錯誤的思想，以為他能穀一會兒講神的話，一會兒講撒但的話（謊言是屬乎撒但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能這樣。一個弟兄的口如果有一次講過神的話，這一個口就要永遠歸於主。許多人的能力就是從他的話語裏漏掉的。有的弟兄本來在神面前能穀成為很有用的，可是就因為他有很多話不是為著神的，他在那裏說的時候就把他裏面的能力漏掉了。我們要記得，一個泉源只能發出一種水。如果你的口有一次說過神的話，就每一次你都得看見說，我沒有權柄說不是為著神的話。我的口是聖的，是分別為聖的。

一件東西一獻上給神，就永遠是神的，絕不能給了神又拿回來。如果拿回來，那就是巴蘭的驢子，那不是神的先知。所以你要看見主的那一個話和你那一個話的關係。你的口是分別出來的口，你的口是歸於神的口，你的口只能講神的話。

何等可惜，有許多人在神面前本來很可以被神用，就因為他的口是一個大漏洞，一直漏掉神的能力，因此不能被神使用。一個口說出兩種話，能力就漏掉。有許多人的難處，就是他的話多。傳道書五章三節說，『言語多，就顯出愚昧。』有許多人所以能力漏掉，就是因為話多。這一個也喜歡說，那一個也喜歡說，總是每一件事都有話說。他不只自己話多，並且也喜歡傳話，把別人的話傳來傳去。弟兄姊妹，我們應當注意，我們要保守我們的口，像我們要保守我們的心一樣。特別是作神出口的人，神要用我們的口來傳說祂的話，我們的口是分別為聖來事奉神的，是聖潔的器皿，我們要保守牠像保守我們的心一樣，不能讓牠隨便。

貳

神的僕人在話語上有好幾點是應當注意的。

第一，如果我們常常能聽見甚麼種的話，我們在神面前就要小心。因為如果我們常常能聽見甚麼種的話，就證明我們是甚麼種的人。有許多人不會把他們的事情告訴你，因為他們知道你不是那一種的人，告訴你也沒有用。如果別人肯把某一種的話很容易的一直來告訴你，那是因為他們知道你也這一類的人，告訴了你就會起作用。所以，甚麼人肯把甚麼一類的話一直來告訴你，就證明你是甚麼種的人。

第二，能聽很容易的相信某一種話的人，他的性質也往往像他所相信的話一樣。因為只有那一種的人，纔能相信那一種的話。錯聽輕信，是因為眼睛不亮，是因為沒有在神的光中。差了光，缺了光，就錯誤。所以，許多時候，聽甚麼種的話是顯出我們的情形有病，信甚麼種的話，也是表明我們的情形有病。有許多人，話還沒有聽見，心裏先就相信，話來了，可歡喜，雖然這話是離奇到不能再離奇，但是他能聽說的的確確是這樣。所以，一個人能相信甚麼種的話，就表明他是甚麼種的人。

第三，聽了，信了，還有一件同樣性質的事就是傳了。聽了某一種的話，信了某一種的話，再把這一種的話傳出去，那就不只表明他是甚麼種的人，不只表明他裏面沒有光，並且還表明他願意別人也這樣作，這是把他那個人也擺進去了。聽某一種的話，那是別人在那裏說；信某一種的話，那已經進到他裏面去了；傳某一種的話，那是他自己也擺進去了。許多人就因為這樣，喜歡講許多話，喜歡傳許多話，把能力都漏光了，所以不能好好的作神話語的執事。

第四，說不準確的話。有的人是另外一種，他說話往往說得不準確，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

這一種一口兩舌的人，是不能作執事的。（提前三 8。）這一種人，東來就說東的話，西來就說西的話，當面說一種話，背後又說一種話。這樣的人，在神的工作上沒有用。弟兄姊妹，如果我們連舌頭都勒不住，我們怎麼能約束自己，怎麼能事奉主？人必須約束自己，攻克自己的身體，纔能好好的事奉主。我們身上有一個頂壞的肢體，常常把我們帶到難處去的，就是舌頭。話語的不準確，一口兩舌，一會兒說這一個，一會兒說那一個，這顯明他的性格是何等的軟弱。這樣的人在神面前無法站住，在神面前沒有能力。因為是那樣的馬虎，那樣的迷糊，所以纔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這是在性格上的軟弱，太軟弱！這一件事在作主工作上也是一件非常重要，必須對付的事。

第五，故意一口兩舌。有一種人的一口兩舌，比上面所說這一種無知的一口兩舌還要厲害，那是故意的一口兩舌。有的一口兩舌是無知的，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他覺得說『是』和說『非』差不多。在他身上，沒有是非，是糊塗的。你問他這是黑的麼？他說這是黑的。你問他這是白的麼？他說這是白的。在他身上，甚麼事都不清楚，黑白分不清，他的人是馬虎的，是糊塗的。這一種的一口兩舌是糊塗的一口兩舌。但是有的人的一口兩舌是故意的，故意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這就不只是性情的軟弱，乃是道德的敗壞。馬太二十一章二十三至二十七節告訴我們，當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來問主耶穌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的時候，主耶穌反問他們一句話：『約翰的浸是從那裏來的？是從天上來的，是從人間來的呢？』他們就彼此商議說，『我們若說從天上來，他必對我們說，這樣，你們為甚麼不信他呢？若說從人間來，我們又怕百姓；因為他們都以約翰為先知。』於是他們回答主耶穌說，『我們不知道。』這樣的回答，是故意欺騙人。主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 37。）如果是，就說是；如果不是，就說不是；這纔是光明誠實的。我如果在那裏想想看，我若是這樣說，人要怎麼說，我若是那樣說，人要怎麼說，我就想在這裏取巧，這不是作主工作的人所該有的存心和態度。如果是這樣用心計的來說話，那麼話語就是欺騙的工具了！我們寧可像主一樣，有許多人要抓話柄來害祂，祂就不說。如果要說，就得『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比這個多的，越過這一個的，都是出於那惡者。聰明的人在這裏沒有路。保羅勸哥林多人說，『你們…倒不如變作愚拙。』（林前三 18。）羅馬十六章十九節也說，『我願意你們…在惡上愚拙。』因為在這些事情上聰明，在神面前就不能用，你怎麼作都沒有用。我們的智慧是在主的手裏。我們不能一口兩舌。這件事是許多人的難處。說話靠不住的人，在神的手裏沒有用處，這樣的人出去作工，遲早要出事情。一個人如果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一會兒說是，一會兒說非，一會兒說對，一會兒說不對，一會兒說這樣是可以的，一會兒說這樣是不可以的，這樣的人在神的工作上沒有用。話語一直是活動的，話語一直是靠不住的，這樣的人在神的工作上沒有用。

第六，要對付聽話。一個人即使有一點其他的恩賜，其他的長處，只要他話語不準確，光是這一點，就已經是一個大漏洞，光是這一個，就已經把能力漏得差不多了。何等可惜，有些為神作工的人竟變作一個傳話的中心！弟兄姊妹，我們作工的人與人的接觸比較多，聽見人說話的機會也比較多，自己說話的機會也比較多，如果我們這些人在話語上沒有受管教，沒有受約束，那就很可能一面在那裏傳神的話，一面在那裏播弄是非。如果我們在話語上沒有這一個約束，那我們在神的工作上是一面在那

裏作，一面在那裏拆。所以，在聽話的時候，絕對需要神約束我們。有許多時候，有的弟兄姊妹要把他們個人的事告訴我們，我們應當盡力量聽他們說，我們應當作一個能聽話的人，在那裏找出他們的難處，來幫他們的忙。有許多時候，有人對你傳話，如果為著工作上的需要，為著難處，為著對付個人的需要，也許你可以聽一下。但是你聽的時候，只要你裏面覺得一亮、一明白，你就得停止，你就聽到這裏為止，你就可以對他說，『穀了，可以停在這裏。』如果你是好奇的在那裏聽，好像聽故事、看小說那樣，那是不對的。我們只要知道他的難處就穀。我們只要裏面一知道，一有相當把握，就可以說，『弟兄，穀了。』我們絕不應當有聽話的情慾。人要知道事情，要聽話，是有一種情慾的。人有一種的慾要知道事情，人有一種的慾要聽話。但是，我們的知道事情，我們的聽話，是有度數的，到了一個度數就行了，不再繼續下去了。我們的聽話是為著我們的禱告，我們的聽話是為著我們的辦事情，是為著要對付弟兄姊妹的難處，到了某一個度數就穀了，行了。

第七，要能被人信託。有的人把他屬靈的難處告訴你，這是他對你的信託，因此，你不能隨便說出去。除了在工作上的需要之外，你不能隨便傳。如果你在話語上沒有受約束，就不能把你擺在主的工作上。神的僕人是許多事情的受託者，他必須看見他的受託是聖潔的，是信實的。這信託給你的話不是你自己的東西，這是你的職務上的事，這是你事奉神的事，所以你不能把牠隨便傳說。在屬靈的事情上，我們要學習看守、保護，不能把弟兄姊妹屬靈的難處隨便傳說。在責任上，在神的工作上，在對付上有需要，那是另外一件事。多話是大損失，是最大的損失。話多的人，傳話多的人，在神的工作上是絕不可託的人。所以我們在神面前要受警戒，求神約束我們的話，叫我們不隨便說話，不隨便開口。一個人有沒有約束自己，最明顯的是看他的話有沒有受約束，人受約束，人的話必定受約束。這一件事我們要特別注意。

第八，要注意謊言。前面所說的一口兩舌，直轉下去，就和謊言很近。凡用話語引導人產生錯誤的相信的，都是謊言。凡故意引人有錯誤的想像的，那就是謊言。有時候，在撒謊裏頭也可能沒有假話，可是說法巧妙，會使人產生錯誤的相信，這也是一種謊言。所以我們要記得，講話的誠實與否是在存心上，不只是在話語上。如果有一個弟兄問你一句話，你不能告訴他，你寧可說『我不說，』但是你不能欺騙他。假話是撒謊，叫人有錯誤的領會也是撒謊。我們是願意人相信真的事，我們不能說出真的話來叫人相信假的事。神的兒女說話總是：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越過這個的，就是出於那惡者。主耶穌有一次對猶太人說很重的話：『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他說謊是出於自己，因他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八 44。）謊言是從魔鬼出來的，魔鬼從起頭就是說謊的，一直到今天，他完全是說謊的。他自己說謊，也是說謊之人的父。所以，謊言如果也在神兒女的口中，特別也在作工的人的口中，那真是太不得了的事。有人竟然在那裏撒謊，那真是差得太多了，那是基本又基本的事，十分嚴重的事！那是太重的事，太厲害了！我們必須在神面前注意謊言的事。我們不敢說我們的話都對。我們越謹慎我們的話語，越覺得說話不容易。有時候我們是要說真實的話，可是稍微不留意，就走了樣。你注意牠，還不容易準；如果你不注意牠，放鬆牠，那更不得了。人在那裏約束自己來說實在的話，尚且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人如果不約束自己來說話，那更不得了。所以我們

必須約束自己，注意自己的話語，一點也不能放鬆，否則不能事奉神。神不能用一個人一面為祂說話，一面為撒但傳話。神絕對不能用這樣的人。

第九，還有一點，我們要特別注意，就是『不爭競，不喧嚷。』聖經豫言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是：『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太十二 19。）保羅說，『主的僕人不可爭競。』（提後二 24。）這告訴我們，沒有一個神的僕人可以爭競、喧嚷。喧嚷，總是粗魯的表現。主的僕人，總是應當管理自己到一個地步，『不爭競，不喧嚷，』不和人爭鬧。聲音多，乃是能力少的表示，至少表明管理自己的能力少。一個人的聲音大到一個地步，連隔壁房子裏的人也聽見他的聲音，這就不是主的僕人該有的情形。人在街上，聽不見主耶穌的聲音，這是主給我們的榜樣。這個約束，就不只是不說謊言。有許多話的確確是對的，是真的，但是我們不爭競，不喧嚷。『主的僕人不可爭競。』我們可以對於一件事靜默無聲。如果一個弟兄一個姊妹竟然會嚷起來，那是說明他裏面的放鬆是何等的大，也許要放鬆多少年纔能嚷起來。我們要約束自己，管理自己的聲音，像主那樣，街上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讓我們學習在神面前約束我們的口，不能隨便發聲音，不能隨便叫喊，不能隨便喧嚷，不能隨便爭鬧。這不是說，從今以後看見人就板起面孔不說話。我們還得自然，遇見人還得好好的說話，自然的說話。但是在聲音上如果沒有受約束，在工作上會有許多難處。盼望所有作主工作的弟兄姊妹，在神面前都要嫩一點，細一點，不要那樣粗魯。我們的主就是那樣的細，那樣的嫩的人，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神的僕人應當讓人看見，在這裏有一個人在神面前是細嫩的。

第十，要注意存心和事實。說話是一件事，用意又是一件事。神的兒女不應該只注意話語的準確，而不注意事實的準確。我們寧可注意事實的準確，過於話語的準確。許多人老是注意話語說得對不對，但是不注意那個事實對不對。其實，就是我們的話很小心的說，都說得很準確，我們還不一定靠得住。我們在神面前要注意事實的準確。如果事實不準確，就是話語準確，你在神面前也沒有多大用處。有的弟兄姊妹，非常注意講話，但是，我們不能相信他們。雖然我們沒有一次找出他們的話語不對，但是我們知道他們是爭話語的準確，而不管事實的準確。比方：一個弟兄，你心裏恨他，那是事實。以事實來說，你心裏恨他，可是你在路上遇見他的時候，你向他照舊點頭拉手。他到你家裏去的時候，你請他喫點心。他生病的時候，你去看他。他缺乏的時候，你送錢給他用，你送衣服給他穿。等到有一次，有一個弟兄問你說，『你對於某人如何？』你事實上是心裏恨他，可是你說，『我豈不是向他點頭拉手麼？他生病的時候，我豈不是去看他麼？他貧窮的時候，我豈不是照顧他麼？』不錯，道理都在你這一邊，律法的準確都有，話語也說得都對，但這還是撒謊，因為事實並不是這樣。我們知道，有的弟兄姊妹非常注重手續，在手續上你沒有法子找出他們一點錯來，但是他們的心完全兩樣，這是不對的。說起來沒有錯，而事實並不如是，這是不對的。所以，當你開口對人講話的時候，你如果光是注意手續上的準確，而以為是說直話，那你需要在神面前看見你的存心到底如何。這是話語背後基本的問題。不能以為話準就穀，不能以為我待他好就穀，不能以這些為憑據說，我沒有恨他。我們是要看事實，不是要你口中所說的憑據。我們要講實話，我們就要有實在的事實。事實不實在，話語都

講通了，那個話還是謊言。可惜有許多人就是在這一種情形裏作人。我們在說話的時候，不只要顧到話語，還要深一點顧到存心，顧到事實。

第十一，不要說閒話。主說，『心裏所充滿的，口裏就說出來。…凡人所說的閒話，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主在底下接著說，『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太十二 34~37。）所以，神的兒女聚集在一處的時候，閒話還是少說為是。並不是說我們不要問安，我們不要講天氣，講花草了。問安等等的話是與作人有關係的，這個話可以說。至於閒話，那是說東家長，西家短的事情，與你沒有關係的，那就不必說。你如果說閒話，主耶穌告訴我們：『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人所說的閒話，不只說一次，總是要說兩次，今天說了，到審判的日子，還得把已經說過的話再說一次。所有的閒話，當審判的日子，都要重複說一遍，句句都要供出來。有一天你要看見，許多閒話是你說的，神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所以，我們不能隨便的說話。

許多的笑話，輕浮的話，戲笑的話，我們都不能說。有的弟兄姊妹說幾句聰明的話，或者你有一個小兒子，小孫子，你對他說幾句快樂的話，那是另外一件事。保羅在以弗所書裏所題到的『淫辭，妄語、和戲笑的話，』（弗五 4，）都是輕浮的話，這些話都是我們應當完全拒絕的，我們不能說。

還有，譏諷的話也不應該說。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人在那裏譏諷主說，『且等著，看以利亞來不來把祂取下！』（可十五 36。）這就是譏諷的話。那些不相信主再來的人譏諷說，『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呢？因為從列祖睡了以來，萬物與起初創造的時候仍是一樣！』（彼後三 4。）人會譏諷，有各種譏諷的話，這些都是神的兒女不應該出口的。

還有許多背後說人的話，論斷的話，也是不該說的。至於辱罵的話，那是被革除的罪，是神的兒女所絕對不能說的。諸如此類的話，都要在神面前小心，都不能說。

參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必須說準確的話，在話語上一點不能馬虎。因為只有在這一種情形裏面，纔能作一個為神傳話的人，纔能免去許多的難處。我們心裏相當的難受，就是許多時候，作工的人話語不受約束，結果弟兄姊妹聽他講論斷的話，聽他講故事的時候，都覺得有趣味，等到他傳神的話的時候，就不尊敬他了。你千萬不要以為今天我和弟兄姊妹講得很熱鬧，沒有甚麼問題。不錯，的確很熱鬧，但是等你傳說神的話的時候，他們要覺得這和你講的那些故事是同樣的價值，人不重看你所講的話了。有的弟兄講一句話，人聽；有的弟兄講一句話，人不聽。你想想看，為甚麼人聽他，不聽我呢？話豈不是一樣的麼？是，神的話是一樣的，可是他在平時所說別的話和你並不一樣。讓我們注意這件事，在別的話上不一樣，那麼，在神的話上雖然一樣，但在神的話上的能力就不一樣。因為在別的事情上

你常常隨便說話，不受約束的把話說一個痛快，所以當你來傳神的話的時候，在聽的人身上的力量就等於剛纔你對他隨便說話時的力量，等於那個放鬆的力量。弟兄姊妹，我們必須記得，一個泉源不能發出兩樣的水來，不能一會兒給人甜水，一會兒給人苦水。苦水總是苦的，苦味雖然可以沖得淡一點，但仍然是苦的。乾淨的水和污穢的水調在一起，不是污穢的水變作乾淨，而是乾淨的水變作污穢。許多弟兄的能力漏掉，並不是因為他們傳神的話的時候傳得不對，乃是因為他們在平時講另外的話的時候講得不對，所以在他們傳神的話的時候，沒有人要聽他們。我們要記得，臺上的話，是跟著臺下的話。你在臺下糊塗的講話，臺上的話會全部給你沖淡，甜水被你弄苦了。我們不必天天在那裏豫備上臺的時候要講甚麼話，我們卻要天天在那裏注意在臺下講甚麼話。如果我們天天不受約束，隨便說話，講不準確的話，講顛倒是非的話，講戲笑輕浮的話，甚至於在那裏撒謊，那我們就不能盼望在事奉神的事情上能彰顯出能力來。我們必須從約束自己的口起頭，我們纔能傳主的話。

不只這樣，說準確的話與讀聖經也有極大的關係，因為聖經是最準確的一本書。全世界只有一種話是最準確的，就是神的話。我們若沒有講準確的話的習慣，就不能讀聖經，更不能傳聖經。有好些弟兄，照著他們那種說話的情形，不要想能讀神的話。傳福音是有一定性格的人纔能傳，讀聖經也是有一定性格的人纔能讀。馬虎的人根本不能讀聖經，因為神的話是準確的，馬虎的人把神的話都漏光了，根本就領會錯了。

我們舉一個例，來說明甚麼叫作準確。馬太二十二章說到撒都該人不相信復活的事，他們來找主耶穌，問主一個難題說，『有弟兄七人；第一個娶了妻，死了，沒有孩子，撇下妻子給兄弟。第二第三直到第七個，都是如此。末後，婦人也死了。這樣，當復活的時候，她是七個人中，那一個的妻子呢？』（25~28。）他們的意思是：復活是不可信的，最好沒有復活；如果有復活，那真是麻煩得很，倒不如沒有復活。所以他們來講理，說有這樣一件事情沒有法子解決。主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錯了；因為不明白聖經，也不曉得神的大能。當復活的時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論到死人復活，神在經上向你們所說的，你們沒有念過麼？祂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29~32。）撒都該人是讀聖經的，但是主說他們不認識聖經。為甚麼？因為他們是隨便說話的人，他們絕不會想到神說話是說得這麼準的。主耶穌不引別的聖經節來證明復活，只引出埃及三章『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這一句話來證明復活。這節聖經怎麼是說復活呢？主耶穌說，『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亞伯拉罕已經死了，以撒已經死了，雅各已經死了，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是死人了，這樣，神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豈不是死人的神了麼？但是，神不是死人的神。那怎麼辦呢？神不是死人的神，所以亞伯拉罕今天雖然是死人，他必定要變作不是死人，以撒今天雖然是死人，他必定要變作不是死人，雅各今天雖然是死人，他必定要變作不是死人。死人怎麼能變作不是死人呢？那就必定要復活。亞伯拉罕要復活，以撒要復活，雅各要復活，因為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主耶穌用這樣的話來回答撒都該人的問題，我們的主說話就是這麼準確，給撒都該人看見他們是何等的不準確，何等的不認識聖經。

如果我們說話馬虎，我們就看不見神的話的準確。馬虎的性情，叫你不準，也不能準，把準確的神的話都漏光了。聖經是說話最準確的一本書，牠連一點一畫都是那樣準確的。主耶穌說，『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太五 18。）神所用每一個字的每一點、每一畫，都是著重的，不能隨便的。神說話是這樣準確，所以祂的僕人也要很準確的說話。弟兄姊妹，神說話從來不糊塗，從來不馬虎，總是結實的，每一個字都是結實的，一點搖動都沒有。如果你多讀神的話，當你認識神的話的時候，你就知道，神的話連多一個字，少一個字都是不行的。我們必須一直注意這一點：凡是隨便說話的人，都不能作神的僕人。隨便說話的人，在弟兄姊妹身上要失去能力，他自己在神的話語上也根本不能應付。有的弟兄上臺講道真是難為人，你只要聽他講的道，就知道他是一個隨便的人。隨便的人必定講隨便的話，神的話擺在他面前，他就隨便講一陣。他在臺下是隨便的，他在臺上那裏會謹慎起來？從來沒有一個隨便的人能讀聖經，也從來沒有一個隨便說話的人能替神說話。我們要求神憐憫，實在要求神憐憫，叫我們能說準確的話。有一個禱告，是弟兄姊妹應該常常在神面前禱告的，就是求主給我們一個受教的舌頭，叫我們不隨便，叫我們不作一個散漫的人，在話語上有漏洞，這也漏掉，那也漏掉，把甚麼都漏掉，把見證都漏掉。如果你是一個隨便說話的人，你就不能讀神的話，你就不能明白神的話。我們讀聖經必須找出事實，隨便的人甚麼事實都找不出來。我們要學習很小心的說話，很謹慎的說話，纔能看見神的話每一句每一字都準確。

肆

每一個作神工作的人，總有他的特點，在神面前總有他特別的一部分，神要用他這特別的一部分。但是，在其他所有的事上需要平均，纔能沒有漏洞。如果有一個弟兄，除了他那特別的一部分以外，在其他方面出事情，那他的職事就要漏掉。我們在前幾章所講的要會聽別人的話，要對於人發生興趣，要有受苦的心志，要攻克己身，要殷勤不懶惰，都是我們應當具有最普通的條件。沒有一個神的僕人可以缺少這些性格。現在我們所說的要約束話語，也是最普通的條件之一。隨便講話的人，絕不能準確的講神的話。許多弟兄在神面前本來很有盼望，很可以有前途，但是因為隨便說話，就把他們在神面前的能力漏光了。

你在神面前有多少屬靈的價值，有多少屬靈的重量，有多少屬靈的用處，你要用各種各樣的方法加以保守。你不能把神揀選你那個特別的一部分消耗掉，不能這裏消耗一點，那裏消耗一點。要在各方面把你所有消耗的漏洞都塞住，纔能使你的職事被保守。職事的被保守，是作主工作的人一個最重要的問題。不然的話，神在我們身上給我們多少東西，作了多少事情，給我們這裏漏掉一點，那裏漏掉一點，結果都漏光了。我們連一句話語都不能放鬆，要在神面前受對付，要在這些事情上受責備，受審判。弟兄姊妹，你光是得著那些積極的東西還不彀，你還得留意保守那些積極的東西，使牠們不漏掉。如果你不對付話語，那你必定會把那些已有的積極東西都漏掉。

將來在審判臺前的時候，我們要發現，話語所給我們的破壞，也許會多過於許多別的東西所給我們的破壞。因為話語的破壞是不停止在我們的身上的，話語的破壞是要繼續到別人身上去的。話語絕不停在這裏，你說了一句話，這一句話就會一直出去。有的弟兄說了一句不該說的話，後來他想要把那一句話收回來，但是，收不回來了。你可以懊悔，你可以求赦免，你可以仆倒在灰塵裏懊悔說，『主，我話語說錯了。』主的血也能洗淨你，但是，血不能從世界上除去你那一句話。那句話要繼續存在在地上。你可以向主認錯，你可以向弟兄認錯，主可以赦免你，弟兄也可以赦免你，但是，你那句話在地上還是會出去，還是會繼續存在下去。也許有的人沒有受苦的心志，所以有難處；也許有的人不會聽話，所以有難處；也許有的人懶惰，所以有難處；但是，話多的難處，比懶惰的難處更厲害，比不會聽話的難處更厲害，比沒有受苦心志的難處更厲害。因為話一多，你所散佈的死亡就跟在你後面，一直走，不肯停。

所以，弟兄姊妹，這一件事非常嚴肅。講話不能隨便。我們要在神面前懊悔，因為有許多話從我們的口裏出去，都是不結好果子的，有許多話從我們的口裏出去，是專一有害處的。許多的話從我們的口裏出來的時候都是閒話，但是這些閒話會在地上一直傳佈開來，牠今天一點不閒。當你講的時候是閒話，但是過些日子這個話是忙的，相當的忙，相當忙的在那裏作工。所以我們要求神憐憫，已往的一切，求神潔淨，今天的，求神對付我們，真是像炭火一樣焚燒我們。（詩一二〇2~4。）主如果對付你，叫你的舌頭被燒過，叫你從今以後，話語不隨便說，也許能減少許多無可挽回的難處。有許多難處一發生就無可挽回。羅得可以悔改，可以回到原來的地方，但是摩押和亞捫一直繼續到今天。亞伯拉罕可以在懊悔之後生以撒，但是以撒已經有了一個仇敵。亞伯拉罕可以打發夏甲走，但是，那一個難處還是留在那裏一直繼續。話語一出去就不停止，話語所產生的難處也就不停止。所以我們不能不禱告主說，我們需要火來焚燒我們的舌頭，叫我們的舌頭不說閒話，叫我們的舌頭不隨便說話，叫我們的舌頭不撒謊，叫我們的舌頭從今以後能彀作一個受教的舌頭。當主能彀約束我們的舌頭不隨便說話的時候，主要設立我們作祂的口。不然的話，從一個泉源發出兩樣的水來，總是不行的。你不能又有甜水，又有苦水。你說你要事奉神，你說你在神的工作上要有分，但是你不能一面要說神的話，另一面又說鬼的話。不能。我們在這裏真是仰望主恩待我們這些人，結束我們這一種『自由』的口的歷史，叫我們從今以後能彀對主說，『主阿，讓我所有的話都能彀在你面前蒙悅納，像我所有的心意在你的面前蒙悅納一樣。』求主憐憫我們！

主耶穌說，『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約十七 19。）每一個事奉神的人，不管你是甚麼地位上，你要學習事奉神，你總得學習分別為聖。因著我們要服事他們的緣故，我們在話語上要分別為聖。說話的試探是何等大，有三五個人或者十個八個人在那裏講話，我們很容易調在裏面去講，那一個試探是大的。我們要學習分別為聖，我們不能混在裏面，我們要把自己分別出來，不隨便說話。所以，說話要受教，舌頭要受教，舌頭要被炭火燒過，你總不要把你自已擺在試探裏面。當你遇到有好些弟兄姊妹在那裏有不正当話語的時候，你第一件事就是要從那些弟兄姊妹裏面分別出來。你一和他們混在一起，你一擺進去，你就掉下去。你要把你自已從這些事情裏面分別出來，從這些人裏面分

別出來。每一次有這些情形發生的時候，你不要受試探，你不能進去，你總得有分別。我們相信，神會憐憫我們，會逐漸的建立恩典在我們身上。—— 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7 第七章 性情堅固

壹

主的工人還需要有一種性格，就是要性情堅固，或者說情感上堅固。有許多人在神面前是結實的，是堅固的；也有許多人在神面前是馬虎的，是不結實的，是主見不定的，是隨著環境而動搖的。有許多人的性情是不可靠的；並不是他自己不願意可靠，乃是他那個性情不可靠，甚麼東西一碰他，他就變了，他在性情上不穀結實。神要求事奉祂的人有堅固的性情，是結實的，是可靠的，是不能動搖的。

在聖經裏，我們能找出一個很容易動搖的人，我們大家都知道這一個人就是彼得。我們讀馬太十六章十三至十六節：『耶穌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就問門徒說，人說我人子是誰？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浸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耶利米，或是先知裏的一位。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約壹五章一節說，『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五章十三節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所以，彼得在這裏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至少他是碰著了神的生命，他纔知道這件事。再讀馬太十六章十七節：『耶穌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弟兄姊妹，請你記得，人和主耶穌在一起，人跟從主耶穌，人坐在主耶穌旁邊，他還不能認識主耶穌是誰，需要天上的父指示，他纔能認識。我們現在所要特別注意的是十八節：『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石頭），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 ）上。』我們必須看見，教會不是一個動搖的東西。教會的根基是不搖動的，教會自己也是不搖動的。所以一切事奉主的人都應該是不搖動的。主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教會是建造在磐石上面。我們要注意這個磐石。

在這裏，好像主把祂在馬太七章所說的話不知不覺的摸了一下，祂在七章告訴我們，有的人的房子是建造在沙土上，雨淋、水沖、風吹的時候，房子就倒塌了。接下去祂的意思是說，你們要將你們的房子建造在磐石上，那麼，雨淋、水沖、風吹的時候，房子就不倒塌。在這裏主說，祂要把祂的教會建造在磐石上面，祂就是給我們看見祂的教會不倒塌。雨儘管淋，總是淋不倒；水儘管沖，總是沖不倒；風儘管吹，總是吹不倒。不管淋也罷，不淋也罷，沖也罷，不沖也罷，吹也罷，不吹也罷，這些都不成問題。因為是建造在磐石上的，所以是堅固的，是不能倒的，是不能動的。這是教會基本的性質。等到保羅告訴提摩太的時候，就說，神的家，神的教會，就是真理的柱石（提前三 15。）教會像柱石一樣，是不能搖動的。如果是一把椅子，那搖一搖還不要緊；如果是一所房子，一會兒擺到東，一會

兒擺到西，那就不得了。教會基本的性質是建造在磐石上，磐石是堅固的，是不能搖動的。神的兒女在這一個磐石上面都是石頭（ ）；彼得寫彼前二章的時候，他說，你們都是神的『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5。）每一個弟兄姊妹都是活石，被建造在磐石的上面。這一個建造，下面是甚麼，上面也是甚麼。下面的根基是甚麼，上面建造的材料也是甚麼。教會裏面沒有磚頭，教會裏面只有石頭。巴別塔是磚頭造的，那是人造的東西，是人模仿石頭所造的東西；在教會裏面，卻沒有磚頭，沒有人造的堅固。教會是建造在這磐石上面。我們每一個人在主面前像一塊石頭一樣，一塊一塊建造上去，成為一個靈宮。我們要看見教會基本的性質，主的教會是不可搖動的。因此主接著在下面給我們一句話說，『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太十六 18。）這是一個不能搖動的東西，這個叫作教會。教會的根基是石頭，是不能搖動的，教會自己也是石頭，也是不能搖動的，那麼教會裏面的執事可以搖動麼？我們在這裏所要談的問題就是這個。我們在這裏不是要來談教會的問題，我們在這裏是要來談有關作執事的人的問題。執事也不能搖動，因為他是石頭。主對彼得說，『你是彼得，』意思說，你是石頭，『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彼得在這裏是代表教會裏面的執事。作執事的人，事奉神的人，需要是石頭纔能作。雖然這石頭不像磐石那麼大，但在性質上總是一樣的，是不能搖動的。

主接下去說，『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十六 19。）主給教會的應許也給彼得個人。這個應許，是等到馬太十八章給教會的。這裏主把這個應許給彼得個人，明顯的給我們看見，我們的主把彼得當作一個執事來看。主把天國的鑰匙給他，讓他開門。我們相信，在五旬節的時候彼得開了門，在哥尼流的家裏彼得也開了門。猶太人的門是他開的，外邦人的門也是他開的。這是一塊石頭，那一天西門還不是彼得（石頭）的時候，那一天他就不能用他的鑰匙。今天不一定名字叫作彼得的人都是彼得，就像不一定名字叫作以色列的人都是有力量的。名字可以叫以色列，人還是一個軟弱的人。在這裏有一個人的名字叫作彼得，主把鑰匙交在他手裏，當他真是彼得的時候，當他真是石頭的時候，那一個鑰匙就能用，那一天，他所捆綁的就捆綁，他所釋放的就釋放。

所以，執事的性質乃是根據他性情的堅固，性質的堅固。這是一個基本的要求。他這個人在那裏搖動的時候，他在神面前不能作執事，教會不能跟他走。有的弟兄姊妹有一個基本的難處，就是在性格上容易搖動，是一直變化的，是一直東倒西歪的，他這個人神的面前不穀結實，不穀堅固，這樣的弟兄姊妹不能服事教會。因為他不能站住，不能不搖動，所以陰間的門就能勝過他。

感謝神，祂把彼得拿出來作個榜樣。祂是盼望找出一個人來，他的性質和根基的性質是一樣的，他的性質和上面建築的性質也是一樣的。一個作執事的人，必須是堅固的石頭。感謝主，祂揀選彼得來作榜樣，給我們看見祂能把我們改變到堅固的地步。在這裏有一個人名字是彼得，人卻不像彼得；名字的的確確是石頭，人卻像水一樣，靠不住，一會兒一個樣子，一會兒另一個樣子，一會兒你看見彼得是剛強的，一會兒你看見彼得軟弱得很，他就是這樣的人。主就是把他擺在這裏給我們看，當人沒有

受神的對付，在性質上還有這一種的搖動，還沒有成為石頭的時候，這個人還不能用鑰匙，還不能在神面前有甚麼特別的用處。要等到這個人軟弱的性情被主打倒了，神纔能用他。我們感謝主，人的性情是能穀改變的，不是不能改變的。像彼得，搖動的人能穀變作堅固的人。如果主的光在你身上燒，你的舌頭被燒，雖然你的性情是多說話的，你也就沒有話了。懶惰的人，被主一責備，他的懶惰就死掉。主咒詛無花果樹，無花果樹就枯乾。因為主的責備在那裏，主的咒詛在那裏，枯萎、死亡就在那裏。如果你不碰著祂，你會嘻嘻哈哈的活著；如果你碰著祂，你輕浮的性情就萎了。只要你碰著神的光一下，不論是聽道的時候，或者是弟兄當著你的面指責你的時候，你萎掉了。主一責備，你就萎了。在這裏我們所說的是性格上的製造，或者說是性格上的改造。許多人就是有那一種不會聽話的性格、冷淡的性格、懶惰的性格、軟弱的性格，他只要給神碰一碰，有一個弟兄來指著他說，你這個人就是不能聽話，你這個人就是軟弱，一有光照，他就萎掉。所以，主揀選彼得是有恩典的，不然的話，所有軟弱的人都沒有盼望。所有容易搖動的人都沒有盼望了。但是，我們的主揀選一個人，給他一個名字彼得，把他製造成為彼得之後，把鑰匙交在他手裏，使他把人帶到教會裏來。

貳

聖經告訴我們，彼得認識主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主說『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這完全是神作的事。在彼得這一邊，可以說一點功勞都沒有。是父指示你，你纔看見我是基督，我是神的兒子。彼得在這裏是得著父的啟示，是得著神的啟示，那個啟示是血肉之體所不認識的，連彼得自己的血肉之體也不認識。我們接下去讀底下幾節聖經：『從此耶穌纔指示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彼得就拉著祂，勸祂說，主阿，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耶穌轉過來，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太十六 21~23。）我們要注意的點，就是在前一段聖經看見彼得得著啟示，在後一段聖經看見彼得被撒但利用。或者這樣說，在上一邊彼得碰著天父，父神，在下一邊他碰著撒但。這一邊他能對主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那一邊他能對主說，『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這兩邊的距離就像南極與北極的距離那樣遠。如果我們所領會的不錯，在四福音的記載裏面，只有彼得所得的啟示是這麼高。是父啟示彼得，彼得就認識『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接下去主就說，要把教會建造在這一個認識上面，這一個磐石上面。彼得所得著的這一個啟示是大的，是普通跟從主耶穌，與主耶穌在一起的人所沒有看見的。恐怕彼得所得著的，彼得所看見的，是極端高的啟示。但是，就在這一章聖經裏，彼得一落就落到極端的低，不只彼得憑著肉體來說話，甚至是憑著撒但來說話。剛纔是憑著父來說話，一轉就轉到憑著撒但來說話，這一轉真是轉到極端的地步。教會如果建造在這樣的執事身上，那就陰間的門必定要勝過她。教會不能由這樣動搖不定的人來建造，教會需要由石頭那樣的人來建造。教會的執事，必須都是堅固像石頭一樣的人纔可以，不能一會兒讓神藉著他說話，一會兒讓撒但藉著他說話。這是一件嚴重的事。彼得得著了最高的啟示之後，沒有多少時候，就有一個最低的墮落。他攔阻主上十字架，他不體貼神的意思，這就是他被撒但利用。撒但的話顯出來的時候，陰間的門已經開起來了。如果撒但得勝，陰間的門得勝，教會就失敗了。所以，如果主不把彼得製造

成為堅固的石頭，教會就沒有希望。今天我們需要像石頭那樣堅固的執事，那樣牢靠，那樣不搖動。不是一會兒這樣想，一會兒那樣想，一會兒這樣說，一會兒那樣說。如果我們在神面前是那樣的結實，那樣的堅固，我們就看見這裏面就是教會，這裏面就有祝福，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如果你是軟軟的，你是搖搖擺擺的，那麼撒但就馬上說話，陰間的門就開起來了。彼得這一件事是一個極端的對照，上下相差是非常遠的。這就叫我們認識彼得這個人本來是怎樣的。

主耶穌在喫了晚餐以後，對門徒說，『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因為經上記著說，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彼得就說，『眾人雖然為你的緣故跌倒，我卻永不跌倒。』（太二六 31, 33。）按著彼得的性情，他說的話是對的，他不撒謊，絕不撒謊。可是我們要記得，在奉獻的時候，在復興的時候，你在主面前會說許多話，是你自己所不知道的。特別像彼得這樣有情感的人，他要說，『我卻永不跌倒。』其實，他有這樣的情感，他自己並不是這樣的人。有許多滿有情感的人，需要學習把他的情感和他的自己切開來。遲早他要看見，他的情感不能代表他自己。有的人順著他自己的思想生活得太厲害，一直是靠著腦子活。當他禱告的時候，你對他說，『你是用你的腦子禱告，你的心不在這裏面，』他就要說，『這不是我的心是甚麼？』一個人順從腦子到一個地步，心沒有出來，以為他的頭腦就是他的心。有一天他如果有光，他就要看見，那是他的頭腦，不是他的心。也有許多人心裏覺得熱，覺得自己是愛主的，他能說『我是愛主的，』如果有一個弟兄指著他說，『你雖然自己覺得愛主，但事實不是這麼一回事，』他要覺得說，『不是我愛主，誰愛主！』等到有一天他情感受對付的時候，他要看見，他的心與他的情感是兩件事。情感不是他，他和情感大有分別，像他和他的思想大有分別一樣。彼得在那裏憑著他的情感說話，以為說，這就是我。彼得在那裏說，眾人雖然跌倒，我卻永不跌倒。彼得不知道他這個『我』不是他，而是他的情感。他不知道他外面的人包在他裏面這麼深，他不知道他活在外面的人裏面這麼深，甚至於連他自己的話語都弄不清楚，甚麼是他自己也弄不清楚。接下去，主對彼得說，『我實在告訴你，今夜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34。）可是彼得還是不認識自己，他對主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35。）事實上又是兩個極端：這一邊他對主說，我永不跌倒，那一邊他就是三次不認主。這一邊他說和主同死都行，那一邊不要說為主死，連聽見人說他是同耶穌一夥的他也害怕起來。

這樣的兩個極端，給我們看出，彼得是一個多麼會動搖的人。彼得的字雖叫石頭，可是彼得的性情卻像水一樣，一會兒流到這一邊，一會兒流到那一邊，一會兒是方的，一會兒是圓的。他完全任憑環境來支配他，他碰著甚麼種的環境，就變作甚麼種的樣子。當他在客西馬尼園裏面，他和其他的門徒一樣，也是打盹的。在他說話的聲音大起來的時候，他能說眾人雖然都跌倒，我卻永不跌倒；但是他到了客西馬尼園的時候，別人睡倒，他也睡倒了。這一個人的性情是，說起話來是那樣的堅強有把握，並且憑著他自己的感覺他也真的是那樣，可是等到行出來的時候就甚麼都改變了。他是活在感覺裏，他沒有活在真的他裏面。一個人可以活在感覺裏，活得那麼久，久到一個地步，他自己是怎樣的都不知道。他能以為他的感覺就是他自己。這就是彼得。他說他永不跌倒，憑著他來說，他以為自己千真萬確的不跌倒，但還沒有遇見人，只是到了客西馬尼園就睡倒了。他的靈雖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

（太二六 41。）等一等，他一抖擻精神，又拔出刀來，把大祭司僕人的一個耳朵削掉。（51。）彼得敢這樣作，彼得是這樣愛主，為著主的緣故，就不顧個人的厲害，他爬得這麼高。但是等一等又落下來了。這是彼得。

彼得否認主的事，馬可十四章告訴我們，彼得起頭的時候，是『遠遠的跟著耶穌，一直進入大祭司的院裏，和差役一同坐在火光裏烤火。』（54。）後來有大祭司的一個使女對彼得說，『你素來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67。）彼得這時候就不承認這件事，回答說，『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說的是甚麼。』（68。）一個人跟從主已經跟從了三年半，難道主是誰他都不知道麼？一下子他能拿起刀來砍，一下子他一點勇氣都沒有了。主在那裏受審判，大家都在那裏羞辱主，在這一種環境中，彼得的勇氣不知道到那裏去了。剛纔是真心願意為著主死，現在也是真心愛自己不肯死，他已經從這一邊轉到那一邊。第二次，使女不是對彼得說，馬可特別記載，是對旁邊站著的人說，『這也是他們一黨的。』剛纔是那個使女對彼得說，你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彼得的回答是不承認這件事；現在，彼得到了前院，那個使女看見彼得，就對旁邊站著的人說，這也是他們一黨的。彼得聽見了這話，又不承認。（69，70。）馬太二十六章七十二節是說『彼得又不承認，並且起誓說，我不認得那個人。』過了不多的時候，旁邊站著的人又對他說，『你真是他們一黨的；因為你是加利利人。』彼得就發咒起誓的說，『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可十四 70，71。）彼得發咒起誓了！剛纔是說話否認主，起誓否認主，現在是發咒起誓否認主了。起初使女對彼得說話的時候，他不承認，他想這個地方不能站，所以他就到前院去；在那裏，彼得聽見使女對旁邊站著的人說，他是拿撒勒人耶穌一黨的，他又不承認，並且起誓的說我不認得那個人；；等到旁邊站著的人都說他真是拿撒勒人耶穌一黨的人的時候，他就不只起誓，並且是發咒起誓了。在原文裏，這裏所用的『起誓』一共用了三個不同的字，在第二次否認主的時候，用了一個字，在第三次否認主的時候又用了兩個字。他把各種起誓的方法都用了。他在第二次的時候指著神的名、指著天、指著地否認，他在第三次的時候索性發咒起誓了。他不只把神拖來作見證證明他不認得這個人，他並且發咒說，如果我認得這個人的話，我應當受咒詛！他在這裏所用的一個字是一個很粗很重的字。彼得到了這個地步，可以說是墮落又墮落，墮落到極點了。在這裏有一個人，他所代表的，不是彼得，不是像石頭那樣堅固的人。他這一個人，一會兒一個樣子，一會兒又一個樣子；一會兒高起來碰著天，一會兒低下去落到被撒但利用；一會兒高起來能說眾人雖然跌倒，我卻永不跌倒，一會兒低下去能坐在那裏就睡了；一會兒勇敢起來能拔出刀來削掉馬勒古的右耳，一會兒膽怯起來連一個使女都害怕得不得了。彼得說不認識主，是起誓的說不認識主，並且是發咒起惡誓的說不認識主，這樣的人在性情上有大毛病。

參

一個人為甚麼會這樣搖動？按著普通的情形來說，人的搖動有三個基本的原因：第一，因為這個人是屬情感的；第二，因為這個人是怕損失，怕十字架，怕痛苦的，喜歡叫自己快樂的；第三，怕人，怕人不喜歡，要討人的喜歡，要討環境的喜歡。這是人不堅固基本的原因。

彼得就是這樣的人。他有情感的攙雜。一個人在神面前如果順著情感活，就要變作一會兒摸著天，一會兒被撒但利用的人。因為情感在一個人身上根本就是靠不住的東西，我們沒有看見一個人能毅長時間維持自己的情感。人如果順著情感而活，那他就是憑著他情感的刺激來作人，他就是憑著時時刻刻在改變他心中的冷或熱來作人。這樣的人，自然一面可以得著神的憐憫，得著神的啟示，但另一面也會憑著他自己心裏的感覺說『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彼得攔阻主，好像他知道的比主更清楚。所以『彼得就拉著祂，勸祂。』所有屬情感的人，都是容易作主參謀的人，都是容易給主出主意的人，他甚麼事情都知道該怎麼作。屬情感的人會憑著一時的衝動，忽然轉過來拉著主，勸主說，『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他很快的有感覺，所以就很快的說，也很快的作。但是，實際是甚麼呢？是撒但說話！

所以我們應當學習，應當有基本的對付。我們這一個容易受衝動的人，不要以為自己離彼得很遠。要知道，我們和彼得並不離開多遠。這一種性情上的軟弱，是我們工作上最大的難處。這個問題沒有解決，五旬節不會來。我們不能光順著自己的感覺作人，我們不能光順著自己情感的衝動作人。我們不應該靠刺激活著。我們必須拒絕自己的感覺。自己的情感會一會兒叫你左，一會兒叫你右，一會兒叫你東，一會兒叫你西，一會兒叫你上，一會兒叫你下。這樣的東西不是出乎主的，而是從我們這個敗壞的人出來的。如果這一個東西在我們的生活中有地位，那我們在神的工作中的用處少得很。最軟弱的人纔跟從自己的感覺去作人。順從自己的感覺，並不是堅強的表示；順從自己的感覺，反而證明是軟弱的人。剛強的人，是管得住自己的人；剛強的人，是眼睛被開起來不相信自己的感覺的人。只有不相信自己的感覺，拒絕自己感覺的人，纔能學習不靠著感覺活。不然的話，人會以為他的那個感覺就是他自己。彼得是一個非常爽直的人，他以為他所說的是真的，他看見甚麼就說甚麼，感覺甚麼就說甚麼。按著人看，他是正直、老實、不用手段、不用手腕的人。但是，這樣靠感覺而活的人，在屬靈的路上不能用，非被對付不可。弟兄姊妹，我們要看見：你覺得愛主，但是可能你自己還沒有愛主；你喜歡為著主，但是可能你自己還沒有為著主。因為你的自己比你的感覺深得很，你的自己還在你感覺的後面，你真的自己在你感覺後面又後面的地方。你覺得你甘願為主死，但是你還不知道你的自己到底是甚麼，你還不知道你愛主的那個『我』是甚麼『我，』你不知道『我』肯為主死的那個『我』是甚麼，你不知道『我』要為主活的那個『我』是甚麼。在感覺之外比感覺深的，那個纔是真正的我。彼得以為他外面的人就是他，豈知道在那裏說肯為主死的，乃是彼得外面的人的情感，要等一等，才顯出他實在的情形。所以你看見，一個人在情感上沒有讓主把他摔破，他那個人總是靠著他的情感活的，他總是一會兒這樣，一會兒那樣。雖然從他自己看來完全是真的，其實是他的情感支配了他。我們知道，撒謊是可恨的事，不知道自己撒謊，那是可憐的事；照樣，自己的感覺靠不住是可恨的事，不知道自己的感覺靠不住，那是可憐的事。凡以為我覺得這樣所以我必定是這樣的人，都是愚昧的人。有一天，他也許也需要像彼得一樣，失敗到一塌糊塗的失敗，在那個時候，纔知道他的感覺和他自己是不一樣的。他在喫飯的時候是這樣的感覺，他在客西馬尼園裏的時候就不是這樣感覺；他從客西馬尼園裏出來的時候是這樣的感覺，等他到院子裏去的時候又不是這樣感覺。能分別自己和自己的感覺

不同的人是有福的人。只有愚昧的人纔以為感覺就是他自己。在神面前受過教的人都知道感覺不是他自己，感覺是另外一件事。弟兄姊妹，你看見麼？不是情感的衝動如何，你這個人也就如何。你如果憑著衝動來說，那麼彼得是一個天上的人，永遠不跌倒的人，為著主的緣故拿起刀來削掉馬勒古的右耳都肯的。但是從屬靈方面來看，彼得的感覺並不是彼得自己。彼得的感覺是勇敢的，彼得的自己是膽怯的；彼得的感覺是愛主的，彼得的自己是愛性命過於愛主的；彼得的感覺是把自己擺在一邊的，彼得的自己是要保護自己的。如果教會的執事是這樣的人，如果教會跟著這樣的人走，那麼教會要和他一同搖動，陰間的門必定勝過她。神不能用這樣的人。

不只這樣，彼得還怕損失。人不堅固，有一個大緣故，就是怕損失。許多人沒有碰著十字架的時候是勇敢的，許多人在沒有遇見試煉，沒有遇見苦難的時候是勇敢的，到有一天，是他應該捨命的時候，是他應該把一切都撇下的時候，卻退下來了。在平日，好像個個都是愛主的，個個都是背十字架的，可是到了緊要的關頭，卻不能堅持下去了。為甚麼會這樣呢？原因就在於怕損失，愛自己。彼得的難處就在這裏。在院子裏的事，不過是表明他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在主耶穌面前所作的事。彼得的怕損失，愛自己，不是到了院子裏纔開始的，彼得站在主十字架的豫言面前的時候，他很快的就出來說，『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他自己就是這樣相信，他自己就是這樣的人，所以他勸主也是這樣的勸法。他怕損失，他怕死，他盼望『萬不可如此，』甚至他能背叛到一個地步，用手去拉住主，勸主。所以，弟兄姊妹，只有一種人是堅固的，就是在神面前肯忠心至死的人。撒但所沒有辦法對付的人，就是不愛惜自己性命的人；最軟弱的人，就是愛惜自己性命的人。人一愛惜自己的性命，只要一碰著有關性命的事，馬上就跌倒。彼得就是這樣。他勸主說，『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換句話說，就是『主，你萬不可到十字架上去。』後來，他用好幾個方法使他自己不到十字架上去，連發咒起誓的方法都用了！所以，受苦的心志的確是一個大問題。以後彼得把受苦的心志講得頂好，他知道自己不行，他學會了功課。他把受苦的心志拿出來當作兵器，這是他從前所沒有的。絕沒有一個有所怕的人是剛強的。要學習被帶到一個地步，能對主說，『主阿，我真是甘心樂意背你的十字架，甘心樂意忍受任何的損失，不尋求自己的利益，不討自己的喜悅。』一個人站在這樣的地位上，撒但對他就不能作甚麼了。如果你不怕損失，不怕痛苦，能像約伯那樣，能像蓋恩夫人那樣，能對主說，神雖殺我，我還要相信神，如果神打我，我還要跪下來用嘴親那打我的鞭，你到了這樣絕對的地步，你就成了剛強的人。連十字架都搖不動他的人，就甚麼都搖不動他，因為世界上沒有其他的要求比十字架更大。如果最大的要求你能應付，那就所有小的要求你全能應付。十字架的要求你不能應付，你不能跟著走，那只要任何的東西來碰一碰，你就會倒下去，你不韌結實，你常常容易動搖。所以十字架的事實我們總得相信，十字架的經歷我們總得進入，凡是神所給的試煉，神所給的難處，神所給的痛苦，我們在神面前總得接受，總得服下。這樣，世界上任何的試煉，任何的難處，你都覺得小得很。你所以有難處，就是因為你不認識十字架，大的沒有碰過，小的來的時候你就跌倒了。如果大的你碰過了，那些小的事情來的時候就不能搖動你。彼得因為怕損失，愛自己，所以會搖動。

還有一個使彼得動搖的原因，就是彼得要順著環境，要討環境的喜悅，他怕人。哎呀，人情問題的厲

害，是過於我們所想的；怕人不喜歡的厲害，也是過於我們所想的。我們一要討人的喜歡，一怕人會對我們不滿意，立刻就叫我們的路不正直。人一這樣，我的說話就得這樣；人一那樣，我的說話就得那樣。我們有太多的耳朵來聽人的話。像彼得，他實在是怕那個使女，也怕眾人。他的的確確被軟弱捆住了。弟兄姊妹，你是討人喜悅的人呢，還是討神喜悅的人呢？當你第一天奉獻來事奉神的時候，這個問題就應當解決。你如果仍舊是要討人的喜悅，你還會受難為麼？還會有難處麼？你如果仍舊要討人的喜悅，十字架討厭的地方就都沒有了。弟兄姊妹，如果你怕人的問題沒有解決，你就不能在神面前走正直的路。一個人如果怕人，那只要這一點對他有影響他就走這條路，那一點對他有影響他就走那條路，他在神面前不能堅固，不能剛強。

肆

弟兄姊妹，神教會的性質乃是石頭的性質，執事的性質也是石頭的性質。教會的根基是石頭，教會的建築是石頭，教會的事奉也是石頭，都是石頭，不能有搖動，不能有轉動的影兒。那一種輕浮、多變、搖動的性質，不能在教會裏面為神作任何有價值的工作。堅固的用處，就是實在可靠。當一塊石頭疊在一塊石頭上的時候，如果有一塊靠不住，上面的建築就會出毛病。就像一堵石頭的牆，其中有一塊是不結實的，整堵牆都會出毛病。在神的教會中，你不是末了的一塊石頭，在你這塊石頭上，還不知道要疊上去多少塊。教會不是零零碎碎的散放在那裏一千塊一萬塊的石頭，教會乃是一塊石頭疊在一塊石頭上，由許多石頭建成的一個靈宮。甚麼時候一塊石頭不疊在一塊石頭上，在那裏就沒有教會。聖殿的倒塌，意思就是一塊石頭不在一塊石頭上。聖殿的被建造，意思就是一塊石頭疊在一塊石頭上。今天神還是在那裏建造許多人，建造許多屬靈的事，一塊一塊的建造上去。如果有一塊一動搖，這個難處不知道有多大，不知道要害了多少人，叫神的教會不能往前去。所以，我們的性格必須是石頭的性質，必須是靠得住的性質。你的性格如果動搖不可靠，那所有建造在你身上的都會動搖，遲早都會倒下來。林前十五章五十八節說，『…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作主工。』是要不搖動的一直作下去，那纔有路走。如果是軟弱的性質，一會兒高，一會兒低，一會兒這樣，一會兒那樣，那就把神的工作作壞了。

有許多弟兄姊妹為甚麼不能作主的工呢？就是因為他們不可靠。一不可靠，建造上去的是一丈，拆下來的也是一丈。還有一個不上算，就是時間損失了。建造的和拆毀的也許是相等，但是時間是不可挽回的。如果人是可靠的，那麼建造上去的就可靠，並且時間也不致損失掉。如果發生傾倒的事，拆毀的事，雖然也許還能從頭再作起，但是已經損失了五年、十年、或者二十年的時間。這個損失，是不能補救的。所以，我們要求神使我們作一個可靠的人。不一定像彼得爬得那麼高，那需要慢慢的來，但是，至少我們要作一個穩當可靠的人，不至於建造多少，拆毀多少；不然的話，就不能作主的工作。當責任託在我們身上的時候，如果我們是堅固可靠的人，我們就會負責去作。不然的話，當主叫你做醒的時候，你會去睡覺。一個人如果不可靠，一會兒高，一會兒低，那麼，主叫他做醒守更，他不能，因為他要睡覺。困乏要睡的時候他就睡覺了，他不管做醒多要緊。他一天要睡八個鐘點的覺，他就非

睡八個鐘點不可，他不管做醒多要緊。你固然是睡了，但是你不知道那個損失有多大。主叫你做醒，你睡覺，等一等主叫你作工，你怎樣？你這個人沒有責任的感覺。一個人在神面前如果不堅固，這個人就不可靠。一個人一不可靠，他就一點負責的心都沒有。今天他感覺高興的時候，他能穀幹一丈兩丈；今天他覺得不高興的時候，他會躺在那裏睡覺。他沒有責任感。所以，性情堅固是一個基本的需要。只有堅固的人纔能作工。覺得舒服作，覺得不舒服也作；天晴作，下雨也作；非常高興作，非常苦悶也作；這樣的人是堅固的人。如果性情不堅固，那就甚麼都能影響你，甚至於連天氣也會影響你。我們的工作，如果一直受環境的影響，那不行。我們需要在神面前靈是強的纔行。

弟兄姊妹，你是不是一個可靠的人？你是不是一個堅固的人？你是不是一個不動搖的人呢？等到有一天，你學會了神所要你學的功課的時候，你就看見有鑰匙。這鑰匙，把猶太人的門開了，把外邦人的門也開了，教會的建立就起頭了。神建立教會總是先尋找執事，我們要記得這個原則。神在各地先尋找執事，然後建立教會。多少個地方的門要開起來，總得先有神所能用的執事。如果執事們，神的僕人們是不牢靠、不結實的，這個門就開不起來。

感謝神，彼得因著失敗看見了自己的軟弱，他這一倒，倒得穀厲害，他這一失敗，失敗得穀厲害，他哭了，他知道自己不行。有許多弟兄姊妹也是軟弱得穀厲害了，穀不結實了，穀動搖了，讓我們對神說，『主，我不行！』許多人的要求是盼望得著光照，但是許多時候，厲害的失敗就是光照，像厲害的責備，厲害的講道就是光照一樣。人在神的話面前應當仆倒，人在厲害的責備面前應當仆倒，照樣，人在厲害的失敗面前也應當仆倒。這一個失敗就是光照。神給你看見，你就是這麼一回事。彼得在那裏痛哭，當神憐憫他的時候，彼得就真成了彼得，他從一個軟弱動搖的人變成了一個堅固結實的人，他就能開五旬節的門。盼望神施恩給我們，使我們在性格上也有一個改變。我們在性格上必須改變。主能穀把我們的性格改變過來。懶惰的人能變作殷勤的人，多話的人能變作沒有話的人，不會聽話的人能變作會聽話的人，怕受苦的人能變作不怕受苦的人，身體不聽話的人能變作『叫身服我』的人，照樣，軟弱、動盪、搖晃的人也能變作剛強、堅固、不搖動的人。但願神憐憫我們。——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8 第八章 不主觀

壹

主觀也是神兒女中的一個大難處，特別是作主工作的人，一主觀，就不能好好的作工。

甚麼叫作主觀？主觀就是固執自己的意見，不接受別人的意見。在沒有聽人的意見之先，已經先有意見在；聽了人的意見之後，還是堅持自己的意見；這個叫作主觀。主觀就是不容易接受，不容易改正，

從起頭就有自己的意見，也一直堅持這個意見，這個叫作主觀。在主沒有說話之前，在事實沒有顯明之前，在別人的理由沒有發表之前，他已經有了成見；當主的話來了之後，當事實顯明之後，當別人的理由發表了之後，他那一成不變的成見還是絲毫不動，這個叫作主觀。主觀的根本原因，就是人的己沒有被破碎。人的己沒有被破碎，所以人就有一個相當剛硬的主見，那一個主見是很不容易放棄，很不容易受改正的。

貳

主觀所產生的難處是甚麼呢？主觀所給人的損失在甚麼地方呢？如果一個弟兄或者一個姊妹是主觀的，那就連聽話都聽不來。我們要從聽話來學習不主觀。只有你裏面是空的，主的話纔能聽得進去，人的話纔能聽得進去。如果你是一個主觀的人，那就相當難。作主的工作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就是要會聽話，知道別人的事情，知道別人的難處。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不能聽話是主工人的大難處。不能聽話最大的原因，就是主觀。因著你主觀，你裏面堆著的東西那麼多，你有牢不可破的意見，你有一成不變的思想，你有你自己的話一直在那裏轉，你裏面有你自己的事情，所以，當一個弟兄或者一個姊妹來到你那裏，將他的重擔卸在你面前，將他的事情卸在你面前的時候，你聽了半天都聽不進去，聽了多少時間都聽不見，你不能聽人說話。這是主觀的人的難處。

參

主觀的人還有一個難處，就是他很不容易學東西。他裏面是這樣的有把握，他裏面是這樣的清楚，甚麼都清楚；他裏面是這樣定規好了，甚麼都定規好了；他裏面是樣樣都有意見，樣樣都有把握；那你要他學一點東西，就非常困難。有的青年人要出來作工，你要他學一點事情的時候，那簡直像要小孩子喫藥那樣難，要把東西灌到他裏面去纔行。他是滿了意見，滿了主張，滿了方法，甚麼事情他全知道，他雖然不能說自己無所不能，至少也好像是無所不知，那個時候，你要教他一點事，比灌藥給他喫還難。如果一個人連喫飯也需要灌的話，那他一生一世能喫多少飯？有的弟兄，你碰著了他，你心裏要說，『弟兄阿，像你這樣的人，在神面前要學的話，一生能學多少？』主觀的人最大的難處，最大的損失，就是不能學。你要他學，每一次都像打架似的，也許你把他打倒了，也許他是學了一點，但是下一次又得這樣來。這是最大的損失。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基本的要求是在這裏：我這個人要不主觀到一個地步，叫我能頂快的得著幫助。弟兄姊妹，你要知道，我們所得著的幫助是從各方面來的，並且我們需要學的東西很多很多，如果我們一個月學一件，半年學一件，甚至於一年學一件，那你能彀活多少歲，你能彀學多少件？並且，主觀的人是越過越不能學的，主觀的人是越過越主觀的，主觀實在是一個大難處。

主的工人在神面前的路應該堅固，應該正直不動。但是另一面，如果他自己的意見也是堅固不動的，自己的看法也是堅固不動的，自己定規好了就是那樣堅固不動，那這個人學習的機會相當少，一生一

世沒有多大用處。我們一面需要在主面前是堅固的，是不搖動的，另一面還需要不主觀。神的兒女應當學習不主觀，在神面前容易讓神來動。不然的話，你就不容易有學習。如果你要知道你自己主觀不主觀，那只要看你學東西是快是慢，能學牠或者不能學牠，在屬靈的事情上能不能常常的學，多多的學。學習的攔阻就是主觀。主觀要影響你的學習，使你學不來。

在屬靈的事情上要有進步，有一個基本的條件，就是我們向著神是開起來的。我們的靈要向神開起來，我們的心要向神開起來，我們的思想也要向神開起來。向神開起來，意思就是不主觀；基本的說，就是不主觀。當然，靈向神開起來的意思，比不主觀還要深一點。但是第一步總是要不主觀。一主觀，門就鎖住了。不主觀，就是我們在神面前是軟的，是能學的，是能接受印象的。許多人在神面前很不容易有印象。要他有印象，不只需要神用鞭打他，用杖打他，好像還得神用鐵錘打他纔行。我們應當學一個功課，只要神的眼睛一動就領會。但是許多人像馬一樣，像驢一樣，非有嚼環、鞭子不領會，這個就叫作主觀。主觀的人沒有辦法學。神和他爭，神把他帶到絕路，神給他碰著大的釘子，也許他還老在那裏爭執，他不能在神面前一下子服下來學他所該學的功課。多少人在神面前不穀柔和，不穀柔軟，就是那樣硬，就是那樣強。他在工作上非常難，因為他一生一世不能學幾個功課，他一生一世不能有多少供應。這是一個大難處、大損失。

肆

主觀的人還有一個大難處，就是這個人不能得著神的引導。神的引導他摸不著，神的帶領他得不著。所有主觀的人，都會離開神的旨意，好像北極和南極那麼離開。他要認識神的旨意，沒有這件事，因為他不像跟著神走的人。受引導，需要這個人是相當柔軟的，是能聽話的，是很殷勤的，等到神有了話，就馬上作，一點也不主觀。巴蘭的心因傾向財利而出了問題，就有了主觀的看法，他一定要去，所以他一次在神面前禱告，兩次在神面前禱告，禱告到神對他說去。一個人自己已經定規好了，就不容易明白神的旨意。我們要學習走在神旨意的路上。我們應當知道，在神旨意的路上，許多時候需要我們立即停止，許多時候需要我們立即起步。許多時候，整條的路你豫備要走，但是主要你立刻停止，你怎麼辦？如果主的靈不許你走，你能不能停？主觀的人就不能停。一個學習聽神話的人，就是一個不主觀的人。一個人學習聽神的話，就要作到一個地步，神叫你走的時候你能走，神叫你停的時候你能停。你不要以為這兩句話簡單。要知道，一個主觀的人，神叫他走，他不容易走；他既走了，神叫他停，就不容易停。這就是難處。哦，有許多主觀的人，不知道要花多少力氣纔能把他推動。等到他動了，那就不能使他停。有學習的人不是這樣，他在神手裏是那樣的軟，神一會兒叫他動，他就動，神一會兒叫他不動，他就不動，這樣的人纔能得著神的引導。有的人需要神很重的鞭打，他纔能動。等他動了之後，這一輩子不能叫他停，他總是這樣，一直這樣下去。那，神又要用很重的手纔能把他停下來。他的主觀，使他不容易知道神的旨意，也不容易遵行神的旨意。

亞伯拉罕的獻以撒，是一幅很好的圖畫，就是他不主觀。神叫他獻上以撒，這如果碰著一個主觀的人，

那就不容易作到，他在那裏要有許多話。他要想，我本來沒有兒子，我也沒有想要兒子，我本來覺得以利以謝已經穀了，都是你要我生兒子。我一點沒有意思，撒拉也一點沒有意思，都是你作的事。你既然作了，你怎麼又要我把以撒奉獻給你作燔祭呢？弟兄姊妹，如果碰著一個主觀的人，他很有理由拒絕這個要求。但是亞伯拉罕很簡單，他沒有難處。他信神能叫他的兒子從死裏復活。當他站在祭壇上要拿起刀來殺他的兒子的時候，神為他豫備了一隻公羊，代替了他的兒子。（創二二 10， 13。）如果亞伯拉罕主觀的話，就作難了，好像說，神一會兒叫我這樣，一會兒又叫我那樣，這可叫我不懂了。但是，亞伯拉罕沒有這麼想。他不主觀。有的人是祭壇難上，等到上了祭壇，又難下祭壇。上祭壇難，花了多少年纔上去；上去了，就死活都賴在那裏。主觀的人，就是在順服的事上還是照自己的意思，所以神要他停他不能停。主觀的人，在順服的事情上是給神擠到一個地步去順服，但就是順服，還是自己的力量。你要把他帶回來，他不能回來；神的旨意要他收回去，他自己收不回去；神的命令要他收回去，他自己收不回去。

有一件事非常特別，如果你把自己的意思擺在神的旨意裏，那麼，神的旨意可以更改，但是你的意思不能更改，你就沒有辦法光聽神的話而行。這是一個最大的難處。怎麼纔能叫野馬變作馴馬呢？野馬不能騎，要訓練野馬相當難。訓練野馬的時候，需要一個很會騎馬的人，就是跳在牠身上，就是騎在牠的背上，讓牠跑，讓牠掙扎，跑得牠累了，纔有方法抓住牠。那個騎在牠背上的人，總有方法不下來，讓牠跑，跑幾十里、幾百里，老騎在牠背上，等到牠知道對這一個主人沒有辦法的時候，牠就只好聽話。這樣的騎師，能穀訓練野馬到一個地步，叫這些馬跑圈子跑得十分準確。在一個很小的圈子當中，插一根杆子，用繩子把馬和杆子連起來，只要馬稍微跑偏一點，拉開一點，繩子就斷掉，如果牠跑進去一點，那根繩子就不直了。可是牠們能穀跑得剛剛好，能穀按著圓圈跑幾百次，都是那麼大，那個半徑就是那麼長。要跑到這樣的地步纔能算數。從此以後，無論甚麼時候，你要這匹馬從小洞過去，就從小洞過去，你要牠從大洞過去，就從大洞過去，總是一點不敢違背你。弟兄姊妹，主要訓練我們這些野馬，的的確確是一件大事情，好像需要牠花了大力氣，纔能叫我們這些人馴服下來。一匹野馬受過訓練之後，牠所失去的就是牠的主觀。一匹野馬能穀被訓練到一個地步，騎在上面的人稍微動一動，牠就知道，要牠跑就跑，不只一圈、十圈，就是一百圈、幾百圈也都是這樣。

詩篇三十二篇八至九節說，『我要教導你，指示你當行的路；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騾馬，必用嚼環轡頭勒住牠，不然，就不能馴服。』這是很有意思的。我們應該和騾馬不一樣。無知的騾馬能穀被人訓練到一個地步，要牠怎麼樣就怎麼樣，神的兒女在神面前受引導的時候，應當比馴馬還要快。一匹馬訓練到那麼馴了，神還是說無知的騾馬，因為最少還得在牠身上把牠打一下，動一下，勒住一下，牠纔知道主人的意思。但我們乃是仰望主的眼睛，這是無知騾馬所不能作的事。大衛的詩是說，『我要用我的眼睛在你身上引導你。』（詩三二 8，另譯。）主的眼睛一動，他就知道。主的手還沒有動，只是主的眼睛一動，他就知道。我們特別要注意這裏所說的眼睛。主觀的人，在這裏一點沒有用。弟兄姊妹，你千萬不要以為作人的問題不要緊，以為人的性情如何不要緊。請你記得，如果你作人主觀，那你不要想對神能客觀，你一輩子都是主觀的，你不能一下子知道神要你作甚麼。

如果我們能作到像一匹馴馬一樣，我們以為滿足了，但是，神說那是無知的騾馬，還是不穀。總得作到一個地步，主的眼睛看到那裏，我們就走到那裏。我們知道主在那裏有甚麼意思，我們就動；我們知道主在那裏有甚麼意思，我們就停。人如果自己有意見，自己有看法，主觀，你要他坐在主面前等候主的靈，甚麼時候主一動，要他就跟從，甚麼時候主要停止，要他就停止，那是不可能的事。許多時候，主要你停，你不能停，你沒有辦法停下來，你把你的己又擺到裏面去。尋求神旨意的人，必須把己擺在外面；遵行神的旨意的時候，也必須把己擺在外面，主要行就行，主要停就停，我們的己都是外面。一主觀，我們就把己擺了進去，主要停，我們在那裏不能停。許多人就有兩個難處：起頭的時候不能動，繼續的時候不能停。這的確是個大難處。我們最大的難處，就是我們是主觀的人，因此神的旨意在我們身上不容易彰顯。

所以，明白神旨意的問題，不是方法如何的問題，乃是人如何的問題。不是我們將明白神旨意的方法告訴一個人了，他就能明白神的旨意。沒有這件事。只有對的人，用對的方法，纔能知道。人不對，就是方法對，還是不能知道。明白神的旨意，乃是你是甚麼種人的問題；明白神的旨意，不是用甚麼方法來明白的問題。這不是說，明白神的旨意沒有方法。這乃是說，要明白神的旨意，問題是人到底如何。如果人不行，那就甚麼方法都學得來，還是不行。必須在神面前是不主觀的人，是經過神的對付，把主觀打碎了的人，沒有自己意見的人，這樣，神一動，他纔能知道。如果你不能柔軟的被神動，或者不能柔軟的被神停，那你就不能明白神的旨意，也就不能作神的僕人。神的僕人，是在甚麼情形之下都能被神的旨意轉動的；外面甚麼厲害的要求，甚麼厲害的話，他都不管，不是他的事。這一種容易被神更改，容易被神停止，容易被神帶領，是神對於作工的人基本的要求。因為只有這樣，神纔能把人帶到一個地步來行走祂的路。

伍

關於主觀的問題，我們還要講一件事，就是，只有被神對付而不主觀的人，他纔能對付別人，纔能被主帶領去作對付人的人。神不能信託一個主觀的人，神絕不能信託他。主觀的人不只自己不能遵行神的旨意，主觀的人也不能叫別人遵行神的旨意。如果把主觀的人擺在工作上，叫他去帶領弟兄姊妹，那結果是：一分主的旨意，能加上十分他自己的意思。主觀的人要人聽他。人如果不是被神帶到一個地步，沒有意思叫人聽他，他那個人是不能用的人。我們應當被神打破，被神打碎，打到一個地步，絕不願意要任何人來聽我們的話。我們不干涉人。個人的生活，個人的見地，我們都不干涉。我們沒有意思要干涉任何的人，我們沒有意思要干涉任何的事。一個事奉神的人，必須被神帶到這樣的地步，纔能被神用來代表神的權柄說話。不然的話，有很大的難處：神的權柄在他身上，他卻要實行他自己的主張，他就變作神眾兒女中間的大臣，他就變作神眾兒女中間的師傅，他就變作神眾兒女中間的父親。主說，『外邦人…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太二十 25~26。）人若不是被神摔破，沒有自己的主張，沒有自己的要求，沒有喜好作私下特別喜歡作的事，那就神不能用他，他靠不住。如果神把自己的羊託在他手裏，他會把羊搬回家去。有許多人，神不能把人託給他們，

神不能把人擺在他們手裏。如果一個人要走他自己所要走的路，他就沒有辦法帶領人走神所要他走的路。我們的弟兄保羅是這樣柔軟：他自己是獨身的，他在神面前也知道守童身比結婚好，但是他從來沒有說結婚壞。弟兄姊妹，你看我們的弟兄是何等的受約束。如果是一個主觀的人，他的主觀從來沒有被打破過，那他就要所有的弟兄姊妹都守童身，就要所有的人都不結婚，就要說每一個人結婚都不對。主觀的人很容易這樣作。但是在這裏有一個人不這樣，他能穀自己守住他自己所作的，他也知道他守住的價值，但是他也容許別人走另外的路。他盼望別人能免去身體的苦難，但是他也贊成別人結婚。在這裏有一個人，他在神面前是堅強的，但是另外一面他又是柔軟的。等一等，當有人在那裏說要禁止嫁娶的時候，雖然保羅自己是獨身的人，但是他說禁止嫁娶是鬼魔的道理。

弟兄姊妹，你要學習站在這樣的地位上。你絕不能因著你個人是這樣感覺，就把一個真理推到過分大的地位上去；也不能因著你個人是那樣感覺，所以就絕口不講。你自己的感覺不在那裏左右神的真理，你就能作工帶領人跟從主。那個基本的條件，就是你這個人的主觀要完全被打破。你的主觀如果那麼重，神如果把祂的工作託給你，那你不知道要作到甚麼地步。那是可怕的事。你隨便在那裏作，你隨便在那裏說，是可怕的事。我們應當學習不干涉人，我們絕不能用主觀來干涉任何人，來作任何事。神不干涉人的自由意志。分別善惡樹的果子擺在伊甸園裏，神說不可喫，但是神沒有用火劍圍起來不許人喫。如果神把創世記三章裏的火劍擺到二章裏來把守分別善惡樹，那麼人就永遠不會犯罪了。神很容易這樣作，但是神不作。神說，『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喫，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二 17。）但是，如果你要喫，那是你的事。

我們要學習不把自己的意思駕馭別人。甚麼時候人不願意聽你的話，你就把話收回來，不勉強人聽。你在神面前有負擔，你告訴了弟兄姊妹，他們如果聽就好，他們如果不喜歡聽，就收回來。不要把你的意思強加在別人身上。神沒有這樣作，我們也不要這樣作。如果人要背叛神，神也讓人背叛祂。如果人不聽你，你為甚麼要勉強他？你要學會不勉強人，讓人不聽你。如果你在神面前學功課，你就很自然的讓人。我們不勉強人來聽我們的話，來接受我們的意思，我們不勉強人得著我們的幫助。我們雖然看見自己的功用，但是我們不勉強人來得著我們的功用。神絕不勉強任何的人，我們也不勉強任何的人。所以，在神的工作上，絕不能主觀，絕不要任何的人都聽你的話。要學習在神面前小心。因為人越要聽你的話，你的責任越大。你一講錯了，你的責任多大。不是人聽你的話，你歡喜就可以了事，你要記得，這個責任是了不得的大，那是太大的事。如果人肯聽你的話，而你的路不穀準，你對神的旨意不穀分明，那真是瞎子領瞎子，不只是跟著的瞎子跌在坑裏，而且是兩個瞎子一同跌在坑裏。（路六 39。）千萬不要以為他是跟從的人，所以他跌倒，你是帶領的人，你就能勉強不跌倒。瞎子領瞎子，兩個都要掉在坑裏。你不要以為很便宜的能穀對人說話，很便宜的能穀教訓人，很便宜的能穀告訴人：這是怎麼作的，那是怎麼作的。你作了多人的師傅，叫人作這個，作那個，結果兩個人都跌在坑裏。所以要學習，要學習敬畏神，學習知道說，越有人肯聽我的話，我越應當戰兢恐懼聽神的話。我如果在神面前有一百二十分的把握，我還只能說七十分、八十分，因為我怕我也許會錯。越容易說重的話，就越在神面前不重。越以為靠得住，就越靠不住。所以你千萬不要以為人能聽你的話就好，

不是說，人聽你就是好事。人聽你的話，你怎麼辦？你要把人帶到甚麼地步？你要看見，你的責任是多大。所以要學習，學習作一個不主觀的人。主觀的難處，就是喜歡人聽他的話；主觀的人喜歡別人聽他的話。你喜歡你的意思變作別人的方向，你喜歡你的意見變作別人的亮光。但是你要知道，你的意見不是別人的亮光，你的意思不是別人的方向。要學習不拉著人來走前面的路，要學習不壓著人來跟從你，要學習不壓著人來順服神。弟兄姊妹肯和你一同走，感謝神；弟兄姊妹要揀選自己的路的時候，讓他揀選。我們絕不應該有意思來抓住人跟我們走。應該讓人去，也應該讓人來。認識神的人有一個特點，就是沒有意思勉強人聽從他。

一個主觀的人，就不能這樣作。主觀的人，聽人的話也聽不來，也不能受神的引導，他自己也沒有甚麼好學，同時，在工作上，神不能信託他。我們在神面前如果甚麼都定規好了，我們就找不出神的定規。只有柔軟的人纔能找得出神的定規。要有多少的擺下，纔能知道神在這裏有甚麼旨意。一個人如果沒有學習作一個不主觀的人，而是自己在那裏有自己的意見，有自己的道路，有自己的意思，有自己的道理，這樣的人，神的工作一擺在他手裏，教會馬上分裂。教會的分門別類，都建造在人的主觀上。許多人只能作個人的工作，不能作教會的工作。許多人只能知道個人的事奉，不能知道甚麼叫作身體的事奉。許多人從來沒有遇見過權柄，所以他也從來不能作權柄。許多人自從他作工起，到今天為止，從來沒有服在另一個人的權柄底下過，自然而然，他不能被神設立作權柄來帶領人。弟兄姊妹，這一件事情，你特別要注意，當一個年輕的弟兄，年輕的同工出來的時候，你總要試驗他一下。一個主觀的人，總是自己是頭，同時也要作別人的頭，總是要把他的意思壓在別人身上。一個受神對付的人，他有一種情形，不是不忠心，也不是不說話，他也忠心，也說話，但是絕沒有意思勉強人，絕不要把自己的意思壓在別人的身上。一面他從神那裏得著自己的堅固，但是另一面他又不主觀，他不要主觀的勉強別人。每一個人都有自由來順服神或者不順服神。我們不能勉強任何人作任何事。人在神面前有他自己的責任。所以要學習常常給人有揀選的機會。盼望你能彀成為一個柔軟的人，常常給人有機會去揀選，常常問人說，你要挑選甚麼？我們作工，要作到一個地步，把那條路擺在人面前，人要挑選那條路，是他自己的事。在任何的事情上，給人自己挑選。我們要盡力量學習不替人挑選。

陸

主觀的人，在頂小的事情上都看得出來。可以說，主觀是一個性情，主觀是一個習慣。你在神面前，如果學了主觀被破碎的功課，你馬上在平日的生活裏，在許多零零碎碎的事情上，都能彀看清楚。一個主觀的人，在任何的事情上都主觀；一個主觀的人，就是喜歡支配人；一個主觀的人，就是喜歡有意見；一個主觀的人，就是喜歡發命令，要人作這個，要人作那個；一個主觀的人，任何的事情他都知道怎麼作。一個青年人出來事奉主，你只要把幾個弟兄和他擺在一起，你馬上看見他主觀不主觀。當他一個人在一個地方的時候，你看不出；當兩個人在一起的時候，你就看見，主觀的人馬上駕馭別人。喫這一個好，喫那一個不好；穿這一個好，穿那一個不好；睡這一個好，睡那一個不好…。他一直在那裏堅持這樣作好，那樣作不好。他是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只要兩個姊妹住在一個房間裏，

你就能看見，有沒有一個姊妹在那裏主觀。兩個主觀碰在一起的時候，就不能過下去。一個主觀纔能過日子，兩個主觀不能過日子。這不是說，從今以後，我們甚麼話都不要說。工作上有難處，有的人出事情，我們不能作一個不忠心的人。我們乃是說，我們說了話，如果人不聽，那就不勉強他。我們說了，人不聽，我們不受傷。有許多人的意見是這麼寶貴，人不聽，他們就受傷。這是主觀的人的感覺。許多話，為著忠心的緣故還是要說，但不是為著好管閒事，不是有一個脾氣，有一個習慣專門喜歡說話，也不是一天到晚碰著事情就說話，乃是因為這一次碰著事情需要說話，所以要說。不是一天到晚喜歡說，也不是習慣要說。如果一碰著事情就說，沒有受教而說，那是錯的。神沒有立你作眾人的師傅。有的人是習慣了說話，習慣了教訓眾人，這明顯是主觀的人。一個人主觀的性情不打破，就不能作工。

主觀的人不一定是忠心的人。一個忠心的人說話，是因為需要說話。一個忠心的人說話，不是因為喜歡說話，不是因為他有說話的慾。忠心的人說話是因為怕人錯了，忠心的人說話不是因為有情慾要說話。忠心的人如果被人棄絕，他也不難過，他可以不說。主觀的人卻完全兩樣。主觀的人有情慾要說話，他不說話覺得難受。他有一個習慣，碰著事情就說，非說不可。你看見麼？主觀的人說話，乃是因為他這個人是好說話的，他喜歡把他的意見加在別人身上，他的意思就是眾人的軛，他要人聽他的話。主觀的人的意見如果被人輕看、不接受，那他真難受。弟兄姊妹，主觀的人與忠心的人完全不一樣。我們不是不要作忠心的人。有許多時候，不開口、不說話，那不對。你必須分別甚麼叫作忠心，甚麼叫作主觀。一個主觀的人，就是喜歡管別人的事；一個主觀的人，就是喜歡人聽他的話，在許多事情上老在那裏支配人，要這個人作這件事，要那個人作那件事。他的方法是第一個方法，他的方法是最好的方法，他的路是最準確的路，人都應該往這條路上走。許多主觀的人，受不了別人和他兩樣。弟兄姊妹，你要知道，世界上最小的人，就是主觀的人。只有當你在神面前受對付的時候，當你的主觀受對付的時候，你纔能殼作一個大的人。只有大的人纔能忍受與他不同的人。主觀就得統一，主觀就得一律，主觀就沒有辦法忍受別人的不同。所以，如果把兩個主觀的人擺在一個房間裏，你就看見，這個房間不平安。他有意見要這樣作，另外有一個意見要那樣作，那麼，那一個房間就要滿了爭鬧。這一個人背他的十字架，那一個人背他的十字架，兩個人都在那裏背十字架，兩個人都在那裏有難處。這是兩個主觀的人。有的時候，一個主觀的人，總是把整個事情拉在手裏，要自己建立作神子民的首領，這一件事該怎麼作，那一件事該怎麼作，他馬上在那裏定規。所有主觀的人，連小的事情都喜歡干涉，都喜歡過問，都喜歡支配。這是基本上的難處。我們知道一件事，就是神不信託這樣的人。我們沒有看見神信託過一個主觀的人，神沒有辦法用這樣的人。我們沒有看見一個主觀的人路走得深的，因為他那個性情不是受教的性情。一個性情是不受教的性情，那就不能學，那就沒有用。

主觀的人就是喜歡管事情，出主張。人一主觀，作神的工就有大難處。不只他不能學，不只神不能信託他，並且他已經把他所有的力量都花在他的主觀上，他沒有力量能再花在工作上了。一個人在那裏干涉別人的事的時候，他忘記了他自己該作的事，因為他的工夫都花光了。一個人把別人的葡萄園看守好的時候，他自己的葡萄園必定沒有看守。弟兄姊妹，我們沒有空餘的時間來主觀。神擺在我

們手裏的，有穀多的職事，有穀多的責任，有穀多的事情要我們作，我們沒有空去管那麼多的閒事。我們要集中力量和時間作自己所該作的事。我們已經穀忙了。只有荒廢了神的工作，丟棄了自己在神面前責任的人，纔有那麼多的工夫去對付那麼多別的弟兄姊妹的瑣事。很清楚的，所有主觀的人都是丟棄神所規定他作的工作的人，都是把自己的事荒廢不作，而一直管別人的事的人。如果一個作工的人不作他自己的工作，而去管別人的工作，他的工作就一定是老作不好的。一個主觀的人，在神的工作上，無論如何不能作好。神不能信託他，就是信託他，他也不能作。一個人一主觀，就很難叫他不主觀，因為他那個主觀的脾氣已經養成了，在他身上，事事處處都是主觀，不只在神的工作上是主觀的，並且他個人的生活也是主觀的，他對別人的事也是主觀的。主觀的人在世界上，實在是穀忙的人，甚麼他都要管，因此他在神面前不能走正直的路。甚麼事情都有他的意見，甚麼事情都有他的看法，甚麼事情都有他的作法。這都是屬靈上的難處，這都是屬靈上的攔阻。我們要求主說，『主阿！求你施恩給我們，叫我們在你面前變作一個柔軟的人，不只在面前柔軟不剛硬，就是在弟兄姊妹們面前也能穀柔軟不剛硬。』保羅就是這樣的人。『他的信，又沉重，又厲害，』保羅講到在神面前的見證，他的話是又沉重，又厲害；但是等到哥林多人看見保羅的時候，卻說他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的。』（林後十 10。）保羅對於所持守的見證不能放鬆，所以他的話又沉重，又厲害；但是保羅遇見人的時候，他是一個柔軟的人，沒有那麼厲害。弟兄姊妹，你要學習分別這一個：你在職事上是厲害的，是沉重的，但是你個人絕不是主觀的。有的人傳基督是出於好意，感謝神；有的人傳基督是出於嫉妒，也感謝神，因為無論如何基督究竟被傳開了。（腓一 15~18。）你看見那個平衡麼？人和我們走一條路，感謝神；人不和我們走一條路，有另外的路，我們都是弟兄，都是姊妹，我們心裏面一點不作難。我們要維持那個平衡。在見證上要忠心，在作人上要一點不主觀。忠心的人不主觀，主觀的人不一定忠心，兩邊要分清楚。

總而言之，主觀不是別的，主觀就是一個沒有破碎的己。所以，弟兄姊妹，你需要在神面前求主把你打碎。在別人身上也好，在你自己的事情上也好，求主不讓你這個人有任何的主觀。主要把你整個人打癟了，你纔能作一個柔軟的人。不然的話，多少總是主觀的。有的人厲害，有的人不厲害，總是在那裏有意見，總是在那裏有辦法，總是在那裏要支配人。所以你總得在神面前讓主對付你，總得有一次厲害的對付，把你打癟了，叫你被打到一個地步爬不起來。這樣，當你碰著任何事情的時候，你能穀在見證上忠心，你也能穀讓人揀選聽你的話或者不聽你的話。你不是每一次都說話，不是那樣作許多人的師傅，不是那樣要說話，要出主張，要替人定規，要教人作，要支配人的工作。弟兄姊妹，我們在職事上應當剛強，但是我們要學習在神面前作一個溫柔的人，我們不要主觀。——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09 第九章 對於錢財的態度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事奉神的人，對於錢財的態度到底是如何的呢？這是一件相當重的事。這一個關

不能過去，就不能作工。對於錢出事情，就不能作甚麼。作工的人摸著錢的地方很多，這也是一個基本的問題。

基督徒對於錢的基本看法就是，瑪門是站在神的對面的，所以瑪門在神的兒女身上是應該被棄絕的。我們必須不落在瑪門的勢力之下。絕對沒有一個作工的人自己沒有脫離瑪門的勢力而能勸弟兄姊妹脫離瑪門的勢力的，絕對沒有這件事。如果我們自己受瑪門的支配，我們自己受瑪門的捆綁，我們就叫弟兄姊妹脫離瑪門的支配，脫離瑪門的捆綁，那是絕不可能的事。作工的人應當恨惡懶惰，作工的人也應當恨惡瑪門的勢力。不然的話，在神的工作上沒有用。所以錢財的問題是大問題。關於錢財的問題，我們在這裏要談幾件事。

壹

第一，就是錢財和道路、道理的關係。我們知道，舊約裏面有巴蘭，新約裏面也多次題起巴蘭的道路和巴蘭的教訓。關於巴蘭的事，在彼得書裏題起，在猶太書裏題起，在啟示錄裏也題起。這給我們看見，神是如何的注意巴蘭的事。巴蘭乃是一個為利奔跑的先知。換句話說，他的先知職分是出賣的。巴蘭並不是不知道他自己的地位；巴蘭知道。巴蘭也不是不知道神的心意；巴蘭知道。巴勒要咒詛神子民的時候，巴蘭知道他不能咒詛神的子民，因為以色列人是神所賜福的。可是，巴蘭因為巴勒應許他要甚麼就給甚麼，所以一再到神面前去問我可不可以去。最後，神對他說可以去。許多人有一個基本的錯誤，以為這個叫作等候神。其實，如果巴勒沒有給他這樣的應許，他就根本不會去求問，因為他清楚知道這不是神所要作的事。神是要賜福和看顧，神不是要咒詛。可是巴蘭因為巴勒給他這樣應許的緣故，所以他一再去問神。神後來對他說『去，』並不是神的旨意要他去，乃是神許可他去，讓他去而已。在神看來，既然巴勒的東西可以叫你有這麼多的禱告，那你就去罷！巴蘭的的確確是先知，沒有錯，可是錢影響了他的道路，叫他的道路走向錯謬裏去了。

一個人在主面前，如果錢的問題沒有解決，錢的能力在他身上沒有脫離，那麼他所在的地方必定和錢發生關係。自然而然他是看供給的問題，有供給的地方就去，沒有供給的地方就不去，供給就變作帶領。如果有錢的供給就去，那麼，一個地方貧窮，就自然而然的，若不是不去，也就是很快的離開，有些地方是豐富的，就自然而然的，腳蹤受當地供給的影響，卻還以為是神給他的帶領。有的人的禱告，有的人的引導，是因著供給的緣故，供給變作他所注意的。利、錢，叫巴蘭不斷的到神面前去麻煩神，一再的問神我可不可以上那一個地方去。十幾年前，有一個年老的弟兄在那裏感慨說，『那麼多神的僕人為著錢！多少貧窮的地方沒有人去照顧，許多大的地方，豐富的地方，卻有許多人常常去，是不是在引導上有問題？』這話說得相當的重。如果有一個弟兄，錢的問題沒有解決，他的腳蹤就難免走在巴蘭的路上，這是一點不希奇的事。這樣，他的道路就變作看供給有沒有；供給多少，就變作他道路的方向。如果這個地方是貧窮的，他就不去，或者少去，或者去了趕快就走；如果那個地方的供給多，他就多去，或者老住在那裏。這樣的人，錢變作他的帶領，神只好對他說，去罷。一個作工

的人對於錢不能獨立，就沒有用。一個作工的人對於錢不能像保羅那樣的誇口，就沒有用。一個作工的人，如果對於錢財不是獨立的，不是不受錢的影響的，他就不能作神的執事，他必定走巴蘭的路。有的人頂容易受錢的引導，他的路也就受了錢的影響。這個叫作巴蘭的道路。巴蘭的道路沒有別的，就是受錢的影響。所以願意神施恩給我們，叫我們個個從錢裏面出來，不讓我們有一個是就食的人。求神不讓我們作工的地方成了我們就食的地方，因為作工的地方一變作就食的地方，我們就為錢所制伏。神的僕人受了錢的帶領，神的僕人受了瑪門的支配，這是多可憐、多羞恥的事！如果我們不是伏在神的腳前求神引導我們的路，而是受錢的支配，這是可羞恥的事！一個人如果沒有徹底的從錢裏面出來，那麼，他說受神的引導的時候，許多時候卻是受錢的捆綁。這樣的事情太可恥！當然，題起錢的事，那是太外面的事。如果我們所信的神是活的，那就任何地方都能穀去；如果我們所信的神不是活的，那我們還是趕快告退，不作更好。如果我們又要傳一位活的神，而我們的道路又要受錢的引導，那是羞恥的事，非常羞恥的事！

在新約裏面，彼得也曾對我們說起巴蘭的道路，他給我們看見巴蘭的道路到底是怎樣的：『他們滿眼是淫色，止不住犯罪；引誘那心不堅固的人，心中習慣了貪婪，正是被咒詛的種類。』（彼後二 14。）這裏注意習慣。貪婪是心中的問題，但是能穀變作習慣。一個人被貪婪抓住了，一次貪婪，兩次貪婪，多次貪婪，貪婪就成為習慣了。『他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15。）一個人習慣了貪婪就怎麼作？就離棄正路，就走差了，就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弟兄姊妹，神有祂規定的路，到底我們該走在那裏呢？有一班人，是離棄了正路，他們走差了路，他們隨從巴蘭的路。巴蘭的路是甚麼呢？巴蘭，是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這相當清楚的告訴我們，巴蘭的路，就是人出賣自己先知的職分。福音是不賣的，先知的職分也是不賣的。神的福音我們不能賣，先知的職分我們也不能賣。但是，在這裏有一個人出賣他先知的職分，他路走錯了。他心中習慣了貪婪，所以一有引誘就走差了路。巴蘭接受巴勒的話，不是他第一次心中起貪婪，乃是他心中習慣了貪婪。弟兄姊妹，你看見這一個重點麼？因為是習慣了，所以當巴勒一給他錢，他就離棄正路了。所以，錢的影響力量如果不連根拔掉，不拔得乾淨，那只要一有錢的引誘，你就跟牠走，你就沒有用。所以，要我們的路走得正直，錢的拒絕就得徹底。不然的話，外面可以受引導，外面可以禱告，外面可以求神的旨意，我們的路還是走錯了。巴蘭也禱告，巴蘭也尋求神的旨意，巴蘭也等候神，但是巴蘭還是走錯了路。請你記得，如果錢在你心裏有了地位，如果貪婪在你心裏成了習慣，你也會多次到神面前去禱告說，『主阿，你讓不讓我到那一個地方去，』可是錢支配了你，你沒有正直的路可走。

猶大的書信，也同樣的題起巴蘭的事。十一節：『…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裏直奔…，』這些字都是相當重的字。有的人為利直奔。奔，是很快的跑，非常快的，很急的，往巴蘭的錯謬裏直奔。所以神的兒女應當徹底的脫離利的引誘。不然的話，除了錯謬以外，沒有別的路好走。

在彼後二章裏，除了巴蘭的事以外，還說了一種情形。三節說，『他們因有貪心，要用捏造的言語，

在你們身上取利；他們的刑罰，自古以來並不遲延，他們的滅亡也必速速來到。』彼後二章都是講假先知的事，這些假先知到底怎麼作呢？他們因為有貪心，就用捏造的言語，在你們身上取利。弟兄姊妹，請你記得，假先知，假師傅，因著他們有貪心，他們就用捏造的言語，在你們身上取利。他們因為有貪心，因為盼望得利，所以捏造言語。所以，如果有人，他的路是受錢的支配，過些日子，你看見，他的道理也受錢的支配。這是一定的。他對於貧窮的人，要講一種道理；他對於有錢的人，又要講另外一種道理。對於貧窮的人，他要說，主有一種要求；當有富足的人來的時候，他對他們講的，好像主對他們又有另外一種要求。他的話，要受他裏面為利的心的影響。換句話說，他所講的道是跟了錢走的。所以，神的話在這裏是相當的直，也是相當的重。我們怕有人是效法假先知，我們怕有人是效法假師傅。如果有人被錢搖動他的道路，被錢改變他的道路，你能知道他是假先知，他是假師傅。沒有一個事奉神的先知，事奉神的師傅、教師，是可以受錢的影響的。如果錢能穀買他，如果錢能穀影響他，如果錢能穀叫他的道路不正直，那你就應當伏在灰塵裏承認說，主阿，我是假先知，我是假師傅，我是假僕人，我不是真實的事奉你。這一件事是相當嚴重的事。人必須完全從錢財裏面得救。在走道路上，在講道上，都在那裏打算錢的供應的人，應當被關在神工作的門外。

不只彼得這樣說，不只猶大這樣說，保羅對提摩太也有同樣的話。保羅對提摩太講話的時候，特別注意這件事。他在提前六章三至五節說，『若有人傳異教，不服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純正的話，與那合乎敬虔的道理…。』這一種傳異教，傳各種各樣古怪的道理，不服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純正的話，與那合乎敬虔的道理的人是怎樣的人呢？『他是自高自大，一無所知，專好問難，爭辯言辭，從此就生出嫉妒、分爭、毀謗、妄疑，並那壞了心術，失喪真理之人的爭競。他們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在這裏有一件頂希奇的事，你若回頭去讀教會的歷史，你能看到，所有傳異端的人，沒有一個肯像保羅那樣為著福音費財費力的。傳異端的人都是從異端裏面得利的。他們是看擺了多少進去能穀拿多少出來。我們盼望沒有一個傳福音的人想從誰身上有所得。世界上沒有第二種事情被神定罪，更過於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這一種的賺錢，乃是最卑鄙的事，沒有第二種事比這一個更卑鄙。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是全世界最卑鄙的事。作工的人對於利，都必須洗得乾乾淨淨，纔能作工。弟兄姊妹，你要作工，就要在錢財上非常獨立，寧可餓死，不能盼望得利。每一個作工的人，在這一件事上必須剛強。如果有任何人在這件事上叫你的道路不正直，你絕不能給他留餘地。我們要嚴格的跟從我們的主。弟兄姊妹，我們的衣服可以出賣，我們的東西可以出賣，但是我們的道理和敬虔絕不可以出賣。對於錢財，我們的心如果不是死的，我們的態度如果不是獨立的，那我們還是不摸主的工作好。六節說，『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真實的利是在這裏：敬虔我就知足了，敬虔就不要求甚麼了，敬虔就不盼望得甚麼了，敬虔就以我所有的為穀了。這是利，這是一個大利。如果敬虔是一個手續叫我們得錢，這是最羞恥的事。敬虔加上知足便是大利。底下七至十節的話，特別是作工的人應當聽的：『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甚麼去；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弟兄姊妹，我們不應該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我們對於錢的態度要完全獨立。如果在這一點上有難處的話，我們還是有另外的職業更好。我們絕不

能落到一個地步，受錢財的帶領來說話，受錢財的帶領來作事。我們寧可帶著一個職業，好好的事奉神，那還是對的。沒有一個人可以在錢財上馬虎，在錢財上羞辱主的名。每一個作工的人，在錢的事情上必須乾淨。無論如何，總要從心中蒙拯救，總要絕對。因為在錢上不乾淨是在神的話語裏定罪得最厲害的事。

猶大書十六節說，『這些人是私下議論，常發怨言的，隨從自己的情慾而行，口中說誇大的話，為得便宜諂媚人。』有許多人口裏說誇大的話，說他有多少次禱告得著答應，說他行過多少次驚人的神蹟奇事，他說這些話實在是為著得便宜。有的人為著要得便宜而諂媚人，就說許多人喜歡聽的話。我們必須對付謀利的存心，這一點是作神工作的人的基本性格。誰在錢財的事情上一軟弱，就甚麼都軟弱。我們在錢的事情上總應當硬，總應當強，不受彎曲的影響。我們是作主工作的人，對於錢的事必須對付得乾淨。

貳

第二，我們來看主耶穌怎樣訓練祂的門徒。路加九章記載主差遣十二個門徒出去。十章記載主差遣七十個人出去。在四福音中，只有路加記載主差遣七十個人的事。當十二個門徒被差遣的時候，主對他們說，『行路的時候，不要帶拐杖，和口袋，不要帶食物，和銀子，也不要帶兩件褂子。』（九3。）這裏有許多東西主叫他們不要帶。等到七十個人出去的時候，主對他們說，『不要帶錢囊，不要帶口袋，不要帶鞋。』（十4。）這裏有一點是和九章所說的相同的，就是錢的問題。換句話說，一個人要出去作工，錢的問題不存在。後來主問他們說，『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沒有錢囊，沒有口袋，沒有鞋，你們缺少甚麼沒有？』他們說，『沒有。』（二二35。）底下，主接著說，『但如今有錢囊的可以帶著，有口袋的也可以帶著；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36。）那是因為時代不同了，主耶穌已經被棄絕了。但是在以色列人接受主的時候，可以不帶。現在的問題乃是說，一個作主工作的人，一個被主差遣出去的人，對於錢囊是不注重的，他整個人是擺在信息裏，不是擺在錢囊裏。我這個人出去，是為著見證拿撒勒人耶穌是神所立的主，我的態度是擺在這個信息裏，不是擺在錢囊裏。換句話說，能穀出去作工的人，是對於錢的問題能穀出來的人。如果我要為著主，走遍各鄉各城去傳天國的福音的話，我這個人就必須不是像駱駝一樣。我不能自己作一個駱駝，穿不過鍼眼，進不去神的國，而站在外面告訴人說，你們要努力進神的國。這是作不到的。

甚麼叫作『不帶』呢？意思就是說，福音的原則，與錢囊和兩件衣服的原則是不相符的。人出去傳福音的時候，就顧不得這些。人出門的時候，錢袋要帶，好放錢，拐杖要帶，好走路，衣服要帶兩件，好更換：這些都是需要的。在路加二十二章，主說你們可以帶。但是在九章主差遣十二門徒的時候，在十章主差遣七十門徒的時候，為甚麼主說不要帶？祂說不要帶是給我們看見說，傳福音的人根本不以這些事為念。如果今天有差遣，我就出去；有兩套衣服我出去，只有一套衣服也出去；有拐杖行，沒有拐杖也行；有錢行，沒有錢也行；有錢囊，帶錢行，沒有錢囊，不帶錢也行。這樣纔是傳福音。

這是主差遣十二個使徒、七十個門徒出去作工的時候給他們受的訓練。弟兄姊妹，你要清楚這一個。如果一個人要傳福音，這些事情根本不是問題，根本不成問題。這些事情在你身上如果是問題的話，那還是不出去的好。我們要傳福音，衣服不成問題；我們要傳福音，錢囊不成問題；我們要傳福音，拐杖不成問題。如果拐杖在你身上是問題的話，那你不能傳福音；如果幾件衣服在你身上是問題的話，那你不能傳福音，福音的要求是要你絕對的注意福音。福音的要求要你注意到一個地步，這些物質的東西都不成問題，只有福音在你心上的問題。出去的時候，有人接待行，沒有人接待也行，總是站在神面前作一個光榮的，能穀作主見證的人。所以主說，『無論進那一家，先要說，願這一家平安。』（十5。）這個樣子多好看。一個作工的人，是給平安的人。一個作工的人，要尊重自己在神面前的地位。我們能穀作貧窮的人，但是我們不能作失去體統的人。沒有一個作工的人可以錯誤到失去體統。如果到那裏，人不接受，那怎麼辦？主說，『凡不接待你們的，你們離開那城的時候，要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見證他們的不是。』（九5。）你看見神僕人們的體統麼？他們不是給人趕出來，覺得難為情，怨歎說，『真是倒霉，走錯了人家；』他們乃是把腳上的塵土都跺下去，連那城裏的塵土都不要。神的僕人有他的體統。神的僕人可以貧窮，神的僕人不能失去體統。這件事情如果不弄好，神的工作不能作。一個作工的人要好好的在神的面前辦交涉，必須把錢的問題在神的面前辦交涉。不然的話，就不能作主的工，因為錢的問題是相當嚴重的。

我們可以從五千人、四千人喫飽的事上來看主耶穌如何訓練門徒。那一次，主耶穌帶著門徒，在那裏親口講道給那麼多的人聽，照馬太所記的，除了婦女孩子，約有五千人。天將晚的時候，門徒進前來說，『這是野地，時候已經過了；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村子裏去，自己買喫的。』主耶穌對門徒說，『你們給他們喫罷。』（太十四15~16。）門徒們是巴不得主叫眾人散開，讓他們自己去買喫的。而主耶穌卻說，『你們給他們喫罷。』有一個門徒一聽，他想不得了，就回答說，『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叫他們各人喫一點，也是不穀的。』（約六7。）他們就是在那裏算二十兩銀子。主說，『你們有多少餅，可以去看看。』（可六38。）等到他們把那五個餅兩條魚給主之後，主就行神蹟給這麼多的人都喫飽。弟兄姊妹，請你記得，凡是計算二十兩銀子的人，不能作工。錢如果你身上這麼大，你不能作主的工。主在那裏給他們看見，每一個作主工作的人，是捨得給人的。如果錢摸著你，你就要看上算不上算。作工的人需要被拯救脫離錢的勢力，錢在作工的人身上不應該有勢力，不應該有能力。主在那三年多的時間中，就是把祂自己給了這十二個門徒，就是訓練十二個門徒出來。主給他們看見，錢應當花的時候就得花。在神的工作中絕對不題上算不上算。用商業的眼光來看神的工作，那完全是錯誤的。一直計算錢的人不是神的僕人，乃是瑪門的僕人。所以我們要學習從錢裏出來。

但是，這個功課，門徒一下子還學不會。到了馬太十五章的時候，又來了四千人，婦女孩子還不算在內。這一次比前一次更厲害，人已經在那裏三天了。在這樣的環境裏，這些門徒該怎樣作纔可以？主在這裏對門徒說，『我憐憫這眾人，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裏已經三天，也沒有喫的了。』（32。）這一個『也』字告訴我們，主自己也沒有喫的了。主說，『我不願意叫他們餓著回去，恐怕在路上困乏。』但是門徒們沒有學會這個功課，他們在那裏想說，我們從那裏得著這麼多的餅呢？人的難處是從甚麼

地方得著餅。主耶穌問他們說，『你們有多少餅？』他們說，『有七個，還有幾條小魚。』他們把這七個餅和幾條魚一拿出來，主就行神蹟給這四千人喫飽。

主兩次這樣作，就是說這十二個門徒需要這兩次的訓練。如果不是主給五千人喫了，如果不是主給四千人喫了，恐怕到五旬節的時候一個人都照顧不來。人如果不知道福音書中的五千人、四千人，就不知道使徒行傳中的三千人、五千人。凡看見獅子和熊就逃跑的人，看見歌利亞的時候也必定逃跑。如果不會照顧羊，也必定不會照顧以色列的百姓。在這裏有一班人學了給五千人、四千人喫飽的功課，等一等到了五旬節，照顧貧窮人的問題就不成問題。所以，弟兄姊妹，你在神面前也要受同樣的訓練，你的心在神面前要大。你自己節省可以，但是神不要你替他節省神蹟。許多人對於錢計較得很，叫你覺得說，這不像神的僕人所作的事，這不像受神訓練的人所作的事。受神訓練的人，錢在他心裏不是大問題，錢在他手裏不是那麼計較的。弟兄姊妹，你越在那裏算，你就越不對；你越在那裏算，你就越貧窮。這不是神對於錢的原則。我們也得受這十二個門徒所受的訓練，也得受這七十個門徒所受的訓練。但是這十二個裏面有一個是偷錢的，是賊，他在那裏偷。在這裏有一個人功課沒有學，錢在他身上是主要的問題，結果，當他看見馬利亞拿著一瓶真哪噠香膏，打破玉瓶，把香膏澆在主身上的時候，他就以為是枉費了，他說，『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約十二5。）在計算錢的人看來，一玉瓶香膏可以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但是主沒有這樣說。主說，『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個記念。』（太二六13。）把玉瓶打破，把值三十兩銀子的香膏一下子倒在主耶穌身上，這是福音的結果。換句話說，人如果能穀得著福音，為著主的緣故，不講代價，根本不講枉費不枉費，這在主看來是對的。就是多花一點，就是『枉費』在主身上，也是對的，也是該的。不明白福音的人，就在那裏計較；明白福音的人，就知道這樣的『枉費』是對的。主該得著人所有的『枉費。』誰說三十兩銀子是枉費？猶大。在這裏有一個人沒有學功課，他說的話相當的『有道理，』按著人看，就是這麼一次費掉三十兩銀子，這是多麼不上算！在他看來，三十塊錢好買一個人—他出賣主耶穌的代價就是三十塊錢。在他看，這麼枉費，的確傷心。他要在這裏面得著好處，他是一個會計算錢的人。但是，真得著福音的人，為著主，甚麼都擺上也可以，太多就太多，那個太多是跟著主的福音走的。沒有一個地方有福音，是人和主講價錢的。主耶穌說，『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只是你們不常有我。』（太二六11。）主的意思是，你們要照顧窮人行，但是作在我身上絕不是枉費。儘管作得太多，儘管作得過多，並不是枉費。有一個弟兄說，『有的人一信主就是中庸的，這樣的人一點屬靈的前途都沒有。』弟兄姊妹，我們過十年、二十年再中庸還來得及。初信的時候，你儘管『枉費』一點。你纔信主的時候，你就甚麼都擺上，把整瓶的香膏，真哪噠香膏，都倒在主的身上，這樣的拼上去，那纔有路。門徒受的是這樣的教育。我們要學習，在我自己身上苦一點也行，在主身上多花一點也行，在別人身上多花一點也行。神的僕人對於錢的事，就是這麼大。有錢也去，沒有錢也去。對錢斤斤較量的人，總是不對的。

在行傳三章裏面，彼得對那個瘸腿的人說，『金銀我都沒有。』（6。）我們在這裏看見，彼得和約翰被主帶到一個地步，『金銀我都沒有。』雖然在二章有那麼多的錢，但是在三章『金銀我都沒有。』

彼得對那個瘸腿的人怎麼說呢？他說，『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他們被帶到一個地步，那麼多的錢經過他們的手，他們卻是『金銀我都沒有。』所以，弟兄姊妹，你不作工則已，要作工，在錢的事上就得剛強。你在錢的事上一軟弱，那你就在其他的上也軟弱。一個人在工作上能毅那麼強，一點不搖動，有一個基本的緣故，就是他在神面前對於錢是可靠的，神能毅信託他。

參

我們現在看第三點，保羅對於錢財的態度怎樣。保羅自己所說的話是相當清楚的。在行傳二十章，保羅對以弗所人說，『我未曾貪圖一個人的金、銀、衣服。』（33。）這是他的存心問題，他沒有貪圖。他在神面前作工的時候，他自己有一件事能毅講得出，就是我没有想要任何人的東西。任何人的金，任何人的銀，任何人的衣服，我心中根本沒有意思要，這是一方面。接下去他又說，『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34。）這是所有事奉神的人所應該共有的態度。我們總得在神面前看見說，我没有貪圖任何人的金銀衣服，你們的東西是你們自己的，我絕不想。你們的東西留著給你們，但是我肯由我作工來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不是說作主工作的人不可以用福音的權柄，這乃是說，所有作主工作的人，必須在神面前看見對於福音應當這樣：責任在我身上是這麼重，重到一個地步，我肯把兩隻手擺進去，我肯把錢擺進去。我總得在神面前有那個心願。這兩隻手，儘量讓牠們作事情。自然，保羅也接受別人的餽送，那是另一面，那是別人的責任，等一等再題起。

保羅對哥林多人所說的也相當好。他在林後十一章說，『我因為白白傳神的福音給你們，就自居卑微，叫你們高升，這算是我犯罪麼？』（7。）又說，『我在你們那裏缺乏的時候，並沒有累著你們一個人；因我所缺乏的，那從馬其頓來的弟兄們都補足了；我向來凡事謹守，後來也必謹守，總不至於累著你們。既有基督的誠實在我裏面，就無人能在亞該亞一帶地方阻擋我這自誇。為甚麼呢？是因我不愛你們麼？這有神知道。我現在所作的，後來還要作，為要斷絕那些尋機會人的機會，使他們在所誇的事上，也不過與我們一樣。』（9~12。）保羅並不是不接受餽送，不過是說，在亞該亞一帶的地方，因為與見證有關，因為有人毀謗，有人找機會，有人故意的在那裏誇口好像他們是特別的，所以保羅就不給他們有機會說話。他說，我白白的傳神的福音給你們，我一點不累著你們，就是在缺乏的時候，也不累著你們，我是凡事謹守，將來還要謹守，我總不累著你們。這不是說我不愛你們，因為我現在所作的，我後來還要作。這是要叫那些尋找機會的人的機會斷絕，叫他們沒有話好說。這是一個作工的弟兄對於錢的態度。我們在任何地方，人有一點的不願意，我們就得有一個態度，不給人有機會說話。神的兒女作神的工作，要有體統。越愛錢的人，我們越是白白的把福音傳給他。越把錢抓牢的人，我們越少接受他們的餽送。你要看見你作神僕人的地位。你如果碰著像亞該亞一帶地方的人，不樂意，要尋找機會來說話，你就應當像保羅一樣說，『我絕不累著你們。如果你們送給耶路撒冷的窮人，我可以轉交；如果提摩太來，你們要送他平安前行；但是我保羅個人，要守住我工人的體統。』如果你

因著一個地方的餽送而叫人有話說，那你就完全失去了事奉神的體統。你應該守住事奉神的體統。你的事奉神，不能因著錢的事放鬆，你必須嚴嚴的守住。不然的話，你就不能為神作甚麼工。

保羅在這裏，還不只說自己如何維持這個體統，他並且給我們看見，他也親手作工來供給他同人的需用。這一點，就是我們要『給』的原則。保羅說，『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所以，每一個作工的人，不會給就不行。如果你收入多少就留下多少，專為著你自己，那你還不知道甚麼叫作執事的工作。如果在同工中奉獻不彀多，就證明我們有毛病。如果一個作工的人只會接受餽送，他的信心光是會接受餽送，而不會把錢送出去的話，這一個弟兄就只能到此為止了。弟兄姊妹，你在神面前屬靈的前途如何，就看你對於錢的態度如何。一個作工的人最不好的態度，就是給自己，給自己。今天好像要叫利未人再來給，是相當難的事，但是，利未人也要奉獻十分之一。不錯，利未人在各城裏是沒有產業的，他是寄居在十二個支派裏面的，他是靠著祭壇生活的，也許有的利未人要說，我是靠著祭壇生活的，我有甚麼可給的？但是神說，所有的利未人，受十分之一的，還是應當獻上十分之一。這是叫所有神的僕人知道，你不要以為我是把甚麼都丟棄了，我有這一點點的收入，還要奉獻麼？你一直看你自己的需要的時候，就要出事情，你不會供給同工。你要會供給，應當會供給所有的弟兄姊妹纔可以。如果你在神面前把錢扣住，不管那個數目怎樣，你只盼望神在其他的弟兄姊妹身上作工，那你就看見，神不會把錢託在你手裏。

保羅說的話最好，他說，『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林後六 10。）在這裏，有一個弟兄認識神，他似乎是貧窮的，但是希奇得很，他卻叫許多人富足。弟兄姊妹，就是這個，是我們的路。弟兄姊妹，如果你作工，如果在各地的弟兄或各地的教會中有人對於你有話，如果有人對於你的態度不對，你應當維持工人的體統，你絕不應該接受他們的餽送，你要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不能用你們的錢。我是事奉神的人，你們中間有話，我不能用你們的錢。我是事奉神的人，要維持神的榮耀，我不能用你們的錢。』你就是在那麼貧窮的裏面，還得學習給。你要有更多的收入，就要有更多的付出。你越能給，就越能受。這是屬靈的原則。許多時候，我們一缺乏，反而要儘量的給。因為錢一給出去，主的供給就來了。有的弟兄姊妹有彀多的經歷說，錢多給，就多進來。你千萬不要看手裏剩多少。主說，『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路六 38。）這是神的律法。我們不能破壞神的律法。我們基督徒管錢的方法，是和別人管錢的方法不同的，他們是越積蓄越多，我們是越給越多。這樣，我們自己雖然貧窮，卻是叫別人富足。

在林後十二章裏面，保羅說，『如今我打算第三次到你們那裏去，也必不累著你們。』（14。）這是保羅的態度。這多嚴！因為從前有人說過話，有過事情，所以如今我第三次到你們那裏去的時候，還是不累著你們。他接著說，『因我所求的是你們，不是你們的。』（原文沒有『財物』兩個字。）他這樣，是度量小，心地窄麼？不。他說，『兒女不該為父母積財，父母該為兒女積財。』弟兄姊妹，你在神面前能看見，保羅在這裏的態度是非常好。哥林多人聽了好些人的話，毀謗了保羅好些話，保羅需要不接受他們的餽送。保羅雖然作到這個地步，但是保羅不是在錢的事上不教導他們。可以說，

關於錢的事，在哥林多後書裏題得最多。如果保羅對哥林多人不題錢的事，那變作保羅受傷了。但是因為錢在他身上那樣沒有能力，所以保羅沒有受傷，在錢的事上，還是教導哥林多人。他們應該送錢到耶路撒冷去，保羅沒有不要他們送去。保羅是超越過了錢，所以他們對於他個人的態度，在這裏就不覺得。雖然因為他個人要守體統，所以不接受他們的餽送，但他還是對馬其頓人誇獎哥林多人說，他們已經豫備好了。另一面，他又想，萬一有馬其頓人來到哥林多人中間，見他們沒有豫備好，他們就要羞愧，所以他還是勸他們豫備妥當。（九 2，4，5。）他自己沒有個人的感覺在裏面。哎呀，神的僕人實在應當從錢的裏面被救出來。不然的話，哥林多人絕對不會聽見這篇道；保羅也許對以弗所人講這話，對腓立比人講這話，但對於哥林多人不講了。但是，保羅對於哥林多人還是講這話，一點不放鬆，他對於哥林多人還是講到錢。他的意思是神能用你們的錢，不是我要用你們的錢，我保羅不要得著甚麼。在這件事情上，我必不累著你們；但是，我盼望你們總是走前面的路。

弟兄姊妹，你每一次在教會裏和許多弟兄姊妹來往的時候，你能不能分別『你們』和『你們的』？你碰著那麼多弟兄姊妹的時候，你是要得著『他們的』，或者你是要得著『他們的』？如果他們對於你有問題，叫你不能得著他們的，那你不能扶持他們，造就他們，盼望他們進步呢？保羅有數多的理由能棄絕哥林多人，可是保羅還是來，第三次還是來，但他不要他們的。我們想，這是給神的僕人一個頂大的試探。我們要學習我們的弟兄保羅所作的事。

不只，下面他再題起一點：『我也甘心樂意為你們的靈魂費財費力。難道我越發愛你們，就越發少得你們的愛麼？罷了，我自己並沒有累著你們…。我所差到你們那裏去的人，我藉著他們一個人佔過你們的便宜麼？我勸了提多到你們那裏去，又差那位兄弟與他同去；提多佔過你們的便宜麼？我們行事，不同是一個心靈麼？不同是一個腳蹤麼？』（十二 15~18。）弟兄姊妹，你看保羅這一個態度，他是怎樣肯費財費力為著哥林多人。傳福音，光是人出來還不彀，總得費財，總得把自己所有的也擺上纔行。如果傳福音乃是在那裏要收進錢來，那無論如何不對。總得豫備好，我的錢也肯擺進去。如果你不把自己的錢擺進去，那總靠不住。如果把我自己的錢擺進去，那行，那值得作。保羅在那裏就是這樣。他說，我肯費力，不只，也費財。他說，我為你們的靈魂費財費力，我到你們中間來的時候不累著你們一個人，提多也沒有累著你們一個人，那個弟兄也沒有累著你們一個人。我總是不佔你們任何人的便宜。福音是對的，所以我要把錢擺進去傳。弟兄姊妹，我們要像我們的弟兄保羅一樣，就是對於人一點不累著他們，要把自己都擺進去。因為福音是對的，所以我們費力行，費財也行。我們的福音是要把自己的錢也擺進去，這樣，我們纔會不錯。

另一方面，保羅對馬其頓人的餽送，就是腓立比人的餽送，是接受的。所以，在正常的情形中，傳福音的人應該接受餽送。保羅是在有的地方接受，在有的地方不接受。對於他沒有問題的，像馬其頓的餽送，他就接受。但是，在亞該亞、哥林多，有人批評，有人要找機會來毀謗，那裏的餽送他就不接受。這是保羅的路。今天我們也該這樣，或者在一個地方接受餽送也行，像在馬其頓那樣，或者在一個地方有人有話，在那一個地方就拒絕。弟兄姊妹，你在神面前要維持一件事，你千萬不要以為甚麼

錢都可以接受。如果後面有人批評，如果有人找機會批評，那你絕不能接受那裏的餽送。在甚餘的地方你可以接受。

我們還得讀腓立比書，看接受餽送的時候應當怎樣接受。我們看腓立比四章十五至十七節：『腓立比人哪，你們也知道我初傳福音，離了馬其頓的時候，論到授受的事，除了你們以外，並沒有別的教會供給我；就是我在帖撒羅尼迦，你們也一次兩次的，打發人供給我的需用。我並不求甚麼餽送，所求的就是你們的果子漸漸增多，歸在你們的賬上。』這是保羅的態度。好像腓立比人是惟一送他錢的人，他在哥林多，在帖撒羅尼迦的時候都是腓立比人在那裏記念他。但是他對腓立比人說，我並不求甚麼餽送，所求的就是你們的果子漸漸增多，歸在你們的賬上。他知道他用腓立比人的錢，神入賬，神要記念說，這是腓立比人的錢。所以他並不是說我要求你們的錢。在這裏有一個人，對惟一供給他用的人這是這一種的態度：我並不求甚麼餽送，所求的就是你們的果子漸漸增多，歸在你們的賬上。馬其頓人作了一次，又作了一次，但是，我們不應該注意人所送給我們的錢。人就是送的話，我們不是都接受；我們就是接受的話，還得像對腓立比人所說的一樣，我們盼望他們在神面前的賬上能增加他們的果子。總而言之，一個神的僕人，如果在錢的事上不得著拯救，那就都錯了。你必須在錢的事上得著拯救。

再看保羅接下去所說的話：『但我樣樣都有，並且有餘；我已經充足。』（18。）這一點不像普通的報告，普通的報告往往是說我們缺了多少，好讓人知道了把錢送來。但是，我們的弟兄保羅，對惟一送他錢的教會說，『我樣樣都有，並且有餘，我已經充足。』保羅說的話，難得這樣重複：『樣樣都有，並且有餘；我已經充足。』弟兄姊妹，你要注意我們弟兄的態度。他對惟一送他錢的腓立比教會說，我樣樣都有，並且有餘，我已經充足。我從你們那裏受得穀了，盼望你們的餽送是『神所收納所喜悅的祭物。』（18。）在這裏有一個人，他的靈非常美麗，他是一個對錢一點沒有感覺的人。錢在他身上不發生感覺。

再看十九節，這是最寶貴的一節：『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他感激他們送他錢，但是他一點不失體統。他們是把錢獻給神為祭，不是給保羅自己，和保羅自己沒有關係。另一面，保羅就給他們一個祝福—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送錢的人，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這實實在在叫我們能穀說，願榮耀歸給我們的父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肆

第四，我們來看保羅對於教會所要作的，有捐項經過他，要他處理別人的錢的時候，他有甚麼態度。林後八章一至四節：『弟兄們，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著力量，

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再三的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這一點是神的兒女必須拉牢的。一個事奉神的人，為神作工的人，到一個地方摸著錢的時候，必須有這樣的態度。在馬其頓的弟兄，因著顧到耶路撒冷的弟兄遭遇饑荒，所以他們捐錢。先是保羅通知他們這個難處。他們聽見了這個難處，雖然自己也很困難，但是他們在極窮之間，還是越過他們的力量來顧到在耶路撒冷的弟兄。他們怎麼作呢？保羅說，他們再三的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這是在馬其頓拿出錢來的弟兄們所有的態度，就是為著顧到聖徒的難處，在這恩情上我也要有分。不管我窮不窮，不管我有沒有難處，但是我要在這件事上有分。因著這一點，他們再三的求保羅。換句話說，保羅第一次沒有許可他們。這一個是正當的態度。為著主作工的人，不是一看見錢就拿進來，雖然不是為著自己用。不錯，是耶路撒冷的弟兄有難處，但不是只要能彀把錢拿來送去就行。特別像馬其頓這樣的人，他們的環境相當困難，可以不要他們送。但是他們第二次再來，第三次再來，再三的求保羅，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這樣，兩邊都是最美的。這纔像基督徒。這一邊，拿出錢來的人表示：我窮還要拿，我不彀還要拿，越過我的力量還要拿；那一邊，作工的弟兄說，你們不應該拿。這真是好看！後來，作工的弟兄說，如果你們真的要拿來，我沒有法子禁止。這纔像一個作工的人。保羅是料理教會事情的人，雖然他看見耶路撒冷的難處，他要顧到弟兄們的需要，但是，保羅的態度和今天許多作主工作的人的態度不一樣。保羅是因著馬其頓眾教會再三的求他，纔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

底下保羅說，『多謝神，感動提多的心，叫他待你們殷勤，像我一樣。他固然是聽了我的勸；但自己更是熱心，情願往你們那裏去。我們還打發一位兄弟和他同去…把所託與我們的這捐貲送到了，可以榮耀主，又表明我們的樂意的心。這就免得有人因我們收的捐銀很多，就挑我們的不是。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這樣。我們又打發一位兄弟同去…；』（16~22；）我們在這裏看見保羅所作的事。當他替人把錢送到耶路撒冷去的時候，他在手續上非常清楚。沒有一個神的僕人對於錢能馬虎，從來沒有。保羅怎樣說？他說，『免得有人因我們收的捐銀很多，就挑我們的不是。』保羅請一個弟兄在那裏管錢，兩個弟兄在那裏管錢，三個弟兄在那裏管錢，保羅自己不管錢。那三個弟兄怎麼作？保羅說，『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這樣。』管錢的時候，要有兩三個人，纔能沒有難處。

因著錢的事是這麼嚴重的緣故，所以保羅在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特意告訴我們：作監督的人，應當是不貪財的人纔能作。（提前3，多17。）作執事的人，也應當是不貪財的人纔能作。（提前3，8。）如果有弟兄對於錢的事沒有勝過，那就他絕對不能作執事，絕對不能作長老。不貪財是作長老、作執事的基本條件。錢的問題必須解決，不能馬虎。不只保羅這樣講，彼得也這樣講。彼得告訴作長老的人說，『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彼前五2。）絕對沒有一個人能彀牧養神的群羊，如果他是一個貪財的人。

求神賜恩給我們，叫我們把錢財的問題解決了。貪財的心如果沒有對付，那遲早要出事情。錢財的問

題在我們身上是基本的，這一個問題不對付好，就在這條路上一點用處都沒有。錢財的問題不能解決，就甚麼都不能解決，將來必定出毛病，將來必定闖禍。你對於錢財的態度應當是獨立的。甚麼地方的人對你有話，你就要學習拒絕他們的錢。另外，也要學習常常背負別人的重擔，不只供給你自己的需要，不只供給同工，還要學習供給弟兄姊妹。我們如果對於錢財的問題能彀解決，那就是作了一件大事。沒有一個人能彀把工作作得好，如果他對於錢財這樣基本的問題沒有解決。——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

10 第十章 其他幾件事

在這裏，我們還要題起其他幾件事，就是：（一）維持真理的絕對；（二）照顧身體的健康；（三）關於生活習慣的問題；（四）關於童身和婚姻等問題。

壹

每一個作主工作的人，總得維持真理的絕對。這個當然需要人得拯救，脫離自己，纔能對真理絕對。有許多弟兄，有許多姊妹，對真理不彀絕對，是受人事的影響，受情感的影響。對真理一不絕對，那他在工作上，就難免犧牲神的真理而為著人，難免犧牲神的真理而為著他自己，難免犧牲神的真理而為著他的情感。所以，事奉神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就是真理不能犧牲。我自己能犧牲，真理不能犧牲；我的情感可以犧牲，真理不能犧牲。有多少作工的弟兄的困難是發生在他的朋友中，有多少作工的弟兄的困難是發生在他所熟識的人中，有多少負責的弟兄的困難是發生在他的家庭中。他們因為家庭的緣故影響到真理，因為朋友的緣故影響到真理，因為親屬的緣故影響到真理。這樣的人，都是神所不能用的人。因為真理如果是真理，那麼不論是誰，不論這一個人是我自己的兄弟也好，這一個人是我自己的親戚也好，這一個人是和我有親密的關係也好，都不能影響真理。比方說，一個作工的弟兄，他的兒子要受浸，他如果看見這是關係到真理的事，他就把他兒子受浸的事完全交在負責弟兄手裏，讓負責弟兄去看這個人能不能受浸。許多時候，困難在這裏：一個同工的弟兄的兒子要受浸，同工的弟兄就以為我自己的兒子總不錯，總是可以受浸的。這就給我們看見，他對真理不絕對。他把他父子的關係帶進來了，不絕對。他對真理如果絕對，那就許多事情在教會裏都只能按著真理的安排而行，不能按著他個人的關係來作。比方說，在一個地方有一個爭執，有一班人和某幾個弟兄熟，有往來，所以跟他們走，另外有一班人和另外的弟兄有交情，所以跟另外的弟兄走。他們不是坐下來計算真理的絕對，跟著真理走，而是為著情感，跟著情感走。這不是說他們絕口不題起真理，乃是說他們對真理不絕對。他們並沒有一點不顧到真理，他們多少還顧到一點真理，但是，他們對真理不絕對。對真理的絕對，乃是在屬靈的事情上沒有情感的影響，就是自己的親兄弟、親姊妹也不能影響真理。在屬靈的事情上，人的關係一擺進來，真理就不絕對。人的關係一加在裏面，那麼，神的話語，神的命令就因著人的緣故被減少了，那就是對於真理不絕對。

在聖經裏面，有許多神所定規的和神所命令的，需要神的僕人把牠們傳開。我們厭煩那些只說不行的人，但是另一面，一個神的僕人，如果不能傳他所不能行的道，就不能作神的僕人。為甚麼？因為真理是絕對的。人不能因為個人的造就沒有那麼高，而在那裏降低神的話；人不能因為他自己行不來而更改神的話。這是真理的絕對。你要超越過你自己而說話，你也要超越過你個人的感情，超越過你個人的關係來說話。這對於神的僕人是一個極大的要求。你不能在你的妻子身上，在你的丈夫身上，在你的兒女身上，是一種作法，可是你對於別的弟兄姊妹，又是一種作法。這不能。真理是絕對的。神是要我們維持祂真理的絕對。神的話是這樣的，那就管他是誰都得這樣。不是因為他和我有特別的關係，所以我特別這樣作。如果你這樣作，那你把神的真理降低了。這還不是說你講的完全不是真理，這是說你對於真理不絕對。我們要學習維持真理的絕對。不能因為他是我的親屬，我就不維持真理的絕對。我跟從的是真理，不是人，我是要維持真理的絕對。

今天在教會裏面有多少事發生難處，都是因為人把真理犧牲了。有一個地方的教會是這樣分裂的：有一個弟兄說，『我們本來不要和你們分開，可是因為昨天晚上有一件事情你們沒有來通知我，所以今天就不和你們在一起。』哎，真理是絕對的，如果應該分開，那麼昨天晚上來通知還是分開，如果不應該分開，那麼昨天晚上不來通知還是不分開。如果對於真理是絕對的，那就不管昨天晚上來不來通知。如果分開不分開是根據來不來通知，那是把人挪到真理上來。有的地方有人要分開擘餅，另外設立一個桌子。為著甚麼緣故？因為有一個弟兄說，『在聚會裏，我曾問過某弟兄一個問題，他不答我。』哎，如果你該分，早就應該出去擘餅；如果不該分，那就不能因為一個弟兄不回答你的問題而出去。這個叫作對於真理的絕對。如果分開擘餅是真理，那麼，即使你待我很好，我也該另外擘餅。如果分開擘餅不是真理，那麼，即使你對我不起，我還是不該另外擘餅。弟兄姊妹，你看見麼？已這一個根必須拔出來，纔能事奉神。你裏面如果有一點驕傲，有一點自私，以為我應該得著人那樣客氣的對待，我纔能保守神的話，那你比神的真理更大，你比神的真理更要緊了。這樣的話，你不能事奉神。在事奉神的路上，需要我們絕對的棄絕我們自己。管我自己喜歡不喜歡，管我個人受傷不受傷，這不是問題。管我覺得怎樣，應該這樣就是這樣，我覺得頂苦還是這樣。人待我頂壞，人輕看我，把我看得一文錢都不值，還是這樣。你不能因著你個人的感覺，叫神的真理跟著你走。哎，人的膽量實在大，人總是把神的真理挪來跟自己跑。

我們要看神真理的榮耀，不要把自己的感覺帶進來。我自己和神的真理拿來比，不是我比真理小，乃是我絕對沒有。你稍微把一點自己帶進來，就出事情，馬上出事情。有一個弟兄，他在外面聽了許多話，他來到教會中間，表示非常好，他覺得那些話沒有道理。但是他在神面前並沒有碰著真理，他不過摸著教會中間的幾個弟兄就是了。這一個弟兄，在行為上相當散漫，有一個弟兄對他說，『弟兄，你這些日子行為太散漫了。』並且，舉了好些實例，可以說，真是用愛心說誠實話。那知他出去就大大的罵說，怪不得有許多人反對這個聚會，這個聚會是應該反對的。弟兄姊妹，這一個弟兄就是對真理不絕對。如果他對真理是絕對的，就是有人當眾責備他，他還是這樣。對於真理不絕對，他一受責

備就改變態度了。

甚麼叫作對於真理的絕對？就是不顧情感，就是不講關係，就是不為著個人。真理是絕對的，個人的情感不在裏面，個人的關係不在裏面，個人的經歷也不在裏面，個人的遭遇也不在裏面。真理是絕對的，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對。從前有一個弟兄，曾帶領過許多人，後來他走上了維持教會見證的道路。這一條路如果是對的，就不是因為這一個弟兄走上了所以對；這一條路如果是不對的，也不能因為這一個弟兄走上了就對；路的對不對，和這一個弟兄不發生關係。即使這一個弟兄跌倒了，這條路還是對的，為甚麼？因為真理是絕對的。可是，許多人的眼睛只看這個弟兄，他們以為，這個弟兄如果對，這一條路也就是對的，這個弟兄如果不對，這一條路也就不對。這樣，他們是看真理呢，或者是看人？這不是說，人可以馬虎；人不應該馬虎，人應該維持神的見證，這是事實。另一方面，這一條路是不是對的，那是根據真理，不是根據人。是不是別的基督徒犯了罪，我就不作基督徒了？是不是別的神的兒女跌倒了，我就不作基督徒了？是不是神的兒女有許多不好，我就說我不相信了？是不是這樣呢？不。弟兄姊妹，真理是絕對的。即使許多基督徒都跌倒了，如果主是應該信的，我還是信。即使許多神的兒女都犯罪了，如果我應該作神的兒女，我還是作。這不是說，神的兒女可以犯罪，基督徒可以跌倒；這乃是說，真理是絕對的。應該信主，就是別人都不信，我還是信；應該作基督徒，就是別的基督徒都跌倒了，我還是作基督徒。問題不在於別人怎樣，問題乃在於這是不是真理。基督裏面的分門別類，工作上的難處，工作上許許多多的爭執，如果把個人的關係、個人的情感、個人的一切問題都除去，這些也就都停止。

所以，對於真理的絕對不是小事，不能馬虎。你把這一件事一放鬆，就甚麼事情都放鬆了。要拿住真理，只有把自己完全放下。你在神面前如果沒有這一個心，沒有這一個習慣，遲早在你身上要出問題。有的弟兄說，我很感謝神，來到這個地方聚會，我得著幫助。這樣的說法並不說明他對真理的絕對沒有問題。也許他對這個地方有情感。也許等到有一件事不合他的心意的時候，他要覺得這個地方不對了。真理是絕對的。這裏對就是對，這裏不對就是不對。不是這裏待我好就對，待我不好就不對。如果他是以別人待他好不好來斷定這裏對不對的話，那他就是全世界最要緊的要人了！真理不要緊，他最要緊！他對於真理不絕對。許多的難處都在這裏發生。神是要求我們，盼望我們把自己對付到一個地步，在任何的事情上，能把自己擺在一邊，總是不管自己。我個人的感覺，是喜歡也好，是不喜歡也好，是受傷也好，是不受傷也好，這些都不是問題。我前面的路的方向，絕不受我個人感覺的影響。神說這是對的，就是對的；神說這是不對的，就是不對的。如果神說這條路是對的，那就是所有別的人都不走，我也要走。不是因為這條路很熱鬧，所以我走；不是因為某某弟兄在那裏走，所以我也走。如果這條路是對的，就是某某弟兄不走，我還是走。真理是絕對的，沒有人能影響我們。如果你把人的影響帶進來，那你是把人看作比真理還要大了。

審判是根據於真理，不是根據於我們個人。任何時候，審判的根據變作是我們個人的時候，我們就把神的路、神的道統統委屈了。審判的根據是神的道，審判的根據是真理。人待你好是這麼作，人待你

不好也是這麼作。對於一件事情，我們要看是不是神的真理，不是看我們個人的感覺怎樣。個人的事情、個人的感覺，絕不應該拖到工作裏面來。如果真理告訴我們是絕對的該分開，我們就是再好的朋友，還是該分開的。雖然天天一同喫飯，天天一同生活，但因真理的絕對，還是該分開的，在這裏不講人情。如果真理告訴我們是不應該分開的，那我們就是天天有爭執，天天有摩擦，還是不應該分開。如果是因著我們個人的關係合在一起，那我們根本不知道甚麼叫作真理，我們不能好好的走前面的路。

弟兄姊妹，這是基本的問題。前面的路，是要你自己在神面前學習受對付的。如果你看你自己是那麼大，如果你看自己是那麼要緊，那麼真理就要因你而受虧。如果你要維持神的真理，你的自己就得出去，你的自己就得擺在外面。每一個人都有他的脾氣，每一個人都有他的感覺；我們絕不能憑著自己的脾氣，憑著自己的感覺來影響神的真理。沒有一個神的執事可以犧牲神的真理，沒有一個神的執事可以委屈神的真理而叫自己的感覺舒服。如果你看神的真理那麼低的話，你在神面前就沒有屬靈的路。法官在審判的時候，對於法律是絕對的。有罪就是有罪，沒有罪就是沒有罪。不能因為他是我的兄弟，他是我的朋友，就把有罪的算作沒有罪。如果是這樣，那就糟了。法律是絕對的，個人的情感不能擺進去。如果有一個人是審判員的仇人，今天他的案子擺到審判員面前，如果他沒有罪而審判員判他有罪，那就糟了。審判員必須維持法律。我們相信神，我們事奉神，我們必須維持神的真理。個人的感覺不能擺進來。盼望這一件事能彀被我們記得，所有個人的感覺都得除掉。我們在神面前都得受對付，對主說，『主，我算不得甚麼，你的真理是絕對的。』如果這樣，就沒有工作上的爭執，就沒有工作上的難處。如果同工們都維持神真理的絕對，就有一個頂大的好處，就是在同工之中，話也好說，事情也好作。如果事情該這樣，就是這樣，你不會顧慮某弟兄心中會不會見怪。如果我們都是看真理的絕對，就只管一件事：是不是神的旨意？是不是神這樣定規？如果是神的旨意，如果是神這樣定規，就不必顧忌。如果我們看真理不絕對，那我們的路就不好走。一件事情來，如果我們在那裏想一想，王弟兄怎麼想，周弟兄怎麼想，劉弟兄怎麼想，這三個人是三種不同的脾氣，我們要調和調和，那就糟了，真理就因著我們而受虧了。如果這樣，那就許多話不敢說，因為怕得罪人，許多事情不能定規，因為怕得罪人。這樣一來，難處就到我們中間來了。如果在一個團體裏面，只有神的真理，而沒有人的手段，那個團體是蒙福的團體。如果一個團體，絕不講手段，絕不講手腕，絕不用人的辦法弄得中庸一點，絕不用人的辦法弄得調和一點，只看神的旨意，這件事該怎麼作就怎麼作，那個團體實在是有福的團體。當我們在神面前能彀行在真理絕對的路上的時候，同工中間應該說的就說，應該作的就作。不然的話，顧忌也來，手段也來，轉變又多，那就不是教會了。

這些事情，我們在神面前要好好的作，因為這是大問題，相當的要緊。個人的感覺，個人的情感，絕不應該帶到工作裏來。就是你個人的情感能彀影響人接受真理，還是不該帶到工作裏來的。今天你如果請一個客，藉此影響人接受真理，這是不該的。真理是絕對的。你要扶助真理，這個心願是好的，但是我們相信，真理不必人的手去扶助，因為真理有牠的地位，真理有牠的權柄，真理有牠的能力，不必人去扶助牠，我們不必去幫牠的忙。我們不要怕真理被棄絕，可是我們也要學習尊重神的真理，走在真理的路上，一點不委屈神的真理。

貳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還有一點要注意，就是要照顧自己的身體。我們知道，保羅是一個恩賜相當大的弟兄，是常常用禱告醫治別人的病的人，但是他還題起有三個人的病沒有得著醫治，一個是特羅非摩，一個是提摩太，一個是他自己。特羅非摩病了，保羅不是禱告叫他得著醫治，不是用恩賜叫他得著醫治，保羅乃是這樣說，『特羅非摩病了，我就留他在米利都。』（提後四 20。）提摩太的『胃口不清，屢次患病，』（提前五 23 上，）保羅也不是用恩賜，用禱告求神醫治他。保羅醫好了許多人的病，按理，別人都醫治了，難道不能醫治提摩太麼？提摩太是接續保羅的工作的，很有用處，可是保羅沒有醫治提摩太的病。這一件事是在神的手裏，不是在保羅的手裏。保羅怎麼說？他說，『再不要照常喝水，可以稍微用點酒。』（23 下。）換句話說，提摩太應當自己照顧自己一點，當心自己一點，對於自己有益處的要喫，對於自己沒有益處的不要喫，對於胃加重苦處的要喫，對胃減少苦處的要喫。這是保羅對提摩太說的話。至於保羅自己，他說，他肉體上有一根刺，他曾為這事三次求過主，但是主沒有醫治他，主對他說，『我的恩典殼你用的。』（林後十二 9。）特羅非摩的病留在那裏，提摩太的病留在那裏，保羅自己身體上的刺也留在那裏，他對於自己的病沒有醫治。在保羅身上，固然礁石沒有挪開，但船還是駛過去。礁石雖然沒有挪開，病仍然在那裏，但是神是把水漲高了，船還是從礁石上面駛過去，而沒有觸礁下沉，這是保羅自己。

弟兄姊妹，一個人在神面前受訓練，要相當有用處的話，總需要十年、二十年左右。如果真是要在這條路上能殼走得好，在神面前相當老練的話，總是需要十年、二十年。但是有的人，如果他不曾照顧自己的身體，那可能在時間沒有到的時候，他就去世了。這是頂可惜的事。有的人，當他真正走上道路的時候，也許在神面前已經經過了二十年、三十年的時間，到這時候，他纔真是摸著了路，纔是他最有用處的時候。教會裏不應該光有孩子，光有少年人；教會裏應該有父老。為著這個緣故，所有在神面前學習事奉神的人，總得在神面前想想看，如果有一個弟兄，有一個姊妹是經過了相當的年日，是花了許多工夫在他身上纔把他帶過來的，如果他還沒有到老就死掉了，那是何等可惜的事！我們知道，有許多人是在半路就破掉，就裂開的，那是可惜的事，那正如耶利米所說的，在窯匠手中作壞了。窯匠轉輪作器皿，不是每一個作出來都完美的，也不是每一個作出來的時候都沒有一點毛病的。窯匠作出來的瓦器，有的在沒有經過火的時候就壞掉了，在作坯的時候就壞掉了，那是一個損失。碰著試煉就下去，碰著試探就倒，那在教會中就損失了許多人。我們如果蒙憐憫，就不至裂開，不至破碎，不至破裂。主也許在那裏還要給我們十字架，還要在那裏把我們弄到更有用處。主對我們一次的試煉，要花很多工夫，一個試煉稍微轉一轉就是一年，有的試煉一轉就是轉幾年。一個神的兒女，一生能殼有多少試煉，實在不多。我們沒有幾次可以有這樣的試煉。許多人一受試煉就裂開，叫那個試煉在他身上不發生果效，那是可惜的事，那是一個損失。一年過一年、五年過五年、十年過十年，這麼多神的兒女能殼一直帶到那一邊的有多少？不多。不要想這是簡單的。在半路上倒斃的太多了！六十萬人中，只有兩個活的進迦南，還有兩個死的進迦南。那麼少的人能殼不倒斃，能殼帶過來。可是，何等

可憐，等到試煉差不多了，又死了！等到試煉到差不多了，又去世了！如果主定規我們早一點去世，那我們沒有話說。如果是我們糟蹋了自己的身體，就在神的工作上太喫虧了。教會如果要豐富，就需要在我們中間有七十歲的弟兄，八十歲的弟兄，九十歲的弟兄。如果主要定規有一個，有兩個是例外的早到祂那邊去，我們也沒有話說。可是，我們如果要在工作上有用處，就得花一點工夫照顧自己的身體，不能馬虎。有一個大難處，就是在工作上，一個人訓練得差不多了，卻是他去世的日子到了！一個人訓練得差不多了就倒了，這太可惜。如果主的工人是這樣的話，工作就沒有法子作。工作沒有趕上，身體已經壞了，一到開始有用處的時候，就去世了，這是何等可惜的事！

所以，弟兄姊妹，你不要以為對於身體馬虎是對的。是的，我們要有受苦的心志，要勒住我們的身體，要叫身體順服。但是，在可能的時候，我們還得照顧自己的身體。放鬆是容易的事，照顧是不容易的事。有許多有益處的食物，我們要學習喫，要學習想法子照顧自己的身體。許多時候，主有命令，工作上有需要，拚也得拚上去，沒有話說；可是另一面，要學習照人所知道的方法來照顧身體。我們要記得，失掉了一個人，就是失掉了主十年、二十年的工夫。一生中沒有多少個十年、二十年。有許多人，纔起來事奉主的時候，雖然有一點恩賜上的用處，但是實在難得有職事上的用處。要實在達到有職事上的用處，總是十年、二十年以後的事。也許要到十年之後纔開始真的有價值，纔有一點真的用處。真的有用處是十年、二十年後的事。這還是指路走得正直的人。如果路走得不正直，那就是花了十年、二十年還不行。花二十年栽培一個人，並不是一件簡單的事。這一個人在這二十年中，神需要擊打他多少次纔可以，神需要怎樣琢磨他纔穀。過了這麼多的時候，不只是一年、兩年，而是二十年的苦，二十年的背十字架，二十年的受對付，二十年的受擊打，二十年在神重重的手底下，纔起頭有一點真的用處，這是何等不容易的事。可是，如果對於身體不小心，到了可用的時候而人沒有了，那太可惜，實在太可惜。

有人問一個年老的弟兄說，『你回想你一生之中最有用的時候是甚麼時候？』他想了一下回答說，『是七十歲到了八十歲的時候。』真的，屬靈的用處是越老越有用處。你在事奉神的路上是越長久越有用處。我們看見，在這條路上，有的人了了，有的人破了，裂了，有的人只有一點果效，有的人沒有多大用處。少數有果效的人，經過二十年、三十年有用處了，可是到那個時候，又離開世界了！等到有用處的時候人離世了，這太可惜了！一個人在神面前所學習的年日越多，越是有用。如果這樣的人去世了，那是太可惜的事。所以，關於身體方面，有許多應當豫防的還是應當豫防，有許多應當注意的還是應當注意。我們承認受苦的心志不能少，我們必須有受苦的心志。許多時候，我們處在頂困難的情形裏，那也行，那也能作。但是，在可能的環境裏的時候，要學習照顧自己的身體，不能放鬆，不能馬虎。

所以，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喫東西不要注意味道好喫不好喫，但要注意營養穀不穀。營養價值好的，多喫一點；營養價值差的，少喫一點，或者不喫。休息的時候，應當學習休息。我們緊張的時候穀多，如果我們不知道怎樣休息，那就連躺在床上都躺不好。如果躺在床上仍然緊張，這樣的睡覺有用麼？

沒有用處。有的時候，我們應當是休息的坐在那裏。有許多的坐不是休息的坐，因為人是那樣的緊張，那不能休息。一個作主工作的人，要在緊張的時候能鬆緊張，有時候我們的緊張是比火燒還要緊張，但是空下來的幾分鐘，我們要把自己放下來。不然的話，一輩子是緊張的，那不行。我們要學習放下。

弟兄姊妹，你空的時候，你要使你的肌肉放鬆。你睡覺的時候，你手腳都要放鬆。我們要在緊張的時候能鬆緊張，要比身體最強壯的人還緊張得來，我們的身體要聽話。但是，不能一輩子緊張。許多時候，肌肉、神經都需要放鬆，需要休息。許多時候要找機會休息，你纔能鬆平均得過來。不然的話，我們就作了過分的事，我們就走了極端。我們不是作極端的事的人。弟兄姊妹，你要學習在身體的事情上仰望神，也學習在天然方面休息。這是基本的功課。我們要學習如何放。你能鬆放，你就容易休息；你如果放，你就容易睡。根據有些人的經驗，數呼吸的次數能幫助睡著。在睡覺的時候，呼吸是深的，相當的深。我們不容易管睡覺，但是我們可以管呼吸。我們可以數呼吸，不是快的呼吸，而是長的呼吸，學習先有像睡覺那樣的呼吸。不是去想睡覺，而是去想呼吸、數呼吸。先有睡覺的那個呼吸，等一等，就跟著睡著了。許多人用這個方法，就睡著了。本來睡著的時候呼吸慢、呼吸深，你先叫呼吸慢、呼吸深，你就睡著了。數呼吸的話，不必數到兩百三百就睡著了。我們要相信，神造這個身體是會睡的。我們不只要相信神，還要相信神創造的律。神造我們的頭是會睡的頭，應該要睡。你躺在那裏試試看，學習放鬆你整個身體，你就能鬆休息。如果你不會休息，那你就沒有法子不緊張。你白天也緊張，晚上也緊張，你就沒有法子作許多事情。雖然我們有病，也許病很多，但是你如果稍微學習一點照顧自己的身體，你就能鬆省去許多麻煩。

喫東西也是這樣。我們應當注意分量不要喫得太多，可是喫的範圍不要太窄，應當學習喫各種各樣的東西。有的弟兄姊妹，這個東西也不能喫，那個東西也不能喫，沒有多少東西能喫，這樣的習慣是沒有益處的。我們要學習喫得寬廣。許多東西能鬆滋養我們，如果你只喫幾種東西，那就相當難，也許暫時你還不覺得養料不鬆，可是你到三十歲、四十歲的時候，就要顯出許多東西缺乏了，影響了身體的健康，壽命就短。壽命能鬆受喫的東西的影響。所以我們要學習喫得廣。喫得廣，還有一個好處，就是出去作工便當。不然的話，你出去作工的時候，這個拿進來不喫，那個拿進來不喫，太冷不喫，太熱不喫，就要發生難處。有病，那是另外一個問題。在普通的情形裏，總要學習喫多種東西。主耶穌說，『給你們擺上甚麼，你們就喫甚麼。』（路十8。）這是很好的原則。有一次，在一隻船上，有一個信徒問另外一個信徒說，『為甚麼主耶穌變餅和魚？』那個信徒回答說，『那是海裏的豐富，加上陸地上的豐富。』這一句話回答得很好。神的兒女要學習喫海裏的豐富，和陸地上的豐富。我們喫的東西，要範圍廣一點，種類多一點纔好。弟兄姊妹，你不要以為這件事不要緊。如果你在這件事情上不約束自己，不對付自己，那你的身體要受虧。你要叫自己的身體聽話；雖然起頭的時候有難處，有的東西你不喜歡喫，可是你要對付，非學習喫不可。你一面絕對需要有受苦的心志，另一面也要學習照顧自己的身體。我們要能受苦，在受苦的時候，要能把整個人拚得上去。有的弟兄怕苦，這個苦喫不來，那個苦喫不來，這樣的人在神面前沒有多少用處。但是另一面，我們對於那些一點不照顧自己身體的弟兄也不表同情。弟兄姊妹，衛生比不衛生難，不要以為講衛生容易。要照顧自己的身體，

就要學習自己管住自己。要自己約束自己，纔能衛生。要學習喫有益的東西。不能說喫東西是受你口味的支配，而不是受你身體需要的支配。要學習照顧自己的身體，好好的用牠。我們不能讓我們的身體那樣容易就過去了。主花了許多年在你身上，你不能隨便的對待這個身體。有許多預防疾病的衛生工作，也要注意。甚麼東西對於身體有益處的，主在環境中有安排，作得到，總是盡力量維持合乎衛生上的需要。不好隨便的那樣冒險。提摩太當喝一點酒，因為有益處。有害處的不要喝，有益處的要喝一點。這是原則的問題。一面要學習不自愛，忠心一直到死；另一面，主沒有命令的時候，總得保守自己的身體。你到一個地方去，盡可能的顧到衛生，但是絕不將重擔擺在那個地方的弟兄姊妹身上。在衛生條件不完備的環境中，要學習相信神。在環境中有安排的時候，要盡你可能的注意衛生。這樣，就不至叫你的身體受無謂的虧損。

參

作主工作的人，還有一點要注意，就是在生活習慣方面，要學習不固執己見。神的僕人絕不可自己定規一個主觀的標準，非堅持自己的看法、自己的習慣不行。如果我們要好好的事奉主，就得在合乎聖經教訓和不絆倒人的原則之下，『向甚麼樣的人，我就作甚麼樣的人。』保羅在林前九章說，『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我雖不在律法以下，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沒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軟弱的人；向甚麼樣的人，我就作甚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19~22。）保羅為著福音的緣故，能向甚麼樣的人就作甚麼樣的人，這也是事奉主的人應有的性格。

腓立比四章告訴我們說，『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我都得了祕訣。』（12。）人都是容易偏向一邊的，人都是容易走極端的。有的人作基督徒，認為必須豐富，必須飽足，必須有餘；有的人作基督徒，剛剛反過來，認為必須卑賤，必須飢餓，必須缺乏。但是保羅說，我已經學會了一處豐富我會，處卑賤我也會；有餘我會，缺乏我也會；飽足我會，飢餓我也會。保羅在這些事上都得著了祕訣。他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13。）保羅在關於生活習慣外面的事情上，是這樣也行，那樣也行的，他都能接受。

可惜有的弟兄姊妹是很固執的，他們日常的生活習慣是牢不可破的，是一點也不能改變的。有的人非天天用熱水洗臉不可，有的人非天天刮鬍子不可，如果他們到了一個環境不能照著他們的方式生活，他們就受不了。這些雖然是很小的事，卻成了作主工作的攔阻。有這樣情形的人，不能作神的僕人。作主工作的人應該是不偏於一邊的；應該有熱水洗臉也行，沒有熱水洗臉也行；天天刮鬍子也行，幾天不刮鬍子也行；天天換襯衫也行，多日不可能換襯衫也行；睡軟床也行，睡硬板也行…在各種不同的生活環境裏，應該都是那樣自然的纔可以。

不只在生活習慣上，就是在個性上，在年齡上，也不應當成為作工的人的限制。比方：有的地方的人是相當熱切的，有的地方的人是相當冷靜的。神的僕人在這兩種不同的人中間，應當能同樣的作工。如果他自己的個性是冷靜的，他到冷靜的人中間去能作工，碰著熱切的人就不能作工，那就不行。有的人對於熱切的人能作工，碰著冷靜的人就不能作工；有的人對於嚴肅的人能作工，碰著輕鬆的人不能作工；這些情形都限制了神的工作。又如有的弟兄在年老的弟兄中間能講得好好的，到了小孩子或者少年人中間，他就沒有話說了，這樣偏於一邊的個性也限制了神的工作。我們的主是接待老年人的，我們的主也是給小孩子祝福的。神要我們像主一樣，能接待老年人，也能給小孩子祝福。正如蓋恩夫人所說，一個人完全與神聯合的時候，能彀作老年人的謀士，也能彀作小孩子的朋友。這是我們需要學習的。

弟兄姊妹，這還是我們的已被對付的問題。我們的己要被磨到一個地步，神把我們放在這一種情形裏也可以，神把我們放在那一種情形裏也可以，這樣，我們就自然能不固執，能不偏向一方面。保羅所以能向甚麼樣的人就作甚麼樣的人，就因為他是一個在神面前受了對付的人。但願我們在神面前好好的學習受對付，使我們的生活習慣和個性不固執己見，不走極端，讓主的工作不因著我們而受到限制和攔阻。

肆

一個作主工作的人，對於童身和婚姻等問題，也應當有正確的認識和適當的解決。這些問題是許多人避諱不講的，但是我們覺得這些問題在主的工人身上相當重要，所以還是照著聖經的教訓來題起一下。

對於童身的問題，保羅在林前七章說得很清楚，他說，『論到童身的人，我沒有主的命令，但我既蒙主憐恤，能作忠心的人，就把自己的意見告訴你們。因現今的艱難，據我看來，人不如守素安常纔好。你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脫離；你沒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求妻子。你若娶妻，並不是犯罪；處女若出嫁，也不是犯罪；然而這等人肉身必受苦難；我卻願意你們免這苦難。弟兄們，我對你們說，時候減少了；從此以後，那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樂的，要像不快樂；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為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了。我願意你們無所罣慮。沒有娶妻的，是為主的事罣慮，想怎樣叫主喜悅。娶了妻的，是為世上的事罣慮，想怎樣叫妻子喜悅。婦人和處女也有分別。沒有出嫁的，是為主的事罣慮，要身體靈魂都聖潔；已經出嫁的，是為世上的事罣慮，想怎樣叫丈夫喜悅。我說這話，是為你們的益處；不是要牢籠你們，乃是要叫你們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沒有分心的事。』（25~35。）這裏給我們看見，守童身的好處是事奉主能彀特別殷勤，不分心，在工作上能彀專一，這是有家庭的人所比不上的。

但是，這話不是每一個人都能接受的。從三十六節起，我們要注意的看。這一段話按原文可譯作：『若有人以為他待自己的童身不合宜，也過了年歲，事又當行，他就可以如願而行，並不是犯罪，結婚就

是了。倘若人心裏堅定，沒有不得已的事，並且由得自己作主，心裏又決定了保守他自己的童身，如此行也好。這樣看來，結婚是好，不結婚更是好。丈夫活著的時候，妻子是被約束的；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隨意再嫁；只是要嫁這在主裏面的人。然而按我的意見，若常守節更有福氣；我也想自己是被神的靈感動了。』（36~40。）這裏說得穀清楚，如果有人覺得他守童身不合宜，他的年歲到了，事情又是當行的，他就可以隨著自己的意願而行。守童身不守童身，要自己定規，不能由別人來代替定規。當然，如果要守童身，除了自己心裏定規以外，還要『沒有不得已的事，並且由得自己作主，』而主要的問題還是在自己心裏如何決定。

我們看馬太十九章十至十二節：『門徒對耶穌說，人和妻子既是這樣，倒不如不娶。耶穌說，這話不是人都能領受的；惟獨賜給誰，誰纔能領受。因為有生來是閹人，也有被人閹的，並有為天國的緣故自閹的；這話誰能領受，就可以領受。』我們把十一節末了一句和十二節末了一句連在一起讀：『惟獨賜給誰，誰纔能領受，』『這話誰能領受，就可以領受。』這相當清楚，賜給誰，誰就可以領受。

所以，如果要免去分心的事，能有充分的時間殷勤的事奉主，那麼最好守童身。在主的門徒中，約翰是獨身的。此後，保羅也是獨身的。可是，如果需要結婚，那也可以，並不是犯罪。婚姻和童身的分別，並不是罪的問題，而是時間、殷勤、分心的問題。

婚姻是聖潔的。因為人的身體是神造的，人身體所有的要求也是神造的，所以婚姻是聖潔的。但是，人在婚姻之外有要求，那在神看來是罪。所以，為甚麼要結婚？就是要避免那在婚姻之外的關係。所以，婚姻不是罪，反而婚姻能防止罪；婚姻不是墮落，反而婚姻能防止墮落。

保羅在林前七章把婚姻說得很清楚，他說，『論到你們信上所題的事，男不近女倒好。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我說這話，原是准你們的，不是命你們的。我願意眾人像我一樣；只是各人領受神的恩賜，一個是這樣，一個是那樣。我對著沒有嫁娶的和寡婦說，若他們常像我就好。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與其被焚燒（另譯），倒不如嫁娶為妙。』（1~9。）這一段話指出，婚姻有一個目的是為著防止淫亂。同時也指出，有的人，神給他們特別的恩賜，就不需要結婚，可是，那些沒有領受這樣恩賜的人，還是結婚的好，以免淫亂的事。

我們絕不該把童身的問題拉得太長。我們要知道，保羅自己是獨身的人，可是他對提摩太說，末世的時候，有邪靈的道理要出來，他們要禁止嫁娶，這乃是鬼魔的道理。（提前四 1, 3。）所以，我們一面相信守童身是好的，另一面還得維持神的話的平衡，不能說婚姻是污穢的。我們必須清楚：婚姻是聖潔的，婚姻是神在創造裏的一個安排，『禁止嫁娶』是鬼魔的道理。

作主工作的人，如果已經結了婚，總要把家庭盡力安排，作到越少分心越好，好讓主的工作能作得好。還有一點要注意的，就是工作和家庭的界限要分得清楚。如果你家裏的人是同工，那是另一件事；如果你家裏的人不是同工，那就絕不能讓他（她）摸工作的事。工作上的事，不應當傳到家庭裏去。作工的人絕不能讓你家裏的人左右你的工作。有一個弟兄說，他到某一個地方去作工，因為他的妻子替他答應了。這是希奇的事——妻子替丈夫答應了，所以就去作工！其實，不要說家裏的人不能代替他答應，就是任何的同工都不能代替他答應。家庭的關係必須和工作分得清清楚楚。作主工作的人，不應當把弟兄姊妹屬靈的難處隨便告訴家裏的人。家裏的人要知道甚麼事，應當和一般的弟兄姊妹一同知道。有許多工作上的難處，就是作工的人在家裏隨便講話的結果。

還有一點我們也要加以注意，就是在弟兄對姊妹的來往或者姊妹對弟兄的來往中，必須保持一個正當的關係。如果有弟兄，有一個脾氣，專門喜歡在姊妹中間作工，這樣的弟兄，不能讓他作工。如果有姊妹，年紀相當輕，專門喜歡在弟兄中間作工，這樣的姊妹，也不能讓她作工。這個原則我們要嚴格的守住：在通常的情形裏，弟兄總是多向弟兄作工，姊妹總是多向姊妹作工。我們看神的兒子在為人的時候給我們留下的榜樣，約翰三章和四章的界限分得非常清楚：三章是主在夜裏接待尼哥底母，四章是主在白天遇見撒瑪利亞的婦人；三章是主在屋子裏接待尼哥底母，四章是主在公用的井旁遇見撒瑪利亞的婦人。如果把三章的情形和四章的情形對調一下，那就完全不合式了。主對尼哥底母講話的情形和祂對撒瑪利亞的婦人講話的情形顯然不同，這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榜樣。

我們不是說，弟兄和姊妹不該有來往，不該有交通；我們乃是說，如果有弟兄或者姊妹有一種癖性，有一種喜好，專門喜歡到異性的人中間去轉，那樣的人是禁止不可的。當然，信徒在基督裏沒有男女的分別；在神的兒女中，弟兄和姊妹之間不是隔了一道牆，彼此是應當有許多很好的交通。但是，如果有的弟兄有一種習氣，專門喜歡和姊妹談話，如果有的姊妹有一種習氣，專門喜歡和弟兄談話，對於有這一種情形的人，要及時對付。盼望弟兄姊妹在來往的時候，能穀自然而然的有約束，不越分。如果有人越分了，跑到正常的交通之外去了，就要嚴格的對付。但願神施恩給我們，使我們在這些事情上能有美好的見證。—— 倪柝聲《主工人的性格》